标段编号： 2512-440304-04-01-208614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深能环保总部精装修项目施工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4月09日

一、投标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工程类型	装修面积	合同签订时间（时间格式：XXXX.XX.XX）	竣工验收时间（时间格式：XXXX.XX.XX）	合同金额（万元）
1	金融大厦装修工程	长沙恒诚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楼	17.26万㎡	2016.12.5	2021.4.25	22141
2	衡阳高新区新兴金融中心装修总承包（EPC）	衡阳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17万㎡	2021.11.8	2022.9.6	20090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科研枢纽工程内装(暂估)施工工程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	办公楼	9.69万㎡	2023.4.3	2024.3.22	16562
4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5.44万㎡	2024.2.26	2025.10.9	14006
5	创智云城项目三期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4.26万㎡	2024.1.31	2024.11.30	8476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1.1.业绩证明材料-金融大厦装修工程合同及竣工报告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金融大厦

专 业 分 包 合 同

合同编号：GR3-19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承　包　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专业分包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甲方与业主签订的总包合同的原则和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乙方在充分了解图纸内容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243019233
发证机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 年 01 月 28 日

二、分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金融大厦
工程地点：长沙市岳麓区潇湘中路与茶山路相交西北角
分包范围：甲方与业主签订的工程总承包合同范围内装饰工程：具体包括给涂料工程、楼梯间装饰工程、不锈钢栏杆、地下室及塔楼精装修工程、装饰设计变更、业主工程招标文件及清单中的二次装修工程，合同、招标答疑所明确的和装饰有关的措施项目等工程内容，其相关范围内的文明施工等。具体的工作范围以甲乙双方的界面划分为准。
总建筑面积：60 万平方米
承包方式：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辅材、包机具设备、包安装运输、包措施、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检测及观测（如有）**、包资料（含装饰施工技术方案）、包验收。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于 2017 年 1 月 6 日开工
竣工日期：2019 年 1 月 26 日竣工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750 天，具体分包工作期限根据甲方施工进度计划调整。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同时接受甲方实施符合 GB/T19001-2008、GB/T24001-2004、GB/T28001-2001 标准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五、分包合同价款（暂定）

金额：大写：贰亿贰仟壹佰肆拾壹万陆仟柒佰元
小写：￥221416700 元

六、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
3. 本合同通用条款；
4. 本合同补充条款；
5. 甲方招标文件、答疑、清单及附件等；
6.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7. 乙方的投标书；
8. 除主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主合同文件；
9.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与终止

合同签订时间：__2016__年__12__月__5__日

合同签订地点：__长沙市中意一路158号中建大厦1822__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价款结清后终止。

本合同一式5份，甲方执3份，乙方执2份。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项目经理：	现场负责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注：100万以上分包合同必须由乙方的法定代表人签署，100万以下分包合同可以由乙方授权代表签字，但须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作为本合同附件。

竣工验收证明

湘质监统编
施2015-05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滨江金融大厦二期 T1		子分部工程数量	8	分项工程数量	14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孔阳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阳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彭诚	分包内容	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基层铺设	14	符合要求	
		板块面层铺设	14	符合要求	
		整体面层铺设	14	符合要求	
2	门窗	门窗玻璃安装	4	符合要求	
		木门窗安装	2	符合要求	
3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4	符合要求	
		整体面层吊顶	9	符合要求	
4	轻质隔墙	板材隔墙	4	符合要求	
		骨架隔墙	7	符合要求	
5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17	符合要求	
		石板安装	2	符合要求	
6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13	符合要求	
7	细部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3	符合要求	
8	饰面砖	内墙饰面砖粘贴	9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验收合格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0年6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0年6月19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6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6月1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15-05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滨江金融大厦二期 T2		子分部工程数量	8	分项工程数量	14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孔阳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阳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彭诚	分包内容	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基层铺设	14	符合要求			
		板块面层铺设	14	符合要求			
		整体面层铺设	14	符合要求			
2	门窗	门窗玻璃安装	4	符合要求			
		木门窗安装	2	符合要求			
3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4	符合要求			
		整体面层吊顶	9	符合要求			
4	轻质隔墙	板块隔墙	4	符合要求			
		骨架隔墙	7	符合要求			
5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17	符合要求			
		石板安装	2	符合要求			
6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13	符合要求			
7	细部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	3	符合要求			
8	饰面砖	内墙饰面砖粘贴	9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1年6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1年6月4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6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4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负责人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15-05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滨江金融大厦二期 地下室			子分部工程数量	6	分项工程数量	9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孔阳	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阳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彭诚	分包内容	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基层铺设	1	符合要求			
		整体面层铺设	1	符合要求			
		板块面层铺设	1	符合要求			
2	吊顶	整体面层吊顶	1	符合要求			
3	轻质隔墙	板材隔墙	1	符合要求			
		骨架隔墙	1	符合要求			
4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8	符合要求			
5	细部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1	符合要求			
6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2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1 年 4 月 1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1 年 4 月 15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4 月 1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 年 4 月 1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4 月 15 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业主证明

业主证明

兹证明，由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施工的 长沙滨江金融大厦装修工程 、合同中工程名称： 金融大厦项目装饰工程,编号:GRZ-19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验收记录中的工程名称： 滨江金融大厦二期T2，验收记录编号:湘质监统编施2015-05 ，均为 长沙恒诚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建设的同一个工程项目。

金融大厦项目装饰工程 项目装修工程合同额为 22141.67 万元，建筑面积： 60 万m²,装修面积： 172633 m²,于 2021年4月25日 竣工验收。该项目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履约评价结果： 优 。

建设单位：长沙恒诚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15日

1.2.业绩证明材料-衡阳高新区新兴金融中心装修总承包（EPC）合同及竣工报告

合同编号：GCB 2021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衡阳高新区新兴金融中心装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衡阳高新区

发 包 人：衡阳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衡阳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新兴金融中心精装修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兴金融中心精装修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_____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约为 69143.4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 199024 平方米，装修面积 172262.90 平方米。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衡阳高新区

工程承包范围：新兴金融中心精装修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装饰装修等以及施工图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和全过程服务。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承包人提交。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合同签订之日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合同签订后 20 天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合同签订后 380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施工图设计文件、补充设计以及深化专业设计技术成果符合相关规范、国家政策、法规和本项目设计要点的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项目签约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贰亿零玖拾万零壹仟肆佰捌拾陆元伍角（￥200901486.5）。包括施工图设计费、工程费用、预备费三部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签字页无正文）

发包人：衡阳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衡阳市解放大道 11 号高新区管委会院内

电　　话：0734-8799383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衡阳分行营业部

账　　号：4388 9999 1010 0030 00934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堂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

电　　话：0731-8569925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账　　号：43001531061050000560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浪心社区塘一巷 12 号一、二楼（办公场所）

电　　话：0755-82795567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石岩支行

账　　号：000045786931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1 月 8 日

合同订立地点：衡阳高新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投标适用）

牵头人名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文丹

法定住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

成员二名称：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志斌

法定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浪心社区浪西一巷 12 号一、二楼（办公场所）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衡阳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新兴金融中心精装修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招标项目及标段）（以下简称本招标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在本招标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合同签订、组织报建、施工及工程采购工作，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工程造价控制承担装饰装修施工部分的责任和风险；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负责本工程总体设计及提供相关设计服务工作，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工程造价控制承担装饰装修设计部分的责任和风险。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99.08%，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0.92%。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盖单位章）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1 年 9 月 28 日

说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竣工验收证明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新兴金融中心精装修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4栋24层 5、6栋18层 共6.14万平米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彦辉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匡頔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正飞	完工日期	2022年8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资料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符合规定 6 项， 共抽查 6 项，符合规定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报告齐全，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达到“好”的 10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查，验收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2日	2022年9月7日	2022年9月6日	2022年9月6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丁大伟
注册号：4401435-028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图纸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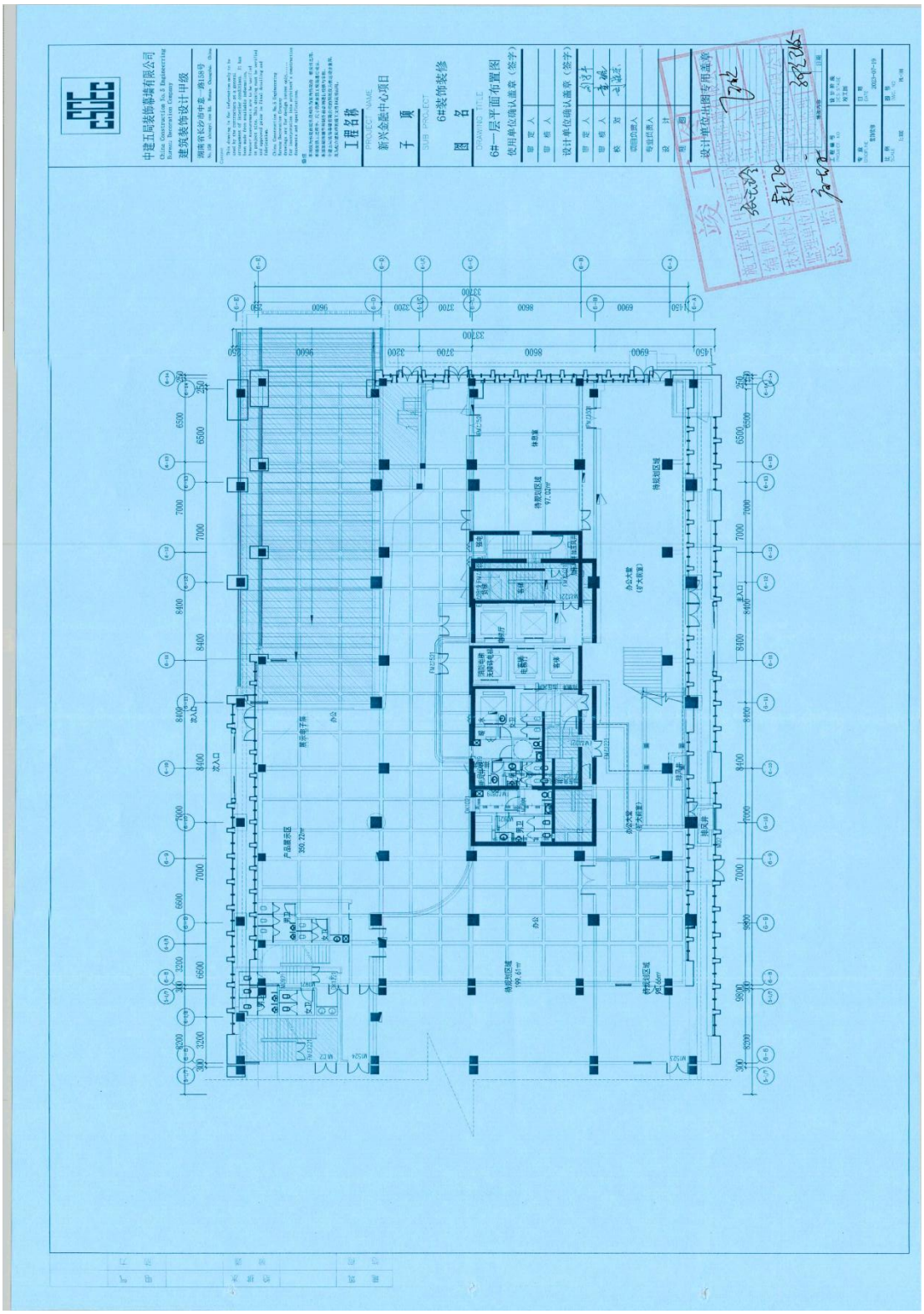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设计甲级
工程名称
新兴金融中心项目
子项
6#装饰装修
图名
6#一层平面布置图
设计单位出图专用盖章
产品展示区
360.22m²
办公大堂
(扩大标准)
特装区域
97.02m²
特装区域
190.61m²
特装区域
97.02m²
北入口
办公
电梯厅
卫生间
2023-09-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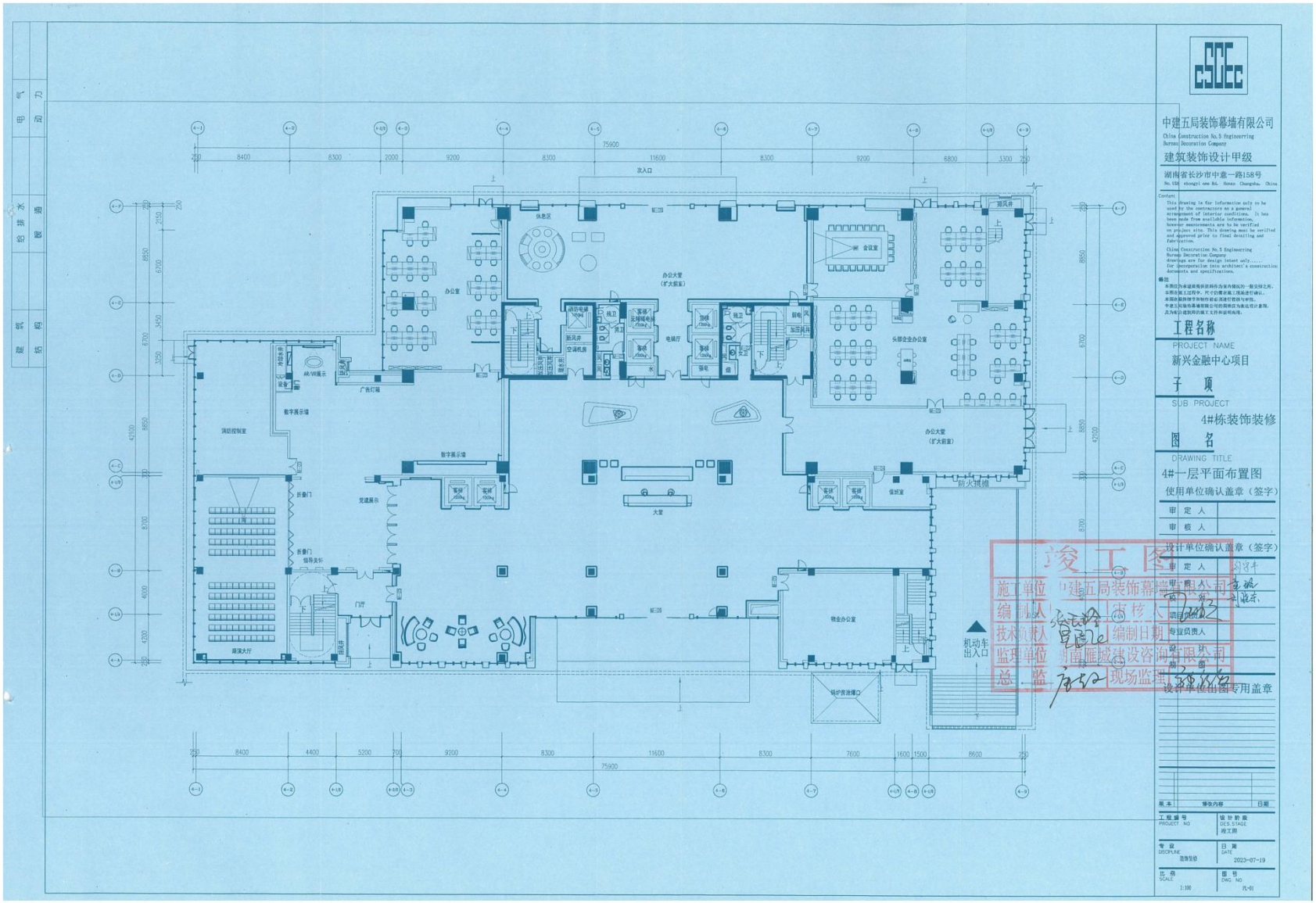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No.5 Engineering Bureau Decoration Company
建筑装饰设计甲级
湖南省长沙市中意一路158号
No.158 zhongyi one Rd. Hunan Changsha, China
工程名称
PROJECT NAME
新兴金融中心项目
子项
SUB PROJECT
4#栋装饰装修
图名
DRAWING TITLE
4#一层平面布置图
使用单位确认盖章（签字）
设计单位确认盖章（签字）
设计单位出图专用盖章
办公大堂
（扩大前室）
大堂
头部企业办公室
物业办公室
机动车出入口
北入口
休息区
消防控制室
演播大厅
电梯厅
防火墙墙
2023-07-19

1.3.业绩证明材料-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科研枢纽工程内装(暂估)施工工程合同及竣工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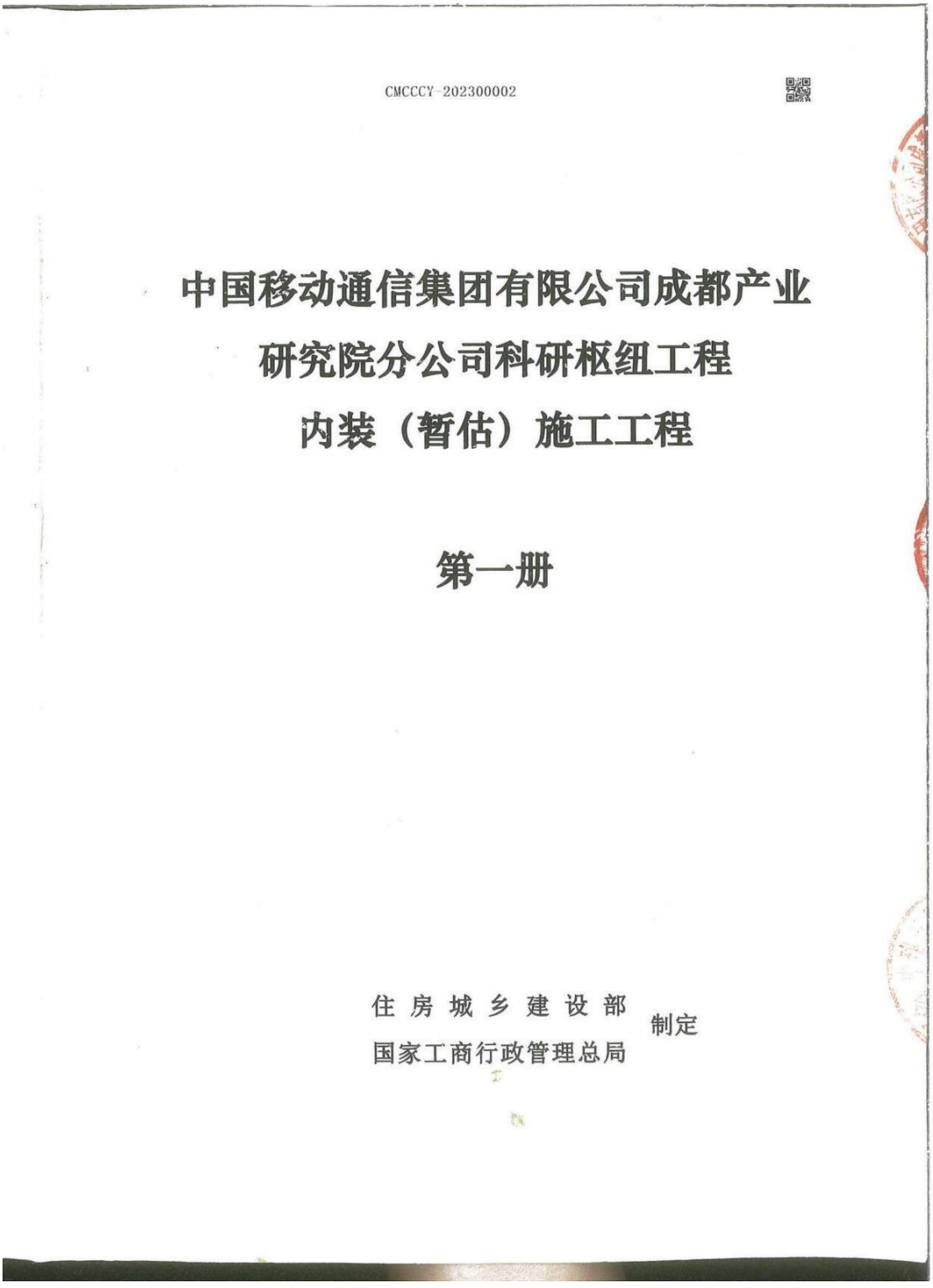

CMCCCY-20230000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科研枢纽工程内装（暂估）施工工程

第一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

乙方（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联合就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科研枢纽工程内装（暂估）施工工程及有关事项与丙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概况：装修面积约 96929.65m2。具体见附件。

二、合同工期

11#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2#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3#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起始时间以按照监理人发出的开工令为准，结束时间为完成整体工程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且不得晚于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合同总工期 274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1）达到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且与乙方工程管理的实际质量标准保持一致。

（2）工程施工安全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要求，符合省、市、区住建部门、生态环保等行政主管部门相关要求，满足甲方和乙方管理、样板管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要求。

（3）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合格”标准，其他创奖要求详见专用条款第 5.1 条。

（4）参建各方应严格遵守住建部门下发的《成都市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实施细则》等相关文件。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165623226.88 元（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伍佰陆拾贰万叁仟贰佰贰拾陆元捌角捌分；

适用增值税率 9%、附加税税率 0.313%。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4088127.65 元（含税）

含税人民币（大写）：肆佰零捌万捌仟壹佰贰拾柒元陆角伍分;

不含税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叁万玖仟捌佰叁拾陆元陆角陆分;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0

含税人民币（大写）：零元;

不含税人民币（大写）：零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0

含税人民币（大写）：零元;

不含税人民币（大写）：零元;

（4）暂列金额：15357715.13 元（含税）

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叁拾伍万柒仟柒佰壹拾伍元壹角叁分;

不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零肆万玖仟叁佰零叁元伍角。

2.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曹巍。

丙方项目经理：易望春。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中豫（成都）产业研究院

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4月3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成都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和乙方各执捌份，丙方执肆份。

中移（成都）产业研究院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510100MA6CXGAF9X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地　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和乐二街150号1栋2单元1-16层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邮政编码：610041　　邮政编码：100161

法定代表人：刘耕　　法定代表人：吴爱国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8-60103266　　电　话：01083982280

传　真：028-60103266　　传　真：01083982280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成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丰都铁

道支行　　台支行

账号：51050188083600003054　账　号：11001016200056033879

丙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30100183854075D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

邮政编码：410000

法定代表人：　李滔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731-85699253

传　真：　0731-85699253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账　号：　43001531061050000560

中豫（成都）产业研究院

竣工验收证明

SG-111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	工程名称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科研枢纽工程（IV-12地块）
分部工程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分部工程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验收项目名称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量（造价）	16562.32万元
施工周期	2023年3月8日至2024年3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4年3月22日
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严格按审查批准的装饰装修设计图施工，。经抽测各分项检验批主控项目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要求，外观观感质量好。		
质量文件核查情况	共审查7项，其中符合要求6项，经鉴定符合要求1项。 审查意见：质量文件基本齐全。		

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评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符合审批准的装饰装修设计图和施工规范各分项检验批主控项目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要求，经评合格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理：

单位负责人：（公章）

企业技术负责人：

2024年3月22日

总包或交接单位验收意见：

同意按此

（公章）

注册建造师（技术负责人）：

2024年3月22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经检查符合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3月22日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经检查验收，等完善后按设计图要求。

（公章）

设计负责人：

2024年3月22日

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经检查验收，装饰装修分部工程质量合格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2日

注：1. 此表用于钢结构、预应力结构、幕墙、装修、建筑设备安装等分包工程的质量验收。
2. 单项工程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后，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应组织有关单位进行质量验收，并按规定的内容填写和签署意见，工程建设参与各方按规定承担相应质量责任。
3. 各子分部工程有关质量文件应填写汇总表，并整理成册附后，作为单位工程质量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图纸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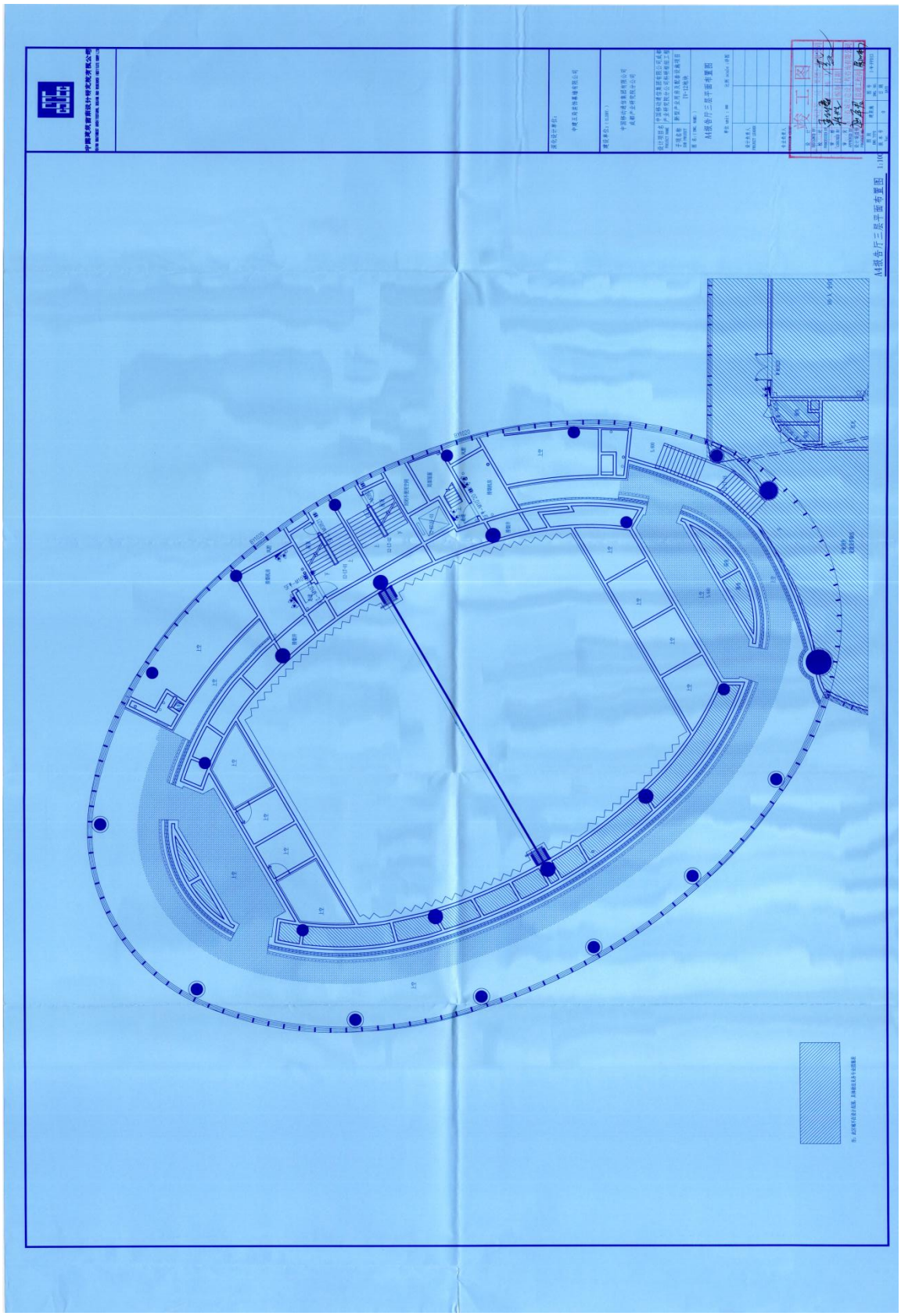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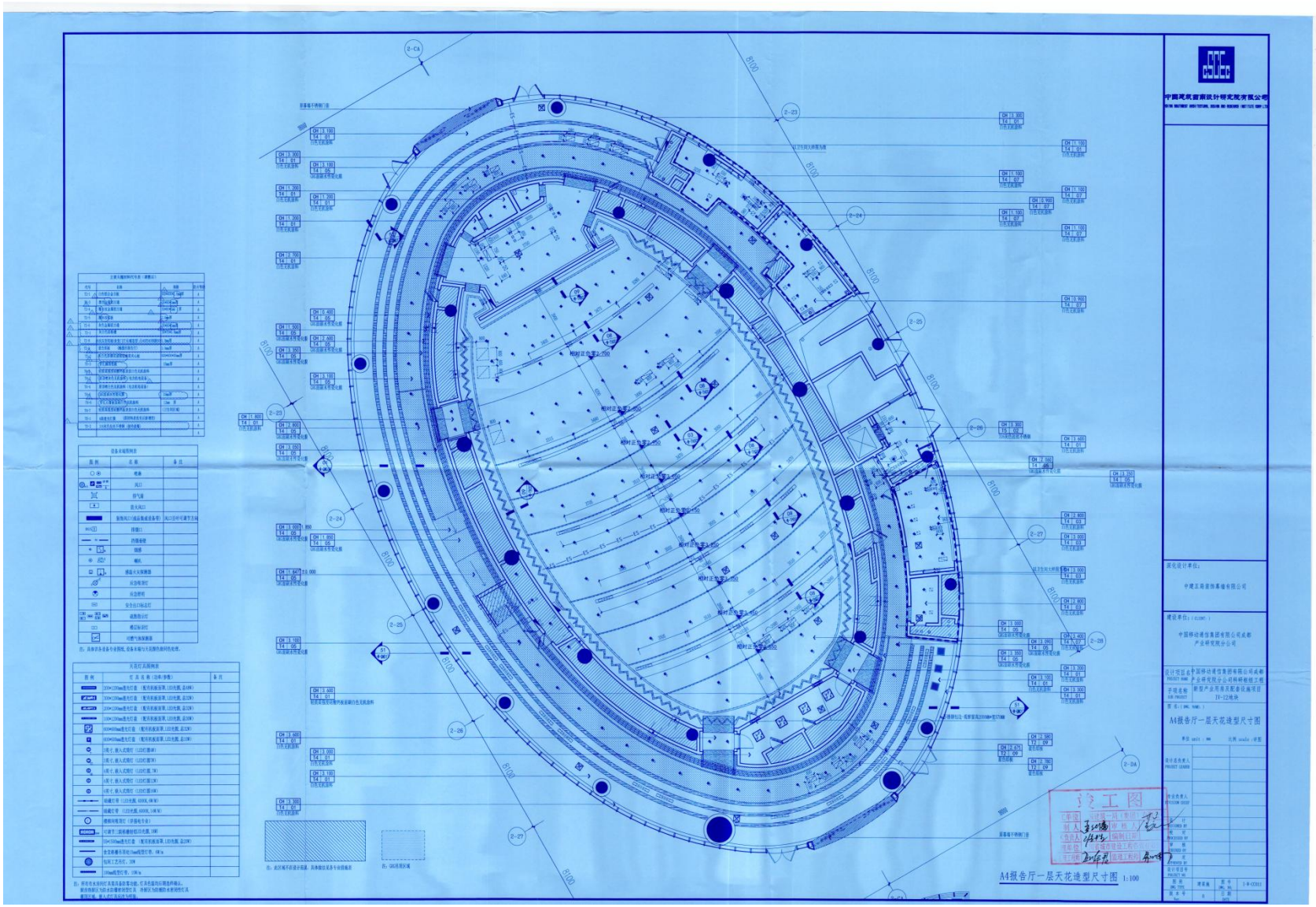
A4报告厅一层天花造型尺寸图 1:100
A4报告厅一层天花造型尺寸图

业 主 证 明

兹证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科研枢纽工程内装(暂估)施工工程,由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施工，项目经理：易望春，技术负责人：孟仕潘。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74989.80 ㎡，地上建筑面积 117900 ㎡，主要为功能研发办公及公共服务配套；地下建筑面积 57089.8 ㎡，主要为功能车库（兼人防）、设备用房。承包范围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施工图范围内所有二次装修内容，签约合同价：165623226.88 元。

该项目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3 月 8 日，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竣工，目前已经竣工验收完成并合格。

特此证明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产业研究院分公司

2025 年 03 月 17 日

1.4.业绩证明材料-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合同及竣工报告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EPC）

工程名称：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工程地点：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112号

发包人：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牵头方）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方）

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成员方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牵头方）、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

2. 工程地点：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112号。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湖南湘江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湘新审投备〔2023〕0521）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告知承诺信息表。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主体建筑结构为高强钢管砼柱环桁架钢筋砼核心筒结构，建筑层数56层，其中地上52层，地下4层。建筑类别：一类高层建筑；耐久年限：50年；抗震烈度：6度；耐火等级：一级。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办公楼层为第1层、第6至36层（含第16、28层2个避难层），建筑面积65316㎡。

6. 工程承包范围：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EPC总承包，包括设计、采购、施工，具体承包范围为：

6.1、设计部分

设计范围：初步设计文件、招标清单以及招标文件涵盖的范围，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工程（含装饰、给排水、暖通、电气）、消防工程及其他工程等施工图设计（36F展厅专项设计不在本次设计范围内），组织弱电智能化（点位）、厨房设备、软装（含标识）等深化设计单位（或供应商）确定平面布局，并配合深化设计；上述描述不清晰的，以较大范围为准。

工作内容：按合同要求完成约定范围的设计、现场配合工作，提供针对本项目准确的大比例详细施工图等满足工程要求的所有图纸；图纸须显示相邻条件和相关工程，显示准确的现场尺寸，清晰标注现场条件，说明工程材料和产品；包含需要设计特殊协调的事项，及为完成、完善项目设计的调研、设计文件审查、专项设计专家论证会、评审等必要工作，发生与上述工作相关的会务费、专家咨询费、差旅费等，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再进行调整；现场设计工程师工作延期、变更设计方案（包括发包人指示变更）不另计算设计费用。

具体设计范围及要求详见“附件1、发包人要求”。

6.2、采购部分

初步设计文件、招标清单以及招标文件范围内全部采购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设施设备、材料、服务的采购。上述文件中范围不一致时，以较大的范围为准。作为有经验的承包商，承包人已经将有关的成本、费用、利润、税金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不包含在本合同的采购内容：厨房设备、36F展厅、弱电智能化、软装（含活动家具、窗帘、卷帘、电动卷帘）、标识标牌、电饮水机（带净水系统）、电力扩容。

具体采购范围及要求详见“附件1、发包人要求”。

6.3、施工部分

施工范围：承包人必须负责以安全的方式开展初步设计文件、招标清单以及招标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工程（含装饰、给排水、暖通、电气）、消防工程及其他工程等与之有关的措施项目、临时设施等工程的施工。

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作为有经验的承包商，承包人已经将有关的成本、费用、利润、税金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承担所有施工、检测、监测、试验、实验、调试、开荒保洁等（发包人委托第三方机构的除外）；

（2）为满足项目实施的总承包管理服务及工程配套工作，协助发包人办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注册，主导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相关工作；

（3）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及结（决）算；缺陷期维护修复、工程保修；

（4）工程总承包合同范围内的其他工作。

具体施工范围及要求详见“附件1、发包人要求”。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4年1月31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4年3月3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初步设计图纸和招标文件(应将招标文件、发包人要求、各种图纸、工程量清单、构造做法表、物料表、答疑文件等联合理解)中明确的功能、标准、品质、档次要求;专业设计进行深化满足施工要求;设计文件(含专项设计)的深度满足施工要求;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有关管理法规、规章和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和本项目设计要点的要求，并通过政府主管部门的相关审批和审查(含各阶段的报批、报建配合、施工现场管理服务等配合工作)。

采购质量标准：符合《发包人要求》及现行的国家、行业相关规定。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及标准；施工应符合最新《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零陆万伍仟零捌拾伍元贰角肆分（¥ 140065085.24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叁万陆仟元整 （¥ 2336000.00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贰仟捌佰捌拾元柒角叁分（¥ 192880.73 元）；

（2） 施工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零柒拾陆万伍仟柒佰叁拾捌元捌角柒分 （¥ 110765738.87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玖佰壹拾肆万伍仟柒佰玖拾肆元玖角伍分（¥ 9145794.95 元）；

（3）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叁万叁仟元整） （¥ 3333000.00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伍仟贰佰零壹元捌角叁分 （¥ 275201.83 元）。

（4）总承包风险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叁万玖仟元整 （¥ 3639000.00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拾万零肆佰柒拾玖元捌角玖分 （¥ 300467.89 元）；

（5）总承包服务费和工程配套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肆万伍仟元整 （¥ 2245000.00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伍仟叁佰陆拾陆元玖角柒分 （¥ 185366.97 元）；

（6）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柒万肆仟元整 （¥ 1974000 元）。

（7）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柒拾柒万贰仟叁佰肆拾陆元叁角柒分 （¥ 15772346.37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设计费、施工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总承包风险费、总承包服务费和工程配套费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1）设计费按总价包干：按合同要求完成约定范围的设计、现场配合工作，为完成、完善项目设计的调研、设计文件审查、专项设计专家论证会、评审等发生的会务费、专家咨询费、差旅费等，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再进行调整。现场设计工程师工作延期、变更设计方案（包括发包人指示变更）不另计算设计费用。

（2）施工费按总价包干：含招标文件范围内的初步设计文件以及对应的经审查通过的施工图。

承包人在报价时，需要对清单中的总价和单价进行报价。除合同另有约定外，该部分合同价格不再进行调整。其中，承包人对总包工程所报的综合单价（经清标调整后的单价），是变更部分的结算依据。本工程清单描述未尽之处，详见初步设计图；如果清单描述与审查后的施工图不一致，以审定的施工图为准；项目特征描述应结合初步设计图纸、招标文件等所有资料进行理解；施工方自行设计、优化、细化的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所对应的费用视为已经包含在综合单价内。

（3）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按总价包干（含税），结算时不再调整。无论承包人是否填报准确，均以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作为结算价格，按有关规定如有不足的则视为已包含在本项目的其他报价中，承包人不得因此降低其实际投入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否则由承包人承担所有责任。

（4）总承包风险费按总价包干：总承包风险费包括但不限于因设计深化或优化导致的施工内容的补充和调整；《招标文件》和《发包人要求》提供的基础资料中的错误导致承包人增加费用的（含工程量清单的缺项、漏项、项目特征描述不符、工程量偏差等情况）；招标阶段发包人对承包人提出的质疑、答疑无回复或回复意见不明确的；因政策或市场因素导致的人工、材料、设备、机械费价格涨（跌）等等。由承包人投标时综合考虑在总承包风险费中。

（5）总承包服务费和工程配套费包干：总承包服务费和工程配套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会审交底；组织弱电智能化（点位）、厨房设备、软装（含标识）等深化设计单位（或供应商）确定平、立面布局，并配合深化设计；相关单位及周边环境的协调管理、施工项目的衔接协调；项目各参与方的协调、统筹工作，确保其他施工单位能按发包人要求按时按质完成相应工作；施工中均需由总包给分包加以必要的协作配合；隐蔽工程及疑难问题的研究处理；作为总包单位现场配合、交叉施工影响而增加的费用；各分包工程的工期、质量、安全的管理与协调；竣工验收及技术经济资料的归口管理，各分包工程竣工资料的归档、移交档案馆等；修复或完成由于分包单位施工位造成的工程损坏、缺陷的修复和工作界面收口；专业工程分包单位利用总包单位脚手架、施工及生活用水用电、临时设施等发生的一切费用；各分包工程的垃圾清运，各分包专业包括：标识标牌、弱电智能化、活动家具、厨房设备、电力扩容、窗帘（含卷帘、电动卷帘）、电饮水机（带净水系统）。

（6）暂估价：包含落地式传菜电梯、电梯增设站点（设备改造）、电梯轿厢内装饰等。具体实施方式按合同专用条款 13.4 条约定进行。

（7）暂列金额：在合同约定情况发生后，可以按约定的相关条款约定使用，节余部分归发包人所有。

本合同的签约合同价为封顶价，即 EPC 合同中的设计部分、施工部分在动用暂列金额（不可预见费）后的结算价之和不得超过签约合同价(封顶价)，即“结算价=[设计费+施工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总承包风险费+总承包服务费和工程配套费+合同约定可调部分（含实际发生的暂列金额和暂估价）]≦签约合同价”。当本项目的结算审定金额小于签约合同价的，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计价原则进行结算；当本项目的结算审定金额大于或等于签约合同价的，结算金额为签约合同价。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无。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____吴松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1）本合同补充协议（如有）

（2）合同协议书及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含招标时图纸及有关技术资料、合同签订后发包人要求等）；

（4）通用合同条款；

（5） 承包人建议书（含施工图设计及有关技术资料等）；

（6）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①招标文件、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安全生产协议书、廉政合同，招标投标过程来往函件；

②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③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合同文件及附件（含招投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④履行合同过程中由承包人和发包人代表书面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理解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变更项目实施内容，由此可能减少或取消相应的工程内容，承包人承诺当相应工程量减少或取消时不因此向发包人提出额外补偿要求。

4. 验收中发现需整改的问题以及缺陷责任期内的修复工作，承包人都应在发包人或监理人要求的时间内整改到位，如承包人未在要求的时间整改到位，承包人承诺，在整改书面通知截止日始，发包人可以动用承包人递交的履约保证金或质保金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而无需征得承包人同意，同时承包人同意，该部分整改或修复工作的造价，可按同期定额计算造价上浮 20%。

5. 在工程总承包招标过程中，发包人发布的招标文件、发包人要求、工程量清单、合同条件、初步设计文件等基础资料中可能存在不一致或互为矛盾的地方，这些问题并非发包人故意为之，承包人在投标过程中应仔细核对并对这些问题在开标前提交并得到发包人的书面回复，如承包人在投标过程中未将此类问题提交，在合同洽谈签订及后续履约过程中，承包人承诺该类问题的处理按更有利于发包人的原则执行，并且同意最终解释权归发包人所有。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长沙市天心区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签字或盖章后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盖章页）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MA4L29JJ53

地址：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

邮政编码：410015

法定代表人：程蓓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

账号：1901004009022556887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邮政编码：410004

法定代表人：李滔

委托代理人：吴松一

电话：0731-85699253

传真：0731-85699258

电子信箱：zhuangshi_5j@cscec.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账号：43001531061050000560

六、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投标适用）

牵头人名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滔

法定住所：湖南省长沙市[illegible]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illegible]1201

成员二名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勇

法定住所：成都市金牛区星辉西路8号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招标项目及标段）（以下简称本招标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在本招标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施工、采购部分，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设计部分。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占比98.67%，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占比1.33%。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强（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勇（签字或盖章）

2023 年 12 月 20 日

说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竣工验收证明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26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基层铺设	5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建筑地面	整体面层铺设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建筑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25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建筑地面	木、竹面层铺设	16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抹灰	一般抹灰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门窗	木门窗安装	3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门窗	金属门窗安装	1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门窗	特种门安装	7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9	门窗	门窗玻璃安装	1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0	吊顶	整体面层吊顶	3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1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1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2	吊顶	格栅吊顶	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3	轻质隔墙	骨架隔墙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共包含10个子分部，26个分项工程，990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26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4	轻质隔墙	玻璃隔墙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5	轻质隔墙	板材隔墙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6	饰面板	石板安装	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7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2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8	饰面板	木板安装	27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9	饰面板	金属板安装	8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0	饰面砖	内墙饰面砖粘贴	9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1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106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2	裱糊与软包	裱糊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3	裱糊与软包	软包	2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4	细部	橱柜制作与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5	细部	窗帘盒和窗台板制作与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6	细部	门窗套制作与安装	4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共包含10个子分部，26个分项工程，990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5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4	分项工程数量	10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室内给水系统	给水管道及配件安装	6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室内给水系统	试验与调试	3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室内给水系统	消防喷淋系统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室内给水系统	室内消火栓系统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室内给水系统	管道冲洗、消毒	6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室内排水系统	排水管道及配件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室内热水系统	管道及配件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卫生器具	卫生器具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卫生器具	卫生器具给水配件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9	卫生器具	卫生器具排水管道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0	卫生器具	试验与调试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分部共包含4个子分部，10个分部工程，361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电气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7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2	分项工程数量	20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导管敷设	5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电缆敷设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5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塑料护套线直敷布线	3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普通灯具安装	3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9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专用灯具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0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开关、插座、风扇安装	3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建筑电气分部共包含2个子分部，20个分项工程，6587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电气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7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2	分项工程数量	20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1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5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2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3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电动机、电加热器及电动执行机构建材接线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4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电气设备试验和试运行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5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6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导管敷设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7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电缆敷设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8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3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9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0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开关、插座、风扇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建筑电气分部共包含2个子分部，20个分项工程，658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183

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5	分项工程数量	15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子分部包含的系统数量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防、排烟系统	2	10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舒适性空调风系统	2	5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空调（冷、热）水系统	1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冷凝水系统	1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多联机（热泵）空调系统	5	7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风与空调分部共包含5个子分部，15个分项工程，224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10月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7日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智能建筑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8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6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线缆敷设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探测器类设备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控制器类设备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系统调试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试运行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智能建筑分部共包含1个子分部，6个分项工程，146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吴亚军
2023年10月9日	年 月 日	2023年10月9日	2023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电梯安装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0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德力通电梯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傅进	分包内容	电梯安装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梯安装	设备进场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土建交接	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驱动主机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导轨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门系统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轿厢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对重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安全部件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9		悬挂装置、随行电缆、补偿器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0		电气装置安装	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1		电梯整机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电梯分部共包含1个子分部，11个分项工程，25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注：1. 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 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 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室内给水系统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50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5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室内给水系统	给水管道及配件安装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室内给水系统	试验与调试	3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室内给水系统	消防喷淋系统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室内给水系统	室内消火栓系统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室内给水系统	管道冲洗、消毒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室内给水系统子分部共计5个分项工程，131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总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705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4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导管敷设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专用灯具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1个分部共计4个分项工程，116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总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防、排烟系统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60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5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防、排烟系统	风管与配件制作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防、排烟系统	风管系统安装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防、排烟系统	风机与空气处理设备安装	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防、排烟系统	排烟风阀（口）、常闭正压风口、防火风管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防、排烟系统	系统调试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防.排烟系统子分部共计5个分项工程.101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总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图纸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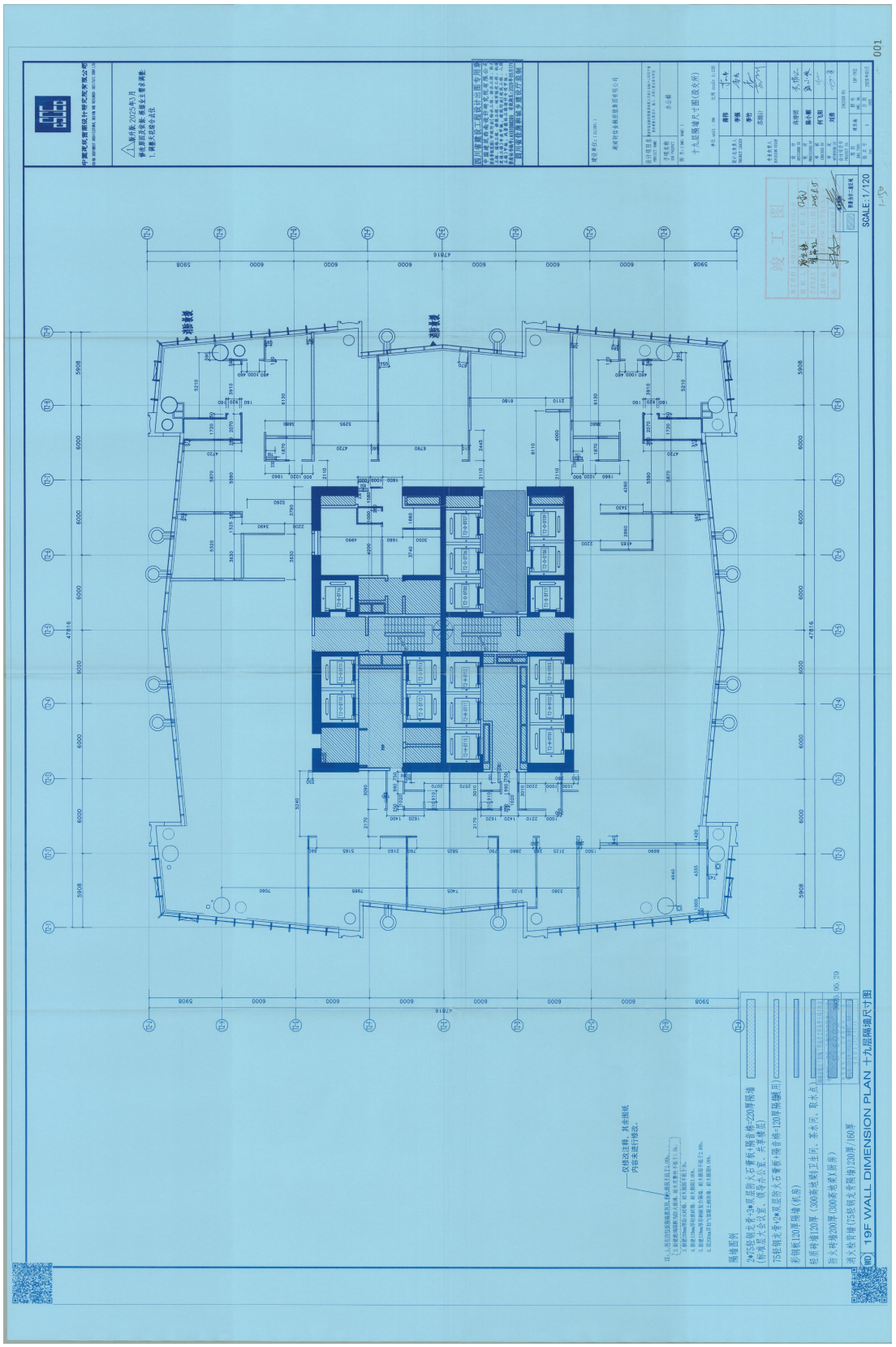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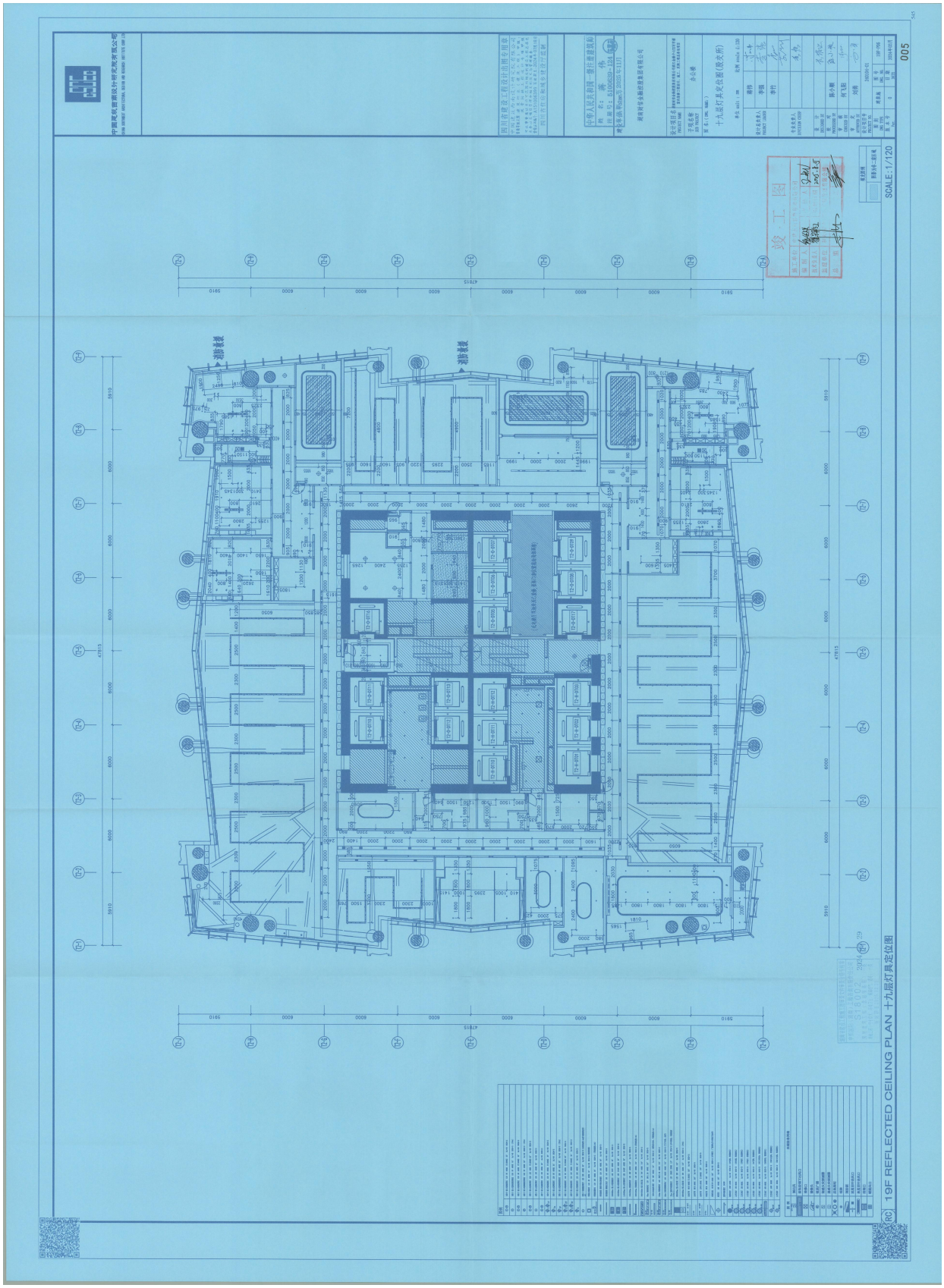
竣工图
SCALE:1/120
19F REFLECTED CEILING PLAN 十九层灯具定位图

装修面积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3019120240619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服务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9日

建设单位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建设地址	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112号		
建设规模	面积：54367.31㎡。		
合同工期	2024年01月31日至2025年01月25日	合同价格	14006.5085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佰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蒋伟；何鑫；林升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监理单位	和天（湖南）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杨志林
工程总承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松
备注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为第1层、第6层至36层（含16、28层2个避难层），装修面积为54367.31平方米，主要内容包括装饰装修工程(含装修、给排水、暖通、电气）、消防工程及其他工程.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1.5.业绩证明材料-创智云城项目三期精装修工程合同及竣工报告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创智云城项目三期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片区留仙大道与创科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创智云城项目三期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片区留仙大道与创科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创智云城项目三期总建筑面积约 28.64 万平方米，共有 3 座塔楼，A 座研发办公塔楼，地上 58 层，建筑高度 244.60 米；B 座研发办公塔楼，地上 49 层，建筑高度 207.00 米；C 座研发办公塔楼，地上 13 层，建筑高度 53.50 米；设有三层地下室，埋深约 16.10 米，主要为车库、设备房、商业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招标内容包括报批报建、图纸深化、施工 BIM 模型、施工、材料设备采购、检测、安装、调试、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三期精装修工程主要包括：6 栋 A/B/C/裙楼，包括所有公共通道、架空层、骑楼、商务环等的天花吊顶装修；5 层商务环连廊天花、地面装修；6 层商务环天花吊顶装修；范围内的自动扶梯侧面、底面装修及收边收口；6 栋 A/B/C 栋写字楼部分（包括塔楼投影地下室）电梯厅、电梯合用前室、入户大堂、次大堂、标准层电梯厅、公共走道、过道、公共阳台、卫生间、茶水间、卫生间附近垃圾间、客梯轿厢等的天花、地面及墙面装修；地下电梯厅外围车库装修，部分主车

道天花；门窗施工，防水施工，白蚁防治施工；精装修楼地面回填施工、给排水施工、电气施工、暖通装饰风口采购及施工；所有机电点位（包含其他承包专业）在精装饰面的开孔、开槽、收边收口，检修口施工，电梯装修后二次磅梯及调试等；

本项目招标内容包括报批报建、图纸深化、施工 BIM 模型、施工、材料设备采购、检测、安装、调试、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等工作。

招标范围及内容具体以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本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桩基础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含 LED 显示屏、泛光及擦窗机）工程、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智能化工程、景观工程、变配电工程、导向标识工程已完成招标；燃气工程及燃气监理将另行招标，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22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5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配合总包单位获得奖项。质量达到合同、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肆佰柒拾陆万伍仟玖佰柒拾伍元捌角(¥84,765,975.80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伍万陆仟贰佰陆拾伍元壹角伍分 (¥1,456,265.15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佰万元整 (¥7,000,000.00 元)；

⑸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零壹佰贰拾元伍角贰分 (¥160,120.52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1 月 31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竣工验收证明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创智云城4标段项目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11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9-440305-70-03-107156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留仙洞战略性新兴产业总部基地1街坊（过期重新备案）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片区留仙洞大道与创科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0（平方米）	工程造价	8476.597580 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
立项批准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21)0272 号	宗地号	T501-0070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ZG-2015-0053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4403052023GG0011389
施工许可证号	2024-0281	监理许可证号	E151003191
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07 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155-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赛
副组长	廖涛、赵绪鹏、谷毅
组员	彭果、肖瑞武、郑文琪、邢瑜、陈金求、李斌、刘林、陈科绪、王平、朱检、王坚、袁伟浩、张志彤、吴儒威、吴丰、王焊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彭果	肖瑞武、廖涛、刘林、谷毅、陈科绪、朱检、王坚、袁伟浩、张志彤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郑文琪	陈金求、王平、李斌、吴儒威、吴丰、王焊宇
工程质控资料	邢瑜	邢瑜、李爱玲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创智云城4标段项目精装修工程A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主体结构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7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7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7_项	共_2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2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2_项	共_5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5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屋面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电气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智能建筑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节能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电梯	/	共_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0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0_项	共_0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创智云城 4 标段项目精装修工程 B 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创智云城 4 标段项目精装修工程 C 座、裙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赛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彭果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3	肖瑞武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工程师	
4	郑文琪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5	邢瑜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6	廖涛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装饰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7	陈金求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水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8	王平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9	李斌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0	赵绪鹏	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11	刘林	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2	谷毅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13	陈科绪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助理工程师	
14	朱检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5	王坚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16	袁伟浩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17	张志彤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助理工程师	
18	吴儒威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BIM 建模师	助理工程师	
19	吴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劳资专管员	助理工程师	
20	王焊宇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材料员	助理工程师	
21	李爱玲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料员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精装修工程)	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廖　涛
注册号：4400030-190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4年11月30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11月 30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 11月 30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11月 30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11月 30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业主证明

业绩证明

兹有

项目名称：留仙洞战略性新兴产业总部基地1街坊(过期重新备案)

项目编号：2019-440305-70-03-107156

标段名称：创智云城项目三期精装修工程（注：创智云城4标段项目精装修工程为之同一工程）

标段编号：2019-440305-70-03-107156002001

开工日期：2024 年 03 月 07 日；竣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30 日

项目建设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总建筑面积为：289596.64 ㎡，精装修面积为：42600 ㎡

合同金额为：8476.597580 万元

施工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谷毅，项目技术负责人：朱检；

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由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名称）验收合格。

特此证明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13 日

二、拟派施工项目经理简历表及业绩表

姓名	彭斯淼	性别	男	年龄	35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重庆交通大学			毕业时间	2013.6.28		所学专业	热能与动力工程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12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12年		技术特长	擅长管理办公楼类精装修工程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建造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20200903455000000707、建筑工程	
主要工作经历	2021.8.5-2021.11.26，在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衢江区南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项目任项目经理； 2022.2.20-2023.8.25，在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项目5#地块精装修工程任项目经理； 2023.11.4-2025.6.24，在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任项目经理；								

拟派【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合计 3 项。（数量上限为5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装修面积**	工程类别	合同价	开竣工日期（年、月）	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工程地点	担任职位	项目获奖情况	备注
1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3.27万㎡	办公楼	4719万元	2023.11.4-2025.6.24	大家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项目经理	无	/
2	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项目5#地块精装修工程	2.83万㎡	办公楼	6677万元	2022.2.20-2023.8.25	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	项目经理	无	/

3	衢江区南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项目	5.55 万㎡	学校	10000 万元	2021.8.5-2021.11.26	衢州市衢江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项目经理	无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2.1.项目经理资质证明

（1）身份证

（2）毕业证

（3）职称证、执业资格证

姓　名 Name　彭斯淼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年06月

专　业 Specialty　热能与动力工程（暖通方向）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105217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20日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 验证 提供查询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彭斯淼

证件号码：429006199006295416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06月

专　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0年09月20日

管 理 号：20200903455000000707

（3）岗位资格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09日
至2026年09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彭斯淼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0年06月29日

注册编号：湘1432020202102298

聘用企业：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4-24至2027-04-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彭斯淼

个人签名：彭斯淼

签名日期：2026.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4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湘建安B（2021）0017169

姓　　名：彭斯淼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6月29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23日

有 效 期：2021年11月23日　　**至** 2027年11月15日

发 证 机 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1 年 11 月 23 日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彭斯淼	建账时间	201308	身份证号码	429006199006295416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7-08 14:32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837	2213.92	1106.96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837	235.23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837	96.86	41.51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837	2213.92	1106.9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彭斯淼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474027

202602	工伤保险	13837	235.23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837	96.86	41.51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837	2213.92	1106.9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837	235.23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837	96.86	41.51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彭斯淼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474027

202506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彭斯淼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474027

2.2.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材料-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合同及竣工报告

第一册，共三册

C-SG-ZX-001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

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二标段

发　包　人：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基础条款

本部分所涉及的本工程施工合同之细节及详情，除非文意另有约定，否则所涉词句应具有基础条款约定之含义。

第一条 签约双方

发 包 人：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临海路海运中心主塔楼 1908 房

法定代表人：卢勇

联系电话：010-85257777 传 真：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与芳芷四路交叉口西北 60 米(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7 楼 02 单元)

邮政编码：518000

监察举报邮箱：djzyfengkongjc@djbx.com

承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 所：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

法定代表人：李滔

联系电话：18573181818 传 真：0731-85699253

联系地址：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二段 249 号中建芙蓉嘉苑 16 栋 803 房

邮政编码：4100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帐 号：4300 1531 0610 5000 0560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2.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南侧、中心路东西侧

2.3 工程设计单位：Kohn Pedersen Fox Associates PC、华东建筑设计院研究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 工程监理单位：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5 工程总承包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条 承包范围

3.1 **承包范围**

依据招标文件及招标图纸所示，完成本标段（1、C12 栋 29-55 层标准楼层公共区域：电梯厅、公共走道及其连通空间、卫生间、茶水间、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标准层租户区域架空地面、窗帘盒；2、C12 栋 34 层空中大堂、电梯厅、公共走道、卫生间、茶水间、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3、C12 栋地下室 B1 层汽车坡道精装部位，B3 层、B4 层、B5 层 VIP 停车区、电梯厅、公共走道、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玻璃隔断墙；4、C12 栋屋面层电梯厅、VIP 电梯厅、走道；5、C12 栋所有精装要求的电梯轿厢。）全部精装修施工图纸内工程的证照办理、深化设计、材料供应、安装、调试、成品保护、验收、保洁、保修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工作：

3.1.1 **证照办理：**负责办理精装工程施工许可证（精装施工许可证须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取得）、夜间施工许可证等精装工程所需的一切证照办理工作，并保持其有效性直至工程竣工验收。配合设计单位开展精装图纸消防报审工作。

3.1.2 **精装图纸深化设计工作：**

根据招标图进行图纸深化设计、对招标图进行优化及相关补充设计，深化前应认真读图，包括不限于方案、招标图及配套技术文件等，充分理解设计意图，设计说明，设计要求，以设计效果还原为出发点，结合实际施工条件，提出合理建议，并需得到甲方和甲方聘请的设计院认可；同相关专业施工单位配合，进行各专业与装修相关的整合设计工作。对于外加工饰面材料需要依据图纸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深化，完整出具排版图纸、加工图纸，对加工细节要求说

明到位，对于材质纹路、对位关系、收边收角、工艺措施等方面描述完整充分。对干挂石材、UHPC、金属挂板等需要安装龙骨和埋件的装饰工程，需要对埋件位置进行深化设计，并将结果提供给设计院进行复核，如需要总包单位实施构造柱、圈梁等土建结构的，还需要将深化图提供给总包单位进行施工。如因精装单位未能够正确提资，导致现场埋件无法正常安装的，结构拆改工作由乙方自行负责。精装图纸深化设计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2《深化设计及施工资料要求》**。精装深化图纸需甲方聘请的设计院和设计顾问及甲方确认后才可实施。

3.1.3 **材料、设备、样板工作：**

（1） 负责按甲方及甲方聘请的设计单位、监理单位、顾问单位的要求，提供各类材料设备样板、负责材料设备样板的送样、认样、封样等工作，负责工艺样板、样板区的施工，且必须通过甲方及甲方聘请的设计、监理等单位的验收后，方可进行大面积施工；

（2） 乙方提供的装饰面层材料样品（**例如石材、金属装饰板、洁具等涉及精装效果的材料**），必须达到甲方及甲方聘请的设计院的认可，如在多次送样仍未能达到效果后，为了保持各标段的装饰效果统一， 对未通过样品确认的材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用其他标段已通过认样的材料品牌和厂家。乙方不得以价格、采购方式、加工周期等理由进行拒绝，且不得因此提出工期和费用增加的诉求。

（3） 乙方负责承包范围内全部相关材料的供应及安装，负责材料的二次搬运、储存和安保工作；按照规范及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要求，对材料进行第三方送检及测试，提供材料及设备检测报告、合格证等证明文件。如验收规定必须由甲方委托材料检测单位，则需乙方负责支付相关检测费用。

/复杂工艺的方案模拟及施工方案优化，虚拟建造/设备系统虚拟安装，进度/节点工程量统计分析，竣工模型，竣工场景模拟等。应提交的BIM成果，包括：BIM模型文件、BIM应用软件成果文件/分析报告、BIM 辅助导出二维图纸文件、过程审核文件、引用的媒体文件、插入或链接的文本或媒体文件、管理流程文件等。

（2） 乙方应安排专门人员，负责BIM深化和管理工作，并且按要求应用总承包单位负责管理的广联达项目管理平台，开展项目日常质量、安全、进度方面的管理工作。

（3） 乙方需满足甲方BIM应用及数字项目管理平台实施要求，详见附件4《BIM应用及项目管理平台应用要求》。

3.1.10按照备品备件清单（详见附件19）要求准备相应备品备件，备品备件的移交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2 **工作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工程技术要求》。

3.3 **具体技术标准与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工程技术要求》。

3.4 **工程验收标准**

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验收标准及大家置业实测实量标准、交付评估标准等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工程技术要求》。

第四条 工期

4.1 施工工期

4.1.1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8 月 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记载的开工日期为准。

4.1.2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8 月 30 日，（竣工日期为本合同约定工程经甲方、乙方、监理、设计及相关单位共同验收合格之日，如需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的，该部门出具验收合格证书或验收合格备案之日为竣工日期，不单满足精装修验收标准，还要达到消防验收条件，全部精装修施工质量及完工标准必须达到合同、设计、有关验收规

范及本技术标要求），若实际开工日期晚于计划日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4.1.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39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前述工期总日历天数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国家短期政策、新冠疫情、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台风、大风、沙尘暴等有可能对工期造成影响的所有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4.1.4 本项目拟定关键节点计划如下，乙方可根据下表所列关键节点编制施工计划，如涉及下表中关键节点有所调整，需在投标文件中重点标注且保证调整后的关键节点对整体工期更优。乙方在每月15日前，须上报下月工期计划，该上报计划必须满足总工期和关键节点工期，且通过监理和甲方确认。

项目暂定关键节点如下：

序号	二标段相关关键节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备注
1	29-55层二次结构施工	2023年8月30日	2024年1月15日	暂定关键节点计划，具体时间需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2	29-55层幕墙施工（除外用施工电梯）	2023年11月15日	2024年3月10日	
3	C12地块主体结构封顶	/	2023年9月30日	
4	C12地块结构验收完成	/	2024年2月5日	
5	C12地块幕墙整体封闭	/	2024年6月15日	
6	消防验收	2024年7月15日	2024年9月15日	
7	竣工验收	2024年9月16日	2024年10月15日	
8	竣工备案	2024年10月16日	2024年11月15日	

二标段精装工程关键节点计划

序号	精装工程关键节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备注
1	承包人进场	2023年8月1日	2023年8月1日	拟定精装工程关键节点，具体以承包单位进场后，承包人报发包人审批通
2	深化设计完成、	2023年8月1日	2023年8月30日	
3	材料样品报审确认完成	2023年8月1日	2023年9月15日	
4	实体样板施工	2023年9月15日	2023年12月15日	
5	精装修湿作业完成	2023年8月1日	2024年4月30日	
6	大面施工完成	/	2024年7月30日	

际进度之差为 10 个日历日，而因赶工或 24 小时不间断作业所需要的一切费用均包含于合同总价内，不论合同清单内是否明确列出。

4.4 工期延误

本合同约定绝对工期，系经乙方充分考虑工程建设施工中可能出现的各种情况后确定的，因乙方原因月度计划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违约金为 5000 元/天，因乙方原因总工期每延误一天，违约金为 2 万/天；除以下情况外，工期不予延长：

A. 不可抗力；

B. 甲方书面同意工期相应顺延的其它情况。

4.5 工作时间

乙方已全面了解国家、项目所在地相关部门发布的，关于建设工程施工的所有规定，并保证在施工中认真执行有关交通、环保、噪音扰民等相关文件中对施工时间的限制性规定，且根据该等规定制订了合理的施工方案。任何由于工程进度需要的夜间施工，乙方均应按照项目所在地有关规定及程序向政府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得批准，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不得以项目所在地有关施工时间的限制为理由而免于承担本合同中规定的任何责任和义务，特别是施工工期的责任。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款

5.1.1 本合同工程暂定总价款为 RMB 44,762,846.41（大写：人民币肆仟肆佰柒拾陆万贰仟捌佰肆拾陆元肆角壹分）。该合同总价款为包含增值税的价格，其中不含税价款为[RMB 41,066,831.57] 元（大写：人民币 肆仟壹佰零陆万陆仟捌佰叁拾壹元伍角柒分），增值税率[9]%，增值税为[RMB 3,696,014.84] 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陆拾玖万陆仟零壹拾肆元捌角肆分 ）。

5.1.2 中标净下浮率：26.08%。中标净下浮率是指中标价相对招标控制价的下浮比例，即：中标净下浮率=(招标控制价-中标价)/（招标控制

（9）投标须知；

（10）投标承诺函；

（11）工程量清单的说明及投标报价要求；

（1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3）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双方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本条约定与标准条款第一条约定不一致之处，以本条约定为准。**

合同双方当事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签署并加盖各自公章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的补充协议、备忘录等文件亦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与该等文件所解释、说明或修改的文件一致。另，对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进一步约定如下：

（1）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

（2）图纸与技术标准和要求之间有矛盾或者不一致的，以其中要求较严格者为准；

（3）如果在不同的合同文件之间、同一个合同文件的不同部分之间或任何合同本身出现模糊、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且根据上述解释顺序仍不足以澄清的，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应以甲方的书面澄清为准。

甲方：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　　（签字）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2023.10.25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二标段》之补充协议

协议编号：【　　】

本《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本补充协议**"）由以下各方于【2024】年【3】月【11】日在【深圳】市【南山】区签署：

甲方：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丙方：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鉴于：

1. 就承接甲方深圳总部大厦项目【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工程，甲乙双方于【2023】年【10】月签署了《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二标段》（以下统称"原合同"）。

2. 由于企业重组等原因，甲方深圳总部大厦项目产权(拟)变更为丙方依法持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就原合同项下甲方权利义务概况转让给丙方事宜，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协议，以兹各方遵照执行。

1. 原合同履行情况

各方确认，原合同含增值税总价为人民币【44,762,846.41】元（大写：人民币【肆仟肆佰柒拾陆万贰仟捌佰肆拾陆元肆角壹分】），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41,066,831.57】元、税金为人民币【3,696,014.84】元、税率【9%】。

截至于本补充协议签订之日，甲方已根据原合同向乙方支付含增值税金额人民币【4,719,404.60】元（大写：【肆佰柒拾壹万玖仟肆佰零肆元陆角】元），其中不含税金额【4,329,728.99】元、税金【389,675.61】元。

2. 概括转让

经协商一致，各方同意自本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由丙方概括受让原合同项下甲方的全部权利、义务。 上述权利义务转移后：

2.1 原合同项下甲方法律地位由丙方承接，依约履行相应义务，并享有相应权利；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2 自本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甲方自动退出原合同法律关系，不再受到原合同任何条款的约束；

2.3 丙方与甲方自行处理因权利义务转移而产生的工作交接、交易或者其他关系；如需乙方配合备案合同及证照变更的，乙方同意无条件予以配合。

2.4 原合同项下甲方代表不变。

3. 丙方开票信息确认

单位名称：【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税号）：【91440300MA5FRJ0D5P】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北侧、艺园路西佳嘉豪商务大厦 8C 】
电话：【0755-33373385】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口岸支行】

银行账号：【41003700040010664】

4. 保密义务

各方同意，对本补充协议及原合同以及在签订及履行本补充协议过程中所知悉的其他方的商业秘密及所有非公开信息，各方均有保密义务。未经披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对外披露或用于本协议之外的其他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有权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要求进行披露的除外。

本补充协议不论因何种原因变更、解除或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5. 其他安排

5.1 本补充协议系对原合同组成部分，未尽事宜按原合同约定执行；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约定为准，各方应谨守相关约定，并切实履行。

5.2 本补充协议经甲乙丙三方签署之时起生效。

5.3 本补充协议一式玖份，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本页为盖章页）

甲方：（公章）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

乙方：（公章）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

丙方：（公章）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财富金融大厦二期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验收日期：2025、6、14

建设单位（盖章）：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9-440305-68-03-104690	项目代码	2019-440305-68-03-104690
项目名称	大家财险深圳总部大厦	项目曾用名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中心区		
建筑面积	187765.91㎡	工程造价	4476.2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54 层/19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24〕0059 号	宗地号	T107-008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52024YG0037491（改 1）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403052024GG0088454(改 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5-010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04 日	验收日期	2025.6.24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5009
建设单位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岗
副组长	夏洪、朱铁流、陈国谦、龚旭亚、彭斯淼
组员	李闪、薛磊、李贵平、路必恩、毛昆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岗	夏洪、薛磊、龚旭亚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黄岗	朱铁流、李闪、李贵平、路必恩
工程质控资料	黄岗	陈国谦、彭斯淼、毛昆鹏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财富金融大厦二期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1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_7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7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0__项	共__4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4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4__项	共__5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5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0__项
屋面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__7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7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0__项	共__2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2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2__项	共__3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3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0__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__6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6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0__项	共__2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2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2__项	共__2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2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0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__6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6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0__项	共__3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3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3__项	共__3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3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0__项
智能建筑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岗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组长	
2	夏洪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经理	副组长	
3	朱铁流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副组长	
4	李闪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组员	
5	薛磊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组员	
6	陈国谦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组员	
7	李贵平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组员	
8	龚旭亚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组员	
9	路必恩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组员	
10	彭斯淼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组员	
11	毛昆鹏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组员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5年 6月24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6月 24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 年 6月 24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6 月 24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6 月 24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6 月 2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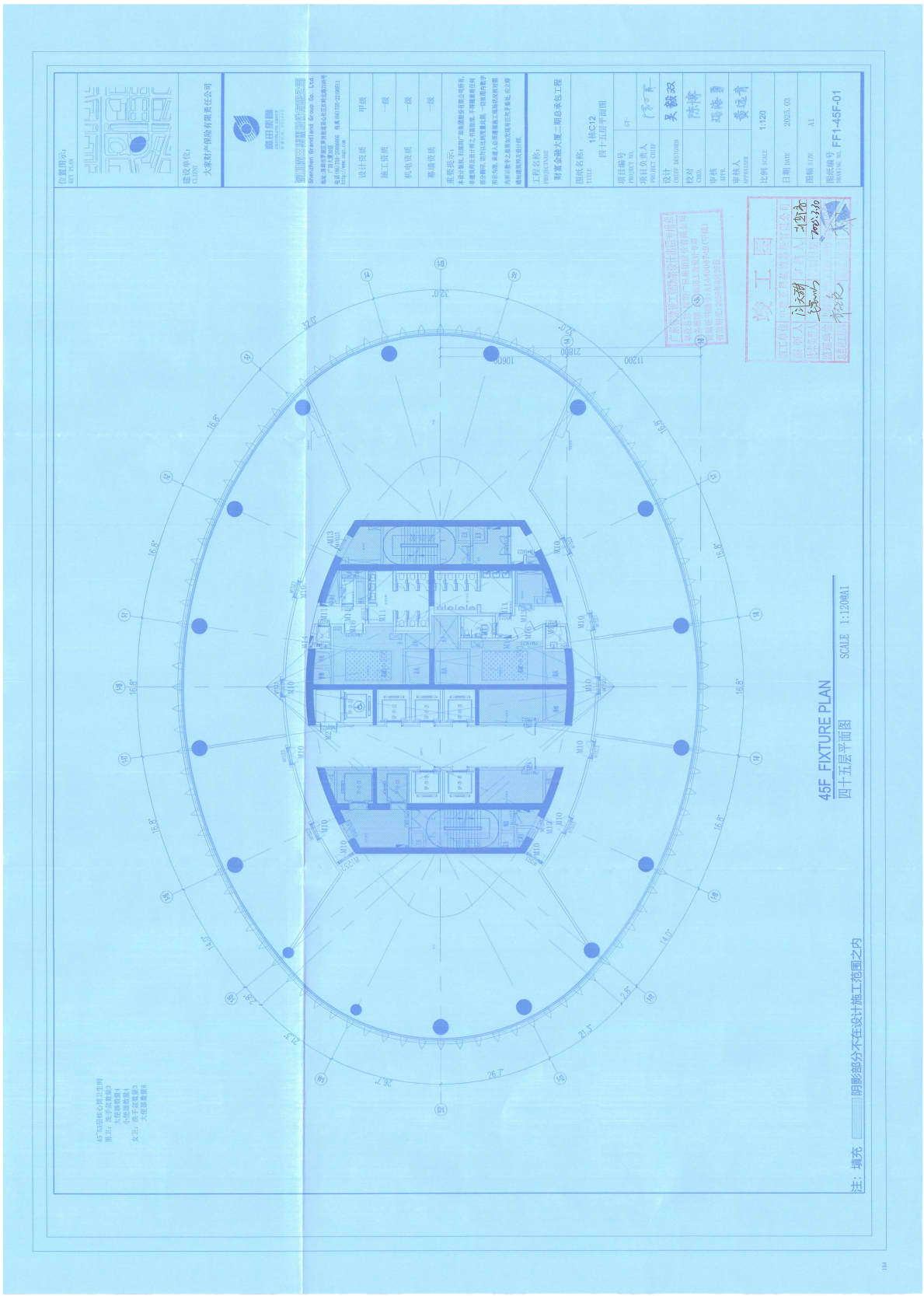
45F FIXTURE PLAN
四十五层平面图
SCALE 1:120@A1
竣工图
注：填充 阴影部分不在设计施工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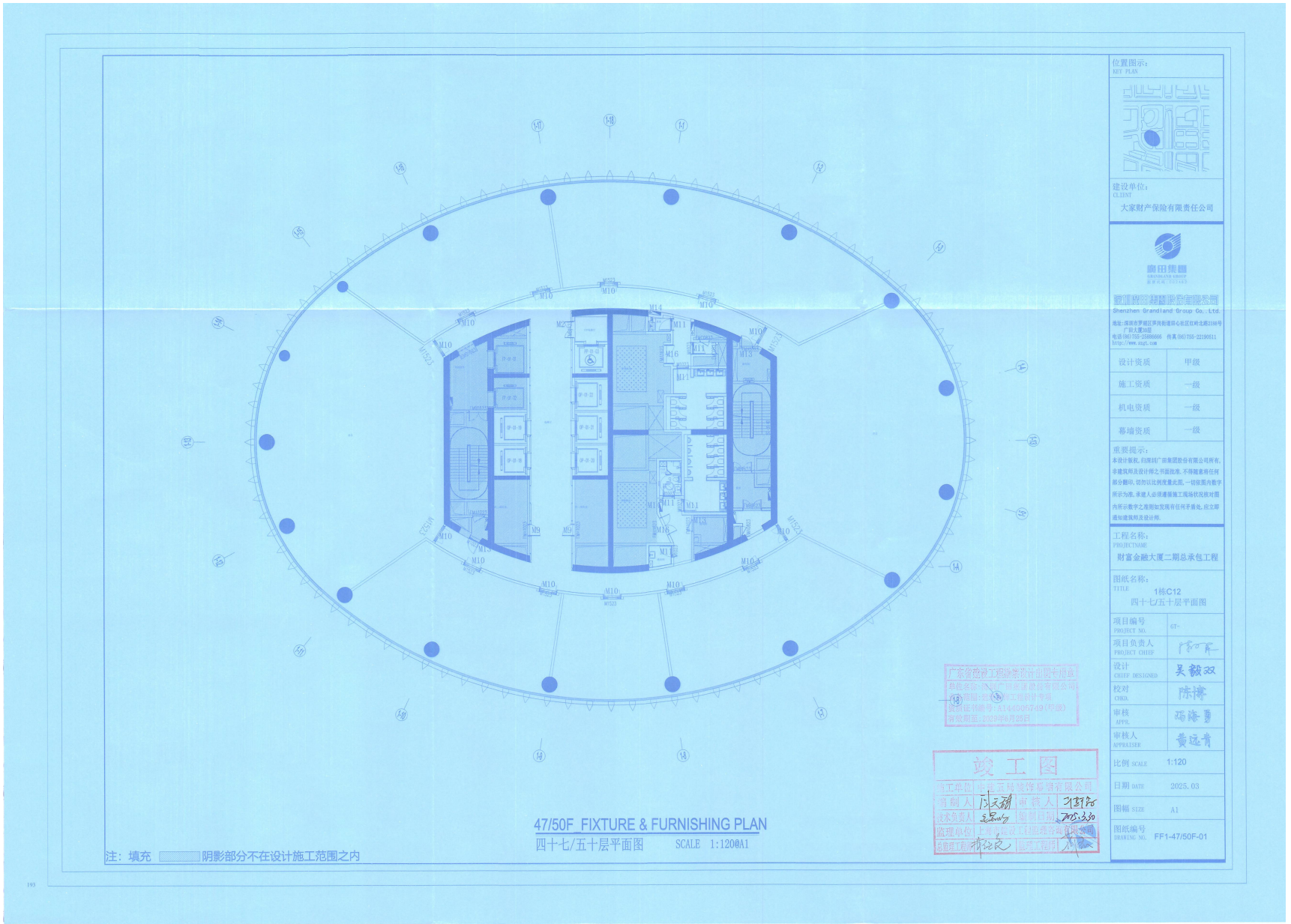
47/50F FIXTURE & FURNISHING PLAN
四十七/五十层平面图 SCALE 1:120@A1
注：填充 阴影部分不在设计施工范围之内
竣工图
位置图示：
KEY PLAN
建设单位：
CLIENT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星河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Grandland Group Co., Ltd.
设计资质 甲级
施工资质 一级
机电资质 一级
幕墙资质 一级
重要提示：
工程名称：
PROJECT NAME
财富金融大厦二期总承包工程
图纸名称：
TITLE
1栋C12
四十七/五十层平面图
项目编号 PROJECT NO. GT-
项目负责人 PROJECT CHIEF
设计 CHIEF DESIGNED 吴毅双
校对 CHKD. 陈博
审核 APPR.
审核人 APPRAISER 黄远青
比例 SCALE 1:120
日期 DATE 2025.03
图幅 SIZE A1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FF1-47/50F-01

单位（分部）工程开工报审表

GD-C1-319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二标段

施工内容[分部/子分部/分项（或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具体项目及施工区域（部位）说明：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南侧中心路东西侧，本工程精装修面积:32716.平方米，钢管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本标段C12栋29-55 层标准楼层公共区域：电梯厅、公共走道及其连通空间、卫生间、茶水间、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标准层租户区域架空地面、窗帘盒；34 层空中大、电梯厅、公共走道、卫生间、茶水间、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地下室 B1 层汽车坡道精装部位，B3 层、B4层、B5 层VIP 停车区、电梯厅、公共走包内工道、暗门内侧及覆盘区域、玻璃隔断墙；屋面层电梯厅、VIP 电梯厅、走道；所有精装要求的电梯轿厢。

合同工期： ☑ 日历/ ☐ 工作天	申请开工日期：2023 年11月4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0月19日

开工申请审查内容（开工应具备的条件）	审查情况简记（综合结果）
1. 施工前符合相关的法规要求（已办理相关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及施工许可和监督登记等行政许可审批、备案、告知）	资料齐全，合格。已按法规要求办理施工许可证
2. 施工单位资质、招投标文件、中标文件、工程合同	资料齐全，合格
3. 施工单位现场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和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的配备	管理体系已建立，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的配
4. 施工组织设计/专业施工（含调试）方案/材料、构（配）件、设备的第三方检测方案	施工组织设计和各分部施工方案审批手续已完备
5. 施工图设计文件的交底和会审（交底、会审时间和交底、会审结果）	已进行设计交底和施工图纸会审，符合要求
6. 主要材料、构（配）件、设备的订货（供货）情况	部分主要材料已进场
7. 三通一平情况和临时设施的配备	现场道路、水、电、通讯已开通，施工板房已搭设完成
8. 施工机械设备（机具）、工具、计量器具的配备	施工机械设备已进场
9. 施工操作工人的配备	各专业班组操作工人配备齐全
10. 各分项工程施工技术交底	各分项工程施工技术交底已进行
11. 工程基线、标高复核情况、施工现场环境条件及其他应具备的开工条件	基线、标高已经过复核，符合要求

备 注：

各种条件已具备，申请开工。

分包施工单位申请综合意见：	总（或专业）承包施工单位申请或核查综合意见：	监理单位审核综合意见：	建设单位审批综合意见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张[illegible] 2023 年11月10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2023 年11月15日	（盖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GD - C1 - 319 *

施工许可证网址查询及截图：

https://zjj.sz.gov.cn/ztfw/gcjs/xmxx/sgxk/index.html

中建五局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项目联系单

项目名称：大家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编号 AB-WJZS-20240304-002

内容	致：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抄送: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事由：关于大家财险项目精装修二标段项目经理变更的事宜** **内容：** 我司（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承建的大家财险项目精装修二标段工程，原投标时拟计划张彦辉任该项目的项目经理，由于公司对内部人员岗位调整，张彦辉被安排到公司任职，致使无法专职到场参与项目管理工作。为保证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顺利推进，现申请安排彭斯淼替换张彦辉出任项目经理职位，（相关资质证书详见附件），恳请贵司领导审批同意我方申请。 顺颂商祺!
施工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张彦辉　施工单位（盖章）： 日期：2024.3.5
业主单位意见	同意 项目负责人：　项目单位（盖章）： 日期：2024.3.6

2.3.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材料-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 项目5#地块精装修工程合同及竣工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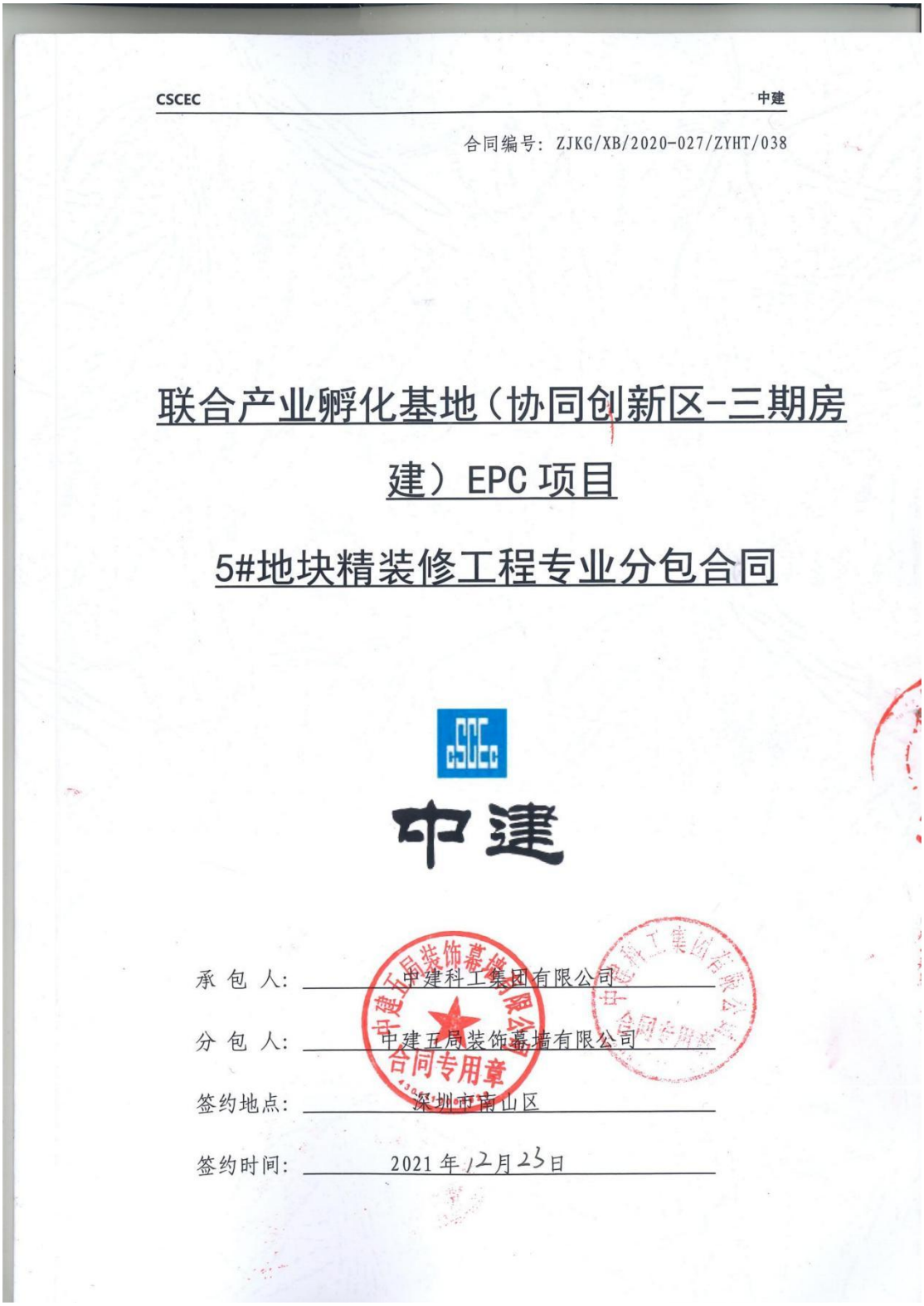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ZJKG/XB/2020-027/ZYHT/038

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 项目

5#地块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承 包 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签约时间：2021 年 12 月 23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王宏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分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文丹

住　　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

资质证书号码：D243019233

发证机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执照号码：91430100183854075D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湘）JZ 安许证字（2004）000036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 年 10 月 31 日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 项目 5# 地块精装修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重庆市两江协同创新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标段精装修工程所涉及到的所有施工内容和楼层管井配电箱后端水电管线安装及预埋、灯具、开关插座面板预埋安装、其他机电点位定位开孔、图纸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需按照业主相关要求，报品牌、样品等确定后实施）、加工制作、运输、拼装、安装、试验、检测（包含第三方检测等全部检测内容，包含其他相关单位施工与精装修工程有关的施工内容）、竣工验收、施竣工等资料（全部资料，套数以发包方要求为准）、配合发包方对业主结算（全过程）、保修等全部相关工作内容，以及招标文件、合同条款规定内容及申请消验收（以承包方名义，包含其他相关单位施工与精装修工程有关的施工内容）等，通过竣工验收及投资方验收所必需的全部工作。

注 1：本次招标包含整个建造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与施工有关的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深化设计、方案编制、现场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职业健康与环境管理、材料设备管理、资料管理、系统调试、检测（包含第三方检测等全部检测内容，包含其他相关单位施工与精装修工程有关的施工内容）、检查与验收、竣工验收与备案、与内外部协调处理等所有工作，材料设备的供应、保管、搬运、预埋、安装、检测（包含第三方检测等全部检测内容，包含其他相关单位施工与精装修工程有关的施工内容）、成品工程的保护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修，清理施工垃圾，提供与施工有关的或甲方有要求的所有设施设备，提供材料合格、检测（包含第三方检测等全部检测内容，包含其他相关单位施工与精装修工程有关的施工内容）报告和竣工图等资料；将成品交付甲方或使用人，并负责培训、指导甲方及使用单位和相关物业人员，提供规范、标准及地方主管部门要求提供的所有资料、维修使用说明、相关资质、证件、票据等资料。自行解决上道工序造成的影响。乙方不能拒绝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验收规范、地方性要求规定的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在上面条款中可能遗漏的工作。

注 2：请乙方注意，具体施工范围在本合同内未全部详细明确，乙方应充分考虑项目的复杂性。乙方是本项目精装修工程的兜底单位，所有不明确或在施工过程

（5）配合土建、装修、门窗等其他专业范围的施工。自行解决上道工序造成的影响。

（6）无条件配合业主安排的施工样板段及按照业主要求整改至达到要求为止。样板先行，对所有合同内的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基层、面材，需现场打样，经各方确认后，方可大面实施，如未按甲方要求执行，造成损失一切由乙方承担

（7）乙方负责合同施工范围内所有安全文明施工，包括不限于脚手架安拆及验收、施工作业面的安全防护及通道搭设、所有安全防护设施及用具的配备使用、指定地点的材料堆码、建筑垃圾清理运输至指定地点、过程及完工初开光及精保洁等，以上工作均需按甲方要求完成。如乙方未按要求进行进行施工，甲方有权指定其他单位对以上工作进行施工，所发生的费用按1.5倍从乙方进度款或结算款中进行扣除。

二、合同价款

2.1 本分包合同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下浮率 合同。

□固定总价合同。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了解该承包金额已包括所有招标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本合同工程量为经双方确认的工程量，即使固定工程量存在错、漏，乙方也不能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价款。若工程未发生签证变更，则双方不再重新核量；若因签证变更导致工程量增减，在结算时仅对变更部分进行核算。

□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单价固定包干（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分析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单价均不调整。

☑下浮率合同。下浮率 23.3 %，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下浮基数以甲方跟业主确认的乙方承包范围对应工作内容的最终结算价为准。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2.2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陆仟陆佰柒拾柒万肆仟叁佰伍拾伍元肆角陆分（¥ 66774355.46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贰拾陆万零捌佰柒拾陆元伍角柒分（¥61260876.57 元），增值税率为 9 %，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壹万叁仟肆佰柒拾捌元捌角玖分（¥5513478.89 元）。其中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比例为合同额的 3 %，即人民

币(大写 贰佰万叁仟贰佰叁拾元陆角陆分)(¥ 2003230.66 元),根据乙方现场施工实际投入按月支付安全生产费用。若乙方现场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不满足甲方要求,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未整改完成,甲方有权从该笔安全生产费用中直接拨出代为投入,并收取10%的管理费。

承包方式:按照乙方承包工作范围内经政府审计完成的结算价下浮 23.3 %,即:

乙方承包范围内结算价=本分包工程对建设单位结算价(地区政府/国家审计局最终审定结算价*(1- 23.3%)-现场实际发生安全文明施工费等含税分摊金额-扣罚款及其他应扣款含税金额。

(1)、本分包工程封顶价为 66774355.46 元(陆仟陆佰柒拾柒万肆仟叁佰伍拾伍元肆角陆分);

(2)、如果最终甲方对外结算收入未超 66774355.46 元,报价下浮率为 23.3%;

(3)、如果最终甲方对外结算收入超出封顶价部分,乙方提前报送至甲方审核,下浮率另行协商,如协商前对外收入超过 66774355.43 元,超过部分暂停付款,协商完成后按新下浮率执行结算。)

扣除费用(系数为1,不乘以(1-下浮率))包含:

(1)临设费用及其他费用详见专用条款。

(2)水电费及其他费用详见专用条款。

(3)BIM费用:本合同施工范围产生的BIM费用由乙方负责。

(4)其他扣款及罚款等。

以上扣除费用在本分包工程下浮后工程造价基础上扣减,按实际金额从进度及结算中扣除。

2.3 以上价格为完成本分包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

(1)、人工费: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职工福利、保险、各种假期的特殊工资等;

(2)、材料费:主材(甲供材除外)和辅材的原价、运杂费、运输损耗、采购和保管费等;

(3)、工机具设备费:施工机械设备使用费、折旧费、大修理费、经常修理费、安拆及场外运输费、人工费、燃料动力费等;

（4）、措施费：实际施工中必须发生的施工准备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的全部费用。如：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装费、施工排水费、施工降水费、治污减霾费、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专业措施费（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脚手架等）

（5）、管理费：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劳动保险和职工福利费、劳动保护费、检验试验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财产保险费、财务费、其他费用（批准及许可手续费、技术开发及转让、咨询、法律顾问、保险等）、合理利润等；

（6）、规费：社保、住房公积金等按国家法律法规必须缴纳的费用；

（7）、税金：按国家税法和合同约定应由乙方缴纳的税金。

（8）、其他：专项方案论证、工程评优相关费用、测试费、工程超高费、赶工费、风险费、以及与其他分包商的配合费等。

2.4 应向政府各部门缴纳的相关费用，以及施工中发生的环境保护、治理及采取措施所发生的费用，按最终结算价的 / %计取。由甲方代扣代缴的，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

2.5 施工用水电费暂按合同额的1 %计取，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结算时按最终结算价的1 %计取。如乙方要求甲方开具增值税抵扣发票的，扣款=（最终结算价*1 %）*（1+13 %）。

三、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1 日，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3.2 竣工日期：2022 年 5 月 20 日；

3.3

前述开工日期为暂定日期，业主、甲方有权依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工程的实际开工日期。乙方承诺对因实际开工日期的调整及采取相应的措施而发生的任何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合同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在内，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冬季施工、高温、降雨、降雪、雾霾、大风、沙尘暴、冰雹等对

工期的影响因素。除非发生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调整因素，否则工期不予延长。

各节点工期内甲方可要求调整个别具体分项工程的完成工期，也可根据项目的总体需要及业主要求，调整关键节点工期。

此进度节点目标作为甲方对乙方的工期考核的结算依据。乙方应严格按甲方制定的工期进度计划施工，确保本分项工程进度满足甲方制定的总体施工计划。

乙方已将上述原因导致的工程暂停影响在投标报价阶段予以了充分考虑，已将相关工期和费用影响计入了签约合同价和工期控制措施中，不再另计费用。

3.4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__2__ 年，其中防渗漏保修期为 5 年。

四、工程质量标准

4.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乙方必须严格按经设计院、业主认可的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行的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通过甲方、业主、监理、质监站的验收和确认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4.2 质量创优目标:

☐市级优质工程奖;

☐省级优质工程奖;

☑国家级优质工程奖或鲁班奖;

☑其它__绿色建造二星__;

4.3 安全文明创优目标:

☑市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国家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市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省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国家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2 月 23 日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项目5#地块精装修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4#5#楼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1F/5F 12687.34㎡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张彦辉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斯淼	施工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玉良
开工日期	2022 年 02 月 20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8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共抽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3 年 8 月 2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3 年 8 月 2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注：1. 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验收，施工单位的技术、质量负责人、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也应该参加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项目5#地块精装修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6#7#楼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1F/5F 15615.94m²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张彦辉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斯淼	施工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玉良
开工日期	2023 年 02 月 20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8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共抽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规定要求，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23 年 8 月 25 日	2023 年 8 月 25 日	2023 年 8 月 25 日	2023 年 8 月 25 日	年 月 日

注：1.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验收，施工单位的技术、质量负责人、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也应该参加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图纸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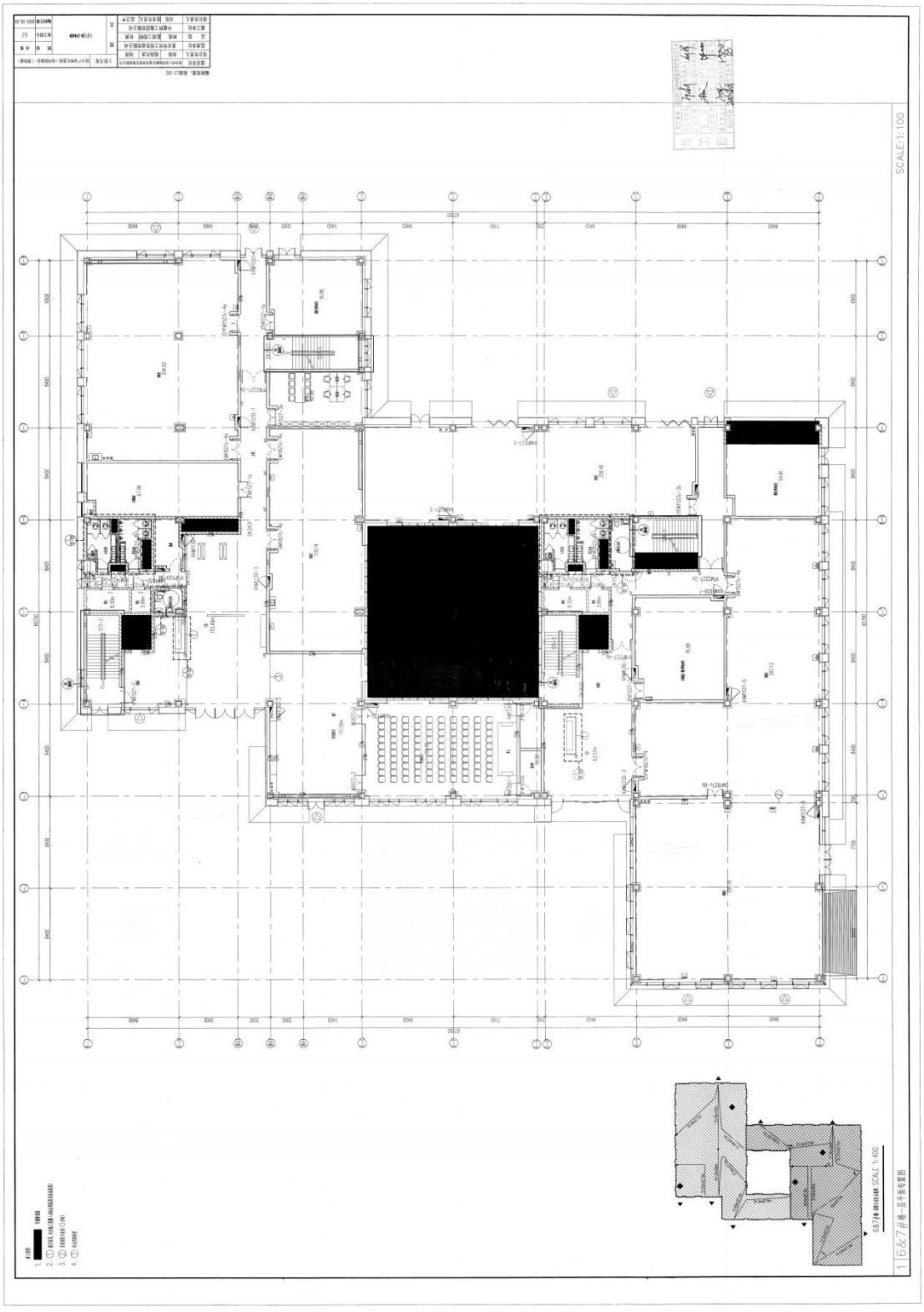

竣工说明

一、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 **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EPC**

1.2 建设地点：本方案为**重庆龙兴两江创新园**　　二、竣工范围：本次精装修范围为**乡村基-龙兴两江创新园店与15#楼一层消防控制中心、数据机房**，装修竣工范围面积约为 28302 平方米。

三、竣工依据：

3.1 由业主提供的建筑、给排水、强弱电、暖通、结构等图纸。

3.2 由业主提供的装修方案

3.3 《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50352-2005

3.4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06)

3.5《高层民营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45-95(2005年版)以下为高规《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95)

3.7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范围》(GB50325-2001)

3.8 《城市道路和建筑物无障碍设计规范》(JGJ50-2001)

3.9 《商店建筑设计规范》JGJ48-88

3.10 《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JGJ73-91

3.11 《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GJ113-2003

3.12 《刚结构设计规范》GB50007-2003

3.13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7-2006

3.14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01

3.15 《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规范》JGJ133-2001J113-2001

3.16 《建筑钢结构焊接规范》JGJ81-91

3.1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规范》GB50116-98

3.18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

3.19 《建筑防排烟技术规程》BGJ08-88-2006

3.20 《自动乜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50084-2001(2005年版)

3.21 国家相关标准与规范

3.22 其他依据

四、其他依据:

4.1 图纸编制参考国家规定制图规定:〈房屋建筑国际标准GB/T50001-2001〉〈建筑制图标准GB/T50104-2001〉

4.2 本施工图所注尺寸除标高外以米为单位,其余均毫米为单位;施工图中所表示的各部分内容,应以图纸所注尺寸为准,避免在图纸上按比例测量.如有尺寸出现矛盾,应以详图为准.

五、施工做法与选材:

5.1 总测

5.1.1本工程材料做法参见室内装饰施工图和材料做法表,对构造层未具体要求时,应严格遵守国家及上海现行的有关质量验收标准规范的要求.

5.1.2 本工程所选材料的材质,规格应满足设计要求,所选产品应有国家有关部门认证书,以确保工程质量.饰面主材如石膏板墙,地砖,石材,天花板,隔断,洁具,灯具,五金件及其他高级装饰材料产品须经业主和设计单位确认后进行封样,并据此验收.

5.1.3 所有装饰材料应符合国家环保规范要求

5.2 楼面

5.2.1 地毯应做好防潮,防霉处理.当与其他材料交接处铺设应平整实际尺寸排版图,设计师认可后方可施工.

5.2.2 天然石材应做好防潮,防污,防泛色处理,辅贴后应打蜡并上光.当与其他材料交接处铺设应平整.

5.2.3 地面勾缝要选用耐污，易清洁，防霉变的产品。

5.3 墙面

5.3.1 不锈钢，铯皮等下料前应根据现场尺寸绘制排版图，并严格对缝铺挂。

5.3.2 电气设备开关，插座应以"平面图"天花灯位图"立面图"合理布线，并以电气专业图为准备，结合装饰立面图定位。

5.4 棚面

5.4.1 天花综合系统：喷淋，暖通风口，消防报警，楼控等设备凡在天花显现的设备需要按设备图核定。位置均由施工单位现场放线至地面；经监理设计单位认可记录同意后，二次反至天花方可施工。

5.4.2 施工图中遇到设备末端与灯具或吊顶冲突时，必须与建筑设备设计方及施工方人员三方配合修改。

5.4.3 灯具选用由业主提供的定制产品，灯具等电气安装必须牢固安全，严格按国家有关电器安装规定验收，并注意与装修面配合严密美观

5.5 门窗，隔断，及固定家具

5.5.1 销售区域，辅助用房，库房等公共区域的钢制装饰门和防火门应统一委托专业厂家和生产，确保整体色调统一，其中防火门需委托经消防部门认可的生产厂家制作，但饰面材质要参考装饰施工图。

5.5.2 所有使用玻璃的部分均满足《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GJ113-2003及上海市发改运行〔2003〕2116号文件的相关规定

5.6 油漆及涂料

5.6.1 木质基材均做防火漆三度，露面木饰外罩清漆。按所选木材，制作油漆小样交业主及设计方案协商确定色板，漆面应无起鼓，起泡，针孔泛色，错色，分色?涂料墙面阳角处需加金属护角，用腻子刮平表面涂料。

5.7 金属部件

5.7.1不露面金属整件虚做防锈处理，焊接牢固，五金材料样品送设计部件表面应无凹瘪等伤害；接妥后必须检验试用；门把手，栏杆等处包裹至油漆完成为至，或试装后拆除持油漆完成后安装，如们合页。

六、技术要求：

6.1 土建设备施工质量对装修施工关系很大，各部分装修前必须检验土建与装修效果有无矛盾，确认后方可进行装修，顶部装修尽可能在设备试运行通过后进行，卫生间等防水处理检验合格后方可进行装修

6.2 所用表面装饰材料，除金属，地砖，玻璃等A级材料外均需持有国家有关部门认定的防火等级标准材料或经有关部门检测符合规范规定方可使用，所有木装修隐蔽部分之木龙骨，板一律必须做好防火处理，所有外露之钢龙骨，钢架一律防锈处理

6.3 施工过程中的功能，结构等修改需与业主，设计方共同协商解决

6.4 需定制加工的装饰构件及配件，均应定制样品，业主，设计方，施工方共同确定后方可订样，安装

6.5 防火隔墙，防火门，防火卷帘等执行土建图深度要求

七、室内装修工程特别注意事项：

7.1 所有装饰施工做法均按本套施工图施工，本设计图尺寸应经过现场勘测校核，并绘制施工放样图，如发现施工现场尺寸与图纸有较大出入或图纸不详之处应设计师联系协商解决方可施工.

7.2 各设备相关专业在施工过程中应密切配合，并熟悉相互图纸及施工图，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现问题，施工单位应及时与设计单位联系，会同业主施工监理及时解决

7.3 所有基层做法及隐蔽部分均须做好防火处理，并须经施工监管人员验看后方可进行施工

八、消防专篇：

8.1 本项目按高规3.0.1分类属于公共建筑一类，耐火等级一级，各类建筑构件的燃烧性能和耐火极限按高规表3.0.2确定

8.2 不改变原有土建设计防火区布局及疏散方式

8.3 专有消防做法详见具有消防设计单位各专业施工图及说明

8.4 装饰材料均须选用消防部门认可的A级或不低于B1级防火材料，详见材料做法表内容，墙面，地面，天花材料大面积采用耐燃性，如石膏板，人造石，玻璃等，电线均采用国标产品，并严格按施工规范施工

8.5 遇有特殊要求木装修部分，需按规范要求做基层防火处理，木龙骨及木饰面均需刷防火涂料3遍

8.6 其余装修做法应满足(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及〈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相关要求

8.7 按消防要求设置紧急照明和安全指示灯

8.8 而面积大于100平方米的仓库（含冷库），应采用耐火极限不低于2.00h的隔墙与其他部位进行分隔，隔墙上的门应采用乙级防火门

8.9 凡装修区域使用的玻璃符合《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GJ113-2003及发改通行〔2003〕2116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竣工图　建设单位 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郑莉　现场代表 刘泽　监理单位 重庆华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　监 林琅　监理工程师 杜秋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军　技术负责人 高卫平　2023.02.01　02

编制依据：装施SN-DS02

建设单位	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联合产业孵化基地（协同创新区-三期房建）	
项目负责人	郑莉	现场代表	刘泽	图名	乡村基内装竣工说明	图别 内装
监理单位	重庆华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竣工图号 02
总　监	林琅	监理工程师	杜秋			编制日期 2023.02.01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军	技术负责人	高卫平			

2.4.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材料-衢江区南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项目合同及竣工报告

中建五局

衢江区南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项目

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中建五局	03	01	2021	112	03	012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专业分包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243019233

发证机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0 年 6 月 19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衢江区南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项目（简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衢州市衢江区茶苑路以西，通浦路以东，康宁路与求知路之间。

分包范围：一、本工程范围内的精装修工程（除去抹灰保温工程、屋面瓦工程、金属门窗栏杆工程、外墙真石漆工程、地下室与楼梯间涂料工程、防火门工程等）。

(1)其中含釉面砖防水墙面、乳胶漆墙面、穿孔石膏饰面板面层、岩棉毡、涂料饰面、玻化砖防水墙面、玻化砖墙面、块料墙面等所有墙面的面层，面层包括但不限于：保温板、防潮层、面漆、瓷砖、轻质墙、板墙、板条墙界面处理，装饰板、石膏板、岩棉毡、刷涂料、吸音板、满贴吸音棉、玻化砖、水泥加压板、成品木饰面等施工内容；

(2)石材楼地面、环氧砂浆楼地面、防静电地板楼地面、防滑地砖

面层、橡胶楼地面、地砖楼地面、玻化砖楼地面、块料台阶面、石材台阶面、成品木饰面（做防燃防腐处理）、强化地板等所有楼地面的面层，其中面层包括但不限于：石材、环氧砂浆、防静电地板、地砖、橡胶楼地板、玻化砖、无砂混凝土、高级地毯、混凝土密封固化剂、块料、木饰面、涂料等施工内容；

(3)吊顶转换层接接件、石膏板、铝格栅吊顶、轻钢龙骨平板吊顶、胶漆涂料顶棚、微孔吸声板吊顶、穿孔石膏板吸声吊顶、木龙骨胶合板吊顶、金属网帘吊顶等所有天棚吊顶工程的基层和面层处理，其中面层包括但不限于：铝单板、硅钙板、表面喷涂、石膏板、铝格栅、轻钢龙骨、胶漆涂料、吸声板、胶合板、金属网帘、调校水平、固定修边、清洁保养等施工内容；基层包括但不限于：清理基层、填缝隙，刮腻子，磨平，打光等施工内容；

(4)石材窗台板、镜面玻璃、浴厕隔断、扶手、灯槽、金属踢脚线、块料踢脚线、金属隔断、玻璃隔断、卫生间及淋浴间成品隔断，柱面装饰、衣柜、洗漱柜、洗漱台等其他附属工程及零星项目；

(5)装修区域小便斗、蹲坐便器、面盆、拖布池、地漏等排水起源点的卫生洁具及配件安装。

(6)装修区域给水用水点水龙头及相关的五金配件供应及安装，用水点至用水点前预留截止阀之间的管道安装及试压冲洗等。

(7)装饰区域封闭吊顶区域，照明灯具、广播、喷淋头、风口等设备或面板定位、开孔或预留孔（机电专业分包配合交底相应开孔尺寸图纸）；墙面贴砖面、装饰面根据开关、插座等墙面设备与配件的底盒预留孔洞。风口尺寸按装饰要求效果预留并报给机电专业分包定制，若无特殊要求则按机电交底尺寸预留孔洞并做好孔洞加固措施。

(8)封闭吊顶封板时，需将专业分包单位已施工完成的线拉出装饰

完成面。

(9)封闭吊顶、装饰封包结构内的排水管道检查口、阀门、水表、机电设备及其他甲方要求的位置按要求预留检修口及其加固措施；

(10)固定于吊顶或装修墙面上的大型灯具、设备等应考虑其安装位置的加固措施；

(11)装饰面或吊顶封板前应及时通知甲方组织各方验收，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封板，不得私自封板。

(12)大空间超高作业需搭设满堂架施工时，相关措施费由乙方计取，但应考虑其他单位的正常施工需求，不得借此要求与其他分包单位摊派费用。

(13)乙方施工应充分考虑机电等其他单位的安装空间和时间上的需求，对其他单位有进度等方面的需求，也应提前书面告知甲方及相关责任单位，积极主动协调，避免各自为政。

(14)此招标文件中的工作内容已包含施工图预算定额中所有的施工工序，包括主要施工工序以及未说明的次要施工工序。

(15)配合甲方其他分包工作，具体以甲方发包范围为准，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乙方进场后，整个工作面内的安全文明施工均由乙方负责，否则扣除安全文明施工费。乙方作为甲方的合作单位，承担甲方作为该工程施工总承包人的施工任务，组织实施装饰装修工程的施工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二、专业分包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完成分包范围内施工任务所需的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辅材费、辅助生产用具、管理费、利润、税金、安全文明措施费、脚手架费、为自有施工作业人员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险、材料及设备场内卸车及二次转运费（含多次）、乙方在报价时预测的风险费等；（2）除甲方提供一、二级配电箱的铺设及管

理以外，施工阶段二级箱以下的所有临时电的铺设、管理和维修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关的全部费用，配电箱系统图详见甲方相关要求；（3）甲方仅提供现场现有的大型机械设备：物料提升机、人货电梯，其他机械设备、施工用的操作架、脚手架等施工措施内容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4）分包范围内乙方所有机具、材料进场或使用完后整齐堆码在甲方指定（规划）的位置，竣工前分包范围内的保洁工作由乙方自行负责，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和垃圾需及时清理、装袋（袋子乙方自行购买）、运至甲方指定的地点，负责建筑垃圾外运、处理，做到工完场清，若乙方不听从甲方指挥进行清理，则由甲方安排人员进行清理，相关费用在乙方当月结算中扣除；（5）乙方协助甲方在其分包范围内的工程专项验收报验工作和验收准备工作并确保相关验收顺利通过，承担相应的检测和验收费用；（6）协助甲方完成其分包范围内的工程预结算核量核价、商务成本分析等工作，乙方应严格控制其造价，确保下浮前的经审计机构审计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竣工结算费用等所有费用在其对应概算范围内，一旦下浮前的装饰装修费用超出对应概算，则超出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7）乙方的报价已充分考虑投标时甲方提供的电子版图纸与甲方下发的施工蓝图可能不符等问题。并需提供其分包范围内图审和优化设计意见及后续相关的深化设计服务，乙方对图纸及预算的缺陷负责，不得以图纸及预算编制缺陷为由向甲方提出调价及索赔。（8）乙方须充分考虑市场人工上涨等因素，特别是施工后期不得甩项不得以此为由提出调价。（9）无论任何时期，甲方可以根据乙方在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的表现，或者其他外界因素的变化，对分包范围进行调整，乙方不得有异议（包含并不限于：a.发包人提供的本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记录等；b.甲

方承建全部工程内容的施工及甲方驻工地代表以指令形式要求乙方完成的其他零星工程）。（10）乙方作为甲方的合作单位，承担甲方作为该工程施工总承包人的施工任务，组织实施精装修工程的施工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接业主、投资人、勘察、设计、监理、咨询、审计单位及其他相关机构，并且以乙方为主要执行方，甲方配合，所发生的费用均包含在乙方的合同价款中。中标人需自行与业主、投资人、勘察、设计、监理、咨询、审计单位及其他相关机构对接，所发生的费用均包含在中标人方的合同价款中，同时介入图纸设计、预算编制、预算调整等过程。

三、工期

本工程开工日期：暂定于 2021 年 / 月 / 日（以开工令为准），竣工日期： 2021 年 / 月 / 日（以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为准）；

本分包工程开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5 日（如有变化，以甲方指令为准），竣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26 日，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113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在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及现行国家、地方和行业相关的建设工程规范或标准的基础上，须满足甲方、监理、设计、业主的质量要求。确保本分项工程符合 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并确保获得衢江杯。

五、专业分包合同价款

金额（暂定人民币）含税：

大写：壹亿元整

（其中农民工工资：贰仟万元整）

小写：￥100,000,000.00 元（其中农民工工资：￥20,000,000.00 元）

金额（暂定人民币）不含税：

大写：玖仟壹佰柒拾肆万叁仟壹佰壹拾玖元贰角柒分

（其中农民工工资：壹仟捌佰叁拾肆万捌仟陆佰贰拾叁元捌角伍分）

小写：￥91,743,119.27元（其中农民工工资：￥18,348,623.85元）

注：暂定合同价不作为本分包工程办理结算的依据

六、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协议书及合同条款；

2. 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

3. 甲方招标文件、答疑、清单及附件等；

4.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5. 乙方的投标书；

6. 除主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主合同文件；

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8月4日

合同订立地点：浙江省杭州市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价款结清后终止。

甲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邮箱：

电　　话：

年　月　日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邮箱：

电　　话：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证明

表G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蔺江区南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5	分项工程数量	7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志宏	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勇民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斯霖	分包内容	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抹灰工程子分部	1	合格	合格
2	门窗工程子分部	3	合格	合格
3	涂饰工程子分部	1	合格	合格
4	细部工程子分部	1	合格	合格
5	建筑地面工程子分部	1	合格	合格
6				
7				
8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一般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王志宏	项目负责人：彭斯霖	项目负责人：戴飞	总监理工程师：龚飞飞	项目负责人：徐俊峰
2021年11月26日	2021年11月26日	2021年11月26日	2021年11月26日	2021年11月26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装配式建筑深化设计总说明(二)

6.5.2 在混凝土浇筑前，应按设计要求验收结合面的粗糙度及预制构件的外露钢筋；

6.5.3 预制构件吊装与现浇部分的混凝土应调整并浇筑平齐；

6.5.4 模板安装应正确浇筑混凝土部分形状、尺寸和位置准确，并保防止漏浆；

6.5.5 后浇混凝土施工缝处理应按设计要求设置，混凝土应振捣密实；

6.6.6 叠合构件应在后浇混凝土强度达到设计要求后，方可拆除临时支撑。

7. 质量验收

7.1 预制构件的生产质量检查应符合国家标准《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JGJ1-《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及《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50666的相关规定。

7.2 装配式结构施工后，预制构件位置、尺寸偏差及检验方法应符合《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的3.9条要求。

8. 预制板吊点布置及吊装说明

8.1 吊点布置说明：

1. 预制构件脱模起吊宜采用于构件或吊点的重心对称布置，吊点数量和位置应经计算确定，并应满足构件在翻转、运输、吊装等过程中的承载力要求，且应保证构件平稳受力。
2. 吊点设置宜避开梁、柱、剪力墙等主要受力构件，并应避开门窗洞口及预留孔洞位置。
3. 吊点处混凝土局部承压不足时，应采取加强措施。
4. 吊索水平夹角不宜小于60°，不应小于45°。
5. 吊具应根据预制构件的形状、尺寸及重量进行设计，并应具有足够的强度、刚度和稳定性。
6. 预制构件的吊点应根据构件的形状、尺寸及重量进行设计，并应具有足够的强度、刚度和稳定性。

8.2 吊装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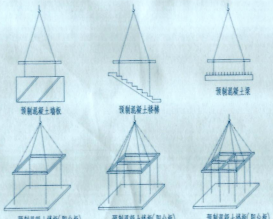

9. 其他说明

9.1 本工程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本工程尺寸以毫米计，标高以米计。

9.2 所有预留孔洞、预埋件等，应根据各个专业图纸，由各工种施工人员相对无误后方可施工。

9.3 预制楼板编号原则：预制楼板拆从上到下，从左到右形式编号，便于查找。

9.4 预制楼板详图中表格所示内容的含义，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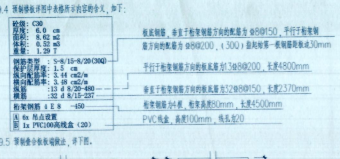

9.5 预制叠合板板端做法，详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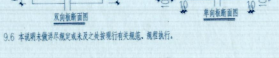

9.6 本说明未提及的不规定或未尽之处按现行相关规范、规程执行。

9.7 叠合楼板洞口处钢筋构造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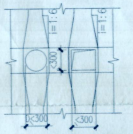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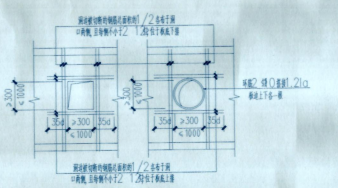

10. 危大工程说明

10.1 施工方案应对平面开洞口预制构件的吊装顺序、临时支撑方法、安装节点与连接施工技术措施等作出明确规定，并应制定专项施工技术方案。宽度大于300mm的洞口周边设置加强钢筋，钢筋应伸入支座，钢筋面积应符合设计要求。

10.2 合理编排预制构件吊装顺序，并进行相关的安全技术交底，明确作业范围、设置警戒线及危险标志牌，预制构件吊装期间严禁行人在吊装作业区域下方停留；

10.3 装配式构件应按照施工组织设计规定的强度要求，对边长、分段尺寸较大的构件，应在生产前对构件可靠脱钩及临时支撑与混凝土主体结构连接部位等重要部位进行验算，并应满足设计要求。

10.4 预制构件的吊点应经过图示预留孔洞，吊点位置应符合设计规定。

临时吊装件的保护措施。

10.5 预制构件吊装前检查预埋件及预留孔洞位置，应根据施工组织设计要求，应根据地基地质及气候条件，设置临时斜撑支设点，并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倾覆和滑移。

10.6 预制构件运输应采用专用车辆，并应根据构件的尺寸、重量和形状进行设计，运输时应绑扎牢固，防止运输时发生移动、倾倒或损坏。

10.7 水上运输，应检查船舶的载重量和稳定性，并应根据天气情况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如有风浪应及时回港避风。

附表1：本项目采用的钢筋检测规格，下表仅供参考，具体按工厂实际做成。

检测规格代号	上弦钢筋检查层位（mm）	下弦钢筋检查层位（mm）	腹杆钢筋检查层位（mm）	检查设计高度（mm）
E8	φ10	φ6	φ6	80
E11	φ10	φ6	φ6	90
E13	φ10	φ6	φ6	100
E20	φ10	φ6	φ6	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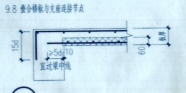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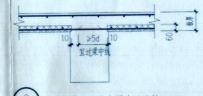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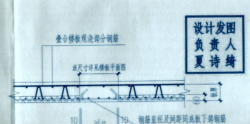

9.8 叠合楼板拼缝连接节点

9.9 桁架钢筋吊点加强做法

附表2：单体预制率、装配率统计表

单体	层号/预制楼板范围（层数）	预制楼板面积（m）	单体预制率（%）	装配率要求（%）	装配率满足情况
宿舍楼	5/2~6层	3,550~16,150	20.31%	>50%	满足
食堂综合楼	4/2~层层层	2,350~12,550	20.21%	>50%	满足
体艺楼	3/2~层层层	4,750~8,650	20.32%	>50%	满足
实验楼	3/3~网层层	2,500~12,250	20.24%	>50%	满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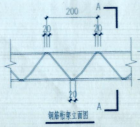

浙江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专用章）

审查单位：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证书编号：浙2166

审查范围：装配一体、预制、装配率、二维

（含消防、人防、气象审查）

施工单位应在审核合格后，方可进行施工，合格图纸会盖“审查合格章”

设计发图 负责人 夏诗琦

竣工图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编制人 [illegible] 审核人 [illegible]

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编制日期 2021.8.10

监理单位 浙江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illegible] 监理工程师 [illegible]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FIFTH ENGINEERING DIVISION CORP., LTD

设计资质等级：甲级 证书编号：A143002105

修改记录 REVISION RECORD

版次 REVISION NO.	修改日期 REVISION DATE	修改原因 REVISION REASON

注册章 REGISTRATION STAMP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肖启仁
注册号：4301222-S004
有效期：至2022年6月30日

发图章 ISSUING STAMP

工程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仅限行业甲级、资质行业甲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证书编号：A143002105
专业编号：4301110162266

*(施工图未盖发图专用章无效)

职务 PRINT	签署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DESIGN MANAGER	戴飞
审定 APPROVED BY	肖启仁
审核 REVIEWED BY	肖启仁
校对 CHECKED BY	胡刚强
专业负责人 DISCIPLINE CHIEF	肖启仁
设计 DESIGNED BY	王群雄
制图 DRAWN BY	王群雄

建设单位 CLIENT
衢州市衢江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衢江区衢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一期项目

子项名称 SUB-PROJECT NAME
实验综合楼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装配式建筑深化设计总说明(二)

工程编号 PROJECT NO	2020-ZJ-E001	阶段 DES. STAGE	施工图
图号 DRAWING NO	建施-02		
专业 DISCIPLINE	结构	张数 SHEET AMOUNT	1
比例 SCALE	1:100	日期 DATE	2020.09

装配式建筑深化设计总说明(一)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衢江区信息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一期项目。

1.2 工程地点：浙江省衢州市。

1.3 建设单位：衢州市衢江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 本说明应与建筑、结构、设备、装修等专业施工图和预制构件平面布置图等配合使用。

2. 设计依据

2.1 本专业设计时执行的主要规范、标准和图集：

2.1.1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2.1.2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2015年版)

2.1.3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2016年修订版)

2.1.4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2.1.5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50666—2011)

2.1.6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标准》(GB/T 51231—2016)

2.1.7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JGJ 1—2014

2.1.8 《高层建筑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JGJ3—2010

2.1.9 《叠合板式混凝土剪力墙结构技术规程》DB33/T1120—2016

2.1.10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连接节点构造》15G310-1~2

2.1.11 《桁架钢筋混凝土叠合板(60mm厚底板)》15G366—1

2.2 按暂工况检算设计外露预埋。

2.2.1 施模检算按每等待浇筑叠合层面板构件面积检算施模荷载标准值取2.2倍动载模板加之称，且不小于构件自重标准值的1.5倍，施模模板为0.5KN/m²。

2.2.2 吊装检算时动力系数取1.5，平面动力系数取1.2。

2.2.3 出筋规，吊具，吊轴及吊装各个部件产生的构件正截面对称混凝土结构设计应不大于各施工环节的混凝土立方体抗压强度和结构的设计强度标准值。

3. 主要结构材料

3.1 混凝土：叠合梯板混凝土强度等级为C30，C35，混凝土动力学性能指标和耐久性要求等应符合现行国家现行国家标准《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的规定。

3.2 钢筋和钢材：

3.2.1 钢筋和钢材的力学性能指标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 50010和《钢结构设计标准》(GB50017)的规定。

3.2.2 钢筋采用钢筋牌号为HRB400级，钢筋检测指标钢筋采用HPB300级，HRB400级。

3.2.3 预埋件的锚板采用Q235B钢板(当特别注明外)，锚筋可采用HPB300级，HRB400级。

3.2.4 预埋件和连接件等外露金属件应根据不同环境类别进行防腐处理，除锈、防火处理，并应符合耐火性要求。

3.2.5 预制构件的吊环应采用未经冷加工的HPB300级钢筋或Q235B级圆钢制作。

3.2.6 叠合楼板和预制楼梯中的受力钢筋应采用抗震钢筋，其强度和总大力下延伸率等应满足抗震设防要求：

1. 钢筋抗拉强度实测值与屈服强度实测值的比值不应小于1.25；
2. 钢筋屈服强度实测值与屈服强度标准值的比值不应大于1.3；
3. 钢筋在最大拉力下的总伸长率实测值不应小于7%；
4. 钢筋的强度标准值应具有不小于95%的保证率。

4. 叠合楼板设计说明

4.1 叠合楼板预制部分板厚为60mm。

4.2 叠合楼板进行承载能力极限状态和正常使用极限状态设计。

4.3 本工程叠合楼板现浇层面钢筋网采用双向网片设计，单向板跨楼承用型钢桁架，双向板跨楼承用整体式后浇带做法。

4.4 叠合楼板钢筋保护层厚度15mm。

4.5 叠合楼板内伸缩设管线应满足规范要求，板厚箍筋之下，去桁架钢筋已预制穿过，管线的混凝土保护层应不小于30mm。

4.6 本项目采用的钢筋桁架规格详见图纸1。

4.7 叠合楼板的桁架钢筋桁架平布置设置。

4.8 叠合楼板底筋预制构造详图见15G366—1图集P82,83页。

5. 预制楼板和楼段的加工制作及运输堆放

5.1 预制构件制作单位应具备相应独立生产工艺能力，并应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成果的试验检测手段。

5.2 预制构件在加工前应进行构件加工图深化设计，编制构件制作计划及生产方案，确保工程总体实施。制作预制构件所用的原材料应有符合国家现行标准规定的证书要求。

5.3 预制构件模具除应满足承载力、刚度、和整体稳定性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规定：

5.3.1 应满足预制构件质量、生产工艺、模具组装与拆卸、预埋件数量等要求。

5.3.2 应满足预制构件预留孔洞、插筋、预埋件的平面位置要求。

5.4 预制构件模具尺寸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1 预制构件模具尺寸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mm)

项次	检查项目		尺寸允许偏差	检验方法
1	长度	≤6m	1，-2	用钢尺沿构件高度方向取其中偏差绝对值较大处
		>6m且≤12m	2，-4	
		>12m	3，-5	
2	截面尺寸		2，-4	用钢尺测量两端或中部，取其中偏差绝对值较大处
3	对角线差		5	用钢尺量两个对角线
4	侧向弯曲		l/1500且≤5	拉线，用钢尺量测侧向弯曲最大处
5	翘曲		l/1500	对角拉线测量交点间距离值的两倍
6	底模表面平整度		2	用2m靠尺和塞尺量
7	组装缝隙		1	用塞尺或直尺量
8	端模与侧模高低差		1	用钢尺量

5.5 预埋件加工的允许偏差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2 预制构件模具尺寸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mm)

项次	检查项目及内容		尺寸允许偏差	检验方法
1	预埋件锚板的水平		0，-5	用钢尺量
2	预埋件锚板的平整度		1	用直尺和塞尺量
3	锚筋	长度	10，-5	用钢尺量
		间距偏差	±10	用钢尺量

5.6 固定在模具上的预埋件、预留孔洞中心位置的允许偏差应符合表3的规定。

表3 模具预留孔洞中心位置的允许偏差(mm)

项次	检查项目及内容	尺寸允许偏差	检验方法
1	预埋件、插筋、吊环 预留孔洞中心位置	3	用钢尺量
2	预埋螺栓、螺母中心线位置	2，-5	用钢尺量

5.7 模板与混凝土接触面应清理干净并涂刷脱模剂，严禁采用影响结构性能或妨碍装饰施工的脱模剂。

5.8 预制构件不满足合格检验规则，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5.8.1 开洞位置应避开预埋螺栓位置，当无法避开时，应采用加强措施。

5.8.2 当洞口宽度(或直径)小于300mm时，竖向钢筋绕过洞口，不得切断；当洞口宽度(或直径)大于等于300mm时，应采用洞口加强措施。

5.8.3 洞口加强措施详见15G366—1图集和节点大样图。

5.9 后浇混凝土前，应进行钢筋及预埋件的最终检查，钢筋的品种、级别、规格和数量，混凝土保护层，预埋件、吊环、插筋和预留洞口的规格、位置和数量应符合设计要求。

5.10 脱模起吊或平移前，预埋件、管线等，对于重要连接部位应重点做好标记。

5.11 叠合梯板与后浇混凝土叠合层之间的结合面应做成粗糙面，粗糙面的凸凹深度不小于4mm的人工粗糙面，粗糙面的面积不小于结合面的80%。

5.12 预制构件采用蒸汽、覆盖等方式进行养护时，应符合国家现行标准《混凝土结构施工规范》GB50666的要求。预制构件采用加热养护时，应制定养护制度对静停、升温、恒温和降温时间进行控制，宜在常温下静停2h~6h，升温、降温速度不应超过20℃/h，最高恒护温度不应超过70℃，预制构件出场时表面温度与环境温度的差值不应超过25℃。

5.13 预制构件脱模起吊强度应达到设计要求且强度等级值75%以上，且不得小于15MPa，出厂运输时应达到设计强度等级的75%。

5.14 在预制构件混凝土强度等级、结构性能试验、传递预紧力张拉等项目检验批合格时，预制构件应在明显部位标明加工单位、型号、加工日期和质量检查合格标志等。

5.15 预制构件的允许尺寸偏差及检验方法应符合表4的规定，预制构件有特殊要求时，与预制安装结构尺寸允许偏差可进行协商。

表4 预制构件尺寸的允许偏差及检验方法(mm)

检查项目		尺寸允许偏差	检验方法
长度	<12m	±5	钢尺量一端高中部，取其中偏差绝对值较大处
	≥12m且<18m	±10	
	≥18m	±20	
宽度、高(厚)度		±5	
表面平整度		5	用2m靠尺和塞尺量
侧向弯曲		l/750且≤20	拉线，用钢尺量测侧向弯曲最大处
翘曲		l/750	调平尺在两端量测
对角线差		10	钢尺量两个对角线
预留孔	孔尺寸、孔深、板厚检验中部，取其中偏差绝对值较大处	±10	拉线，钢尺量最大弯曲处
	孔垂直、检验下部	0	
预留孔	中心线位置	5	尺量检查
预留洞	孔尺寸	±10	
	中心线位置	10	尺量检查
	洞口尺寸、深度	±10	
预埋件	预埋件锚板中心线位置	±20	尺量检查
	预埋件锚板与混凝土面平面高差	0，-5	
	预埋螺栓中心线位置	2	
	预埋螺栓外露长度	+10，-5	
	预埋螺母中心线位置	2	
	预埋螺母与混凝土面平面高差	0，-5	
	线管、电盒、吊环在构件平面的中心线位置偏差	20	
	线管、电盒、吊环在构件表面混凝土高差	0，-10	

注：1.1)当物理量比例化时，长度(mm)；

2.检查中心线、螺栓和孔洞位置偏差时，应沿纵、横两个方向量测，并取其中偏差较大值。

5.15 应对制预制构件的外观与质量进行修补或处理，其内容应包括修补时间、处理、修复部位、检验部位、检验要求、修复方法及成品保护措施等，对于超差、超宽、影响结构性能的缺陷和影响安装连接的缺陷，应制定专门的处理方案并重新检查验收。

5.16 预制构件的运输与储存应满足构件生产和施工要求，宜符合运输时宜符合下列规定：

5.16.1 宜制构件时，应采取保证本体不受损害。

5.16.2 运输构件时，应采取防止构件移动、倾倒、变形等的固定措施。

5.16.3 运输构件时，应采取防止构件损坏的措施，宜与作业指导队或现场设施和处的混凝土应可置对接。

5.17 预制构件堆放应符合下列规定：

5.17.1 堆放场地应平整、坚实，并有排水措施；

5.17.2 预埋件吊装前上

5.17.3 构件支垫应妥

5.17.4 堆垛层数应根

(叠合梯板不宜大于6层

浙江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专用章)

6. 预制楼板和楼梯的施工要求

6.1 装配式结构施工前应制定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施工组织设计的内容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50502)的规定；施工前制的内容应包括构件安装及节点施工方案，构件安装的质量管理及节点措施等。

6.2 吊装用各吊装前国家现有住宅构造构配置进行设计，按照成品检验。吊具应根据预制构件形状、尺寸及重量等参数进行配置，吊点处平面夹角不宜小于60°，且不应小于45°；对尺寸较大或形状复杂的预制构件，宜采用设分配梁或分配桁架的吊具。

6.3 装配式结构施工全过程中，应采取防止预制构件受损和预制构件上的建筑附件、预埋件、预埋吊件等损伤污染的保护措施。

6.4 装配式结构施工过程中应采取安全措施，并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JGJ80、《建筑机械使用安全技术规程》JGJ33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等的规定执行。

6.5 叠合楼板的装配式施工应符合下列规定：

6.5.1 底板高度小于或等于300mm时，可不进行施工计算。底板设计单元或施工方案设置临时支撑。底板就位前应在两内及距离支座500mm处设置临时楼承型或型临时支撑。当跨度≤4.8m两内设置一道支干支撑；当跨度4.8m<L≤6.0m时两内设置两道支撑，跨度>6.0m时，应设置支撑间距不大于1.8m，支撑底部应可靠支干，以保证底板施工平整。

设计发图
负责人
夏诗涛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FIFTH ENGINEERING DIVISION CORP., LTD
设计资质等级：甲级 证书编号：A143002108

修改记录 REVISION RECORD

版次 REVISION NO.	修改日期 REVISION DATE	修改原因 REVISION REASON

注册章 REGISTRATION STAMP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肖启仁
注册号：4301222-S004
有效期：至2022年6月30日

发图章 ISSUING STAMP

*(施工图未盖发图专用章无效)

职务	印鉴样 PRINT	签章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DESIGN MANAGER	魏飞	
审定 APPROVED BY	肖启仁	
审查 REVIEWED BY	肖启仁	
校对 CHECKED BY	胡明强	
专业负责人 DISCIPLINE CHIEF	肖启仁	
设计 DESIGNED BY	王群峰	
制图 DRAWN BY	王群峰	

建设单位 CLIENT：衢州市衢江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衢江区信息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一期项目

子项名称 SUB-PROJECT NAME：学校综合楼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装配式建筑深化设计总说明(一)

工程编号 PROJECT NO.	2020-ZJ-E001	阶段 DES. STAGE	初步图
图号 DRAWING NO.	深施施-01		
专业 DISCIPLINE	结构	张数 SHEET AMOUNT	1
比例 SCALE	1:100	日期 DATE	2020.09

竣工图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编制人 [illegible] 编制日期 2021.6.10
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监理单位 浙江工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illegible] 监理工程师

其他证明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3080320210430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衢州市衢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年04月30日

建设单位	衢州市衢江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衢江区南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一期）——装饰及室外配套工程		
建设地址	衢江区康宁路以南、求知路以北、通浦路以东、茶苑路以西区块		
建设规模	面积：55539.12平方米		
合同工期	2021年05月01日 至 2021年08月31日	合同价格	9445.8000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戴飞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志宏
监理单位	浙江工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贲龙龙
工程总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志宏
备注	多合一施工许可证书（含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工程名称：衢江区南孔文化产业融合创新园（一期）——装饰及室外配套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330803202104300101

建设单位：衢州市衢江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徐俊峰

建设地址：衢江区康宁路以南、求知路以北、通浦路以东、茶苑路以西区块

建筑工程项目明细单

名称	建筑面积或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装饰工程（综合实验楼、食堂报告厅、教学楼、行政楼、	55539.12	55539.12	0	1-6	
宿舍、体育馆）					
室外配套工程	0	0	0	0	0

总建筑面积：55539.12　地上建筑面积：55539.12　地下建筑面积：0

备　注：

衢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三、投标人财务状况

近三年财务情况

项目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货币资金	4616.68 万元	5612.04 万元	5940.28 万元
应收账款期初余额	54416.57 万元	68294.83 万元	79979.43 万元
应收账款期末值	68294.83 万元	79979.43 万元	87453.09 万元
资产总额	239073.93 万元	268660.49 万元	279755.07 万元
流动负债	137420.42 万元	162563.55 万元	174446.41 万元
负债总额	140356.96 万元	167662.30 万元	177791.40 万元
净资产	98716.97 万元	100998.19 万元	101963.67 万元
营业收入	222862.12 万元	262586.11 万元	276726.51 万元
净利润	3400.26 万元	5904.66 万元	3618.98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	3093.19 万元	3823.51 万元	1947.02 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	509.26 万元	1222.58 万元	1232.89 万元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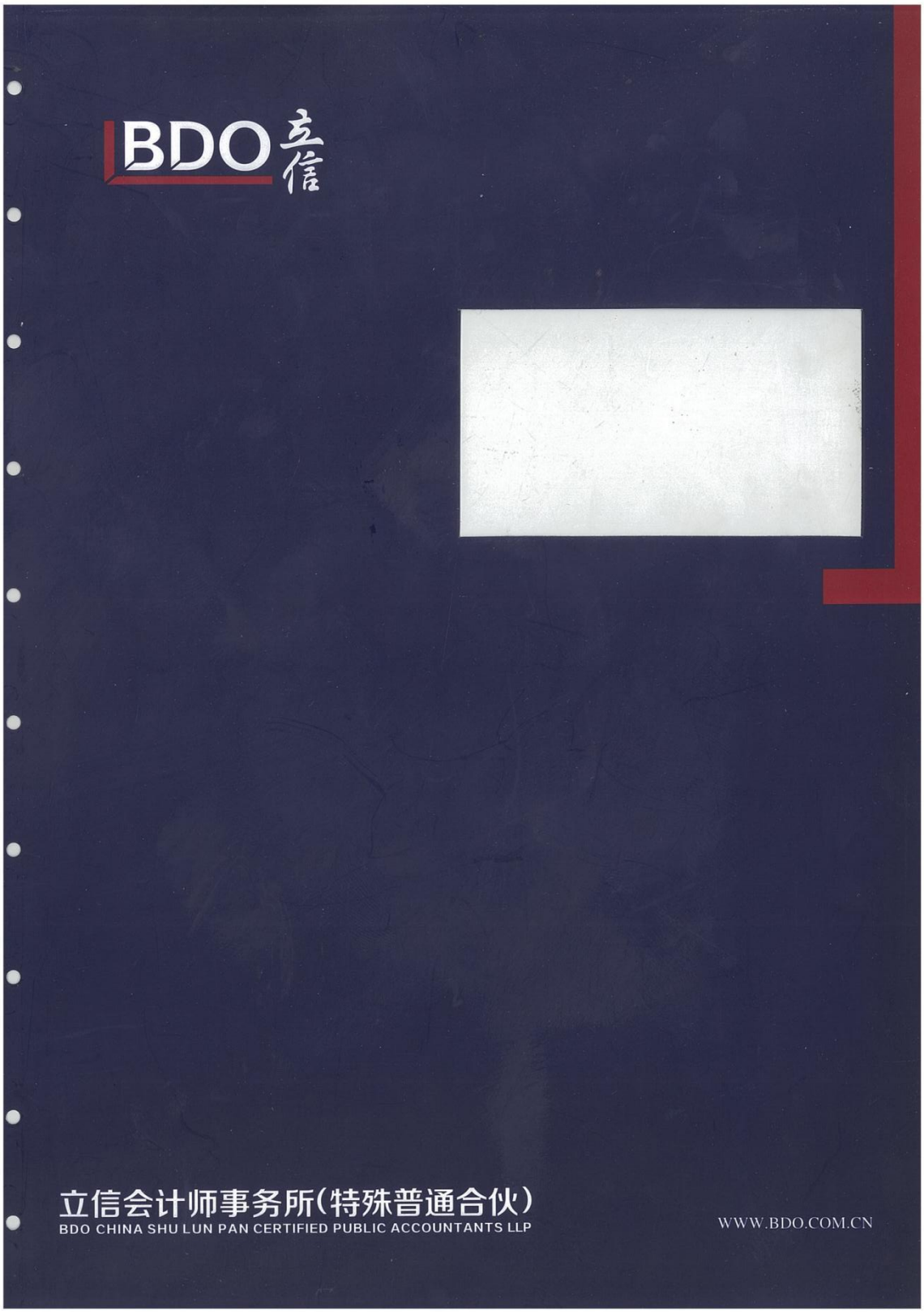
BDO 立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WWW.BDO.COM.CN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21125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3A09JW9Z9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66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21125 号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振
110000862667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丽娜
310000063235

中国•上海

2023 年 3 月 23 日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46,166,822.43	42,081,090.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二）		9,698,252.69
应收账款	七、（三）	682,948,288.50	544,165,678.34
应收款项融资	七、（四）	24,500,000.00	20,019,720.06
预付款项	七、（五）	2,258,089.58	2,461,743.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七、（六）	417,249,643.42	454,662,787.38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七）	26,493,032.89	63,399,328.84
其中：原材料		26,493,032.89	63,399,328.84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七、（八）	662,224,638.88	598,870,386.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九）	21,410,773.06	48,038,618.31
流动资产合计		1,883,251,288.76	1,783,397,605.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十）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十一）	2,736,591.00	2,830,450.96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6,218,445.47	5,756,825.07
累计折旧		3,481,854.47	2,926,374.1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十二）	4,062,143.11	1,760,263.01
无形资产	七、（十三）	152,760.82	197,971.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四）	3,187,550.06	2,500,756.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五）	47,348,922.99	32,159,709.13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7,487,967.98	489,449,151.34
资产总计		2,390,739,256.74	2,272,846,757.29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滔 印 (6) 4301111008236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帅 印 43011110[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惠英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十六）	91,096,194.80	76,545,526.09
应付账款	七、（十七）	1,007,332,517.95	957,461,548.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八）	577,981.65	8,056,074.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九）	1,723,760.55	2,224,483.68
其中：应付工资		25,200.00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二十）	1,966,466.65	6,953,156.12
其中：应交税金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一）	188,929,253.08	140,835,394.33
其中：应付股利		1,590,013.49	1,590,013.4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二）	43,774,245.99	10,954,206.79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三）	38,803,823.16	37,472,695.55
流动负债合计		1,374,204,243.83	1,240,503,085.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二十四）	1,613,015.82	205,508.49
长期应付款	七、（二十五）	27,522,323.41	47,144,279.9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六）	230,000.00	26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365,339.23	47,609,788.43
负债合计		1,403,569,583.06	1,288,112,874.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二十七）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七、（二十七）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二十八）	126,896,836.20	126,896,836.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9,800.00	-199,8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七、（二十九）		
盈余公积	七、（三十）	27,369,177.88	23,968,914.79
其中：法定公积金		27,369,177.88	23,968,914.7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一）	31,231,085.12	32,215,557.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87,169,673.68	984,733,882.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90,739,256.74	2,272,846,757.29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惠英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二、营业总收入		2,228,621,152.80	2,193,089,601.97
其中：营业收入	七、（三十二）	2,228,621,152.80	2,193,089,601.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96,543,755.13	2,126,597,559.95
其中：营业成本	七、（三十二）	2,042,169,329.31	1,984,288,040.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688,458.07	4,400,985.7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三十三）	63,749,252.29	60,459,961.48
研发费用	七、（三十三）	85,831,432.43	75,772,231.18
财务费用	七、（三十三）	105,283.03	1,676,340.68
其中：利息费用		433,525.70	1,878,037.87
利息收入		982,657.09	128,471.4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四）	3,176,168.22	356,610.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五）	5,373,783.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80,462.2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六）	-8,092,816.96	-5,974,373.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七）	-147,087.60	-202,398.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八）		28,181.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387,444.37	60,700,063.11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三十九）	10,113.27	15,009.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377,331.10	60,685,053.19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	-1,625,299.84	5,677,206.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02,630.94	55,007,846.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4,002,630.94	55,007,846.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四十一）	20,000.00	2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00.00	2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0,000.00	2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022,630.94	55,027,846.88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76,035,767.48	2,108,644,219.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48,601.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040,999.46	401,082,259.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2,425,368.34	2,509,726,479.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8,123,166.72	1,943,957,820.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399,451.96	130,470,751.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056,356.08	29,792,140.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914,486.35	833,904,84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1,493,461.11	2,938,125,55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四十二）	30,931,907.23	-428,399,074.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4,24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4,245.28	9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1,620.40	1,227,813.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620.40	451,227,813.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2,624.88	-451,132,813.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1,517.3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1,517.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586,840.24	31,345,578.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1,786.36	897,457.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88,626.60	32,243,035.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88,626.60	767,758,482.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四十二）	2,135,905.51	-111,773,406.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二）	40,493,910.14	152,267,316.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二）	42,629,815.65	40,493,910.14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99,800.00		23,968,914.79		32,215,557.51	984,733,882.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99,800.00		23,968,914.79		32,215,557.51	984,733,882.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3,400,263.09		-984,472.39	2,435,790.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00.00				34,002,630.94	34,022,630.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50,203,539.10				50,203,539.10
2．使用专项储备								-50,203,539.10				-50,203,539.10
（四）利润分配									3,400,263.09		-34,987,103.33	-31,586,840.24
1．提取盈余公积									3,400,263.09		-3,400,263.09	
其中：法定公积金									3,400,263.09		-3,400,263.0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586,840.24	-31,586,840.24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79,800.00		27,369,177.88		31,231,085.12	987,169,673.68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嘉英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7,998,482.65				749,210.68		-219,800.00		18,468,130.10		14,054,073.40	161,050,096.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7,998,482.65				749,210.68		-219,800.00		18,468,130.10		14,054,073.40	161,050,096.8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3,853,891.83				126,147,625.52		20,000.00		5,500,784.69		18,161,484.11	823,683,786.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00.00				55,007,846.88	55,027,846.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3,853,891.83				126,147,625.52							800,001,517.3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73,853,891.83				126,147,625.52							800,001,517.3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50,965,853.62				50,965,853.62
2. 使用专项储备								-50,965,853.62				-50,965,853.62
（四）利润分配									5,500,784.69		-36,846,362.77	-31,345,578.08
1. 提取盈余公积									5,500,784.69		-5,500,784.69	
其中：法定公积金									5,500,784.69		-5,500,784.6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345,578.08	-31,345,578.08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99,800.00		23,968,914.79		32,215,557.51	984,733,882.98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湖南省长沙市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1995年5月4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185.24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滔。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主要经营活动包括：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展览陈列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环保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批准报出。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2007 年 12 月 17 日至 2057 年 12 月 16 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

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八) 应收票据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九)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

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

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

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

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二十一)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

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二十三)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

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 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一）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六)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

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

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二）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二十七)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一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一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一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

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一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一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一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披露。

(二十八)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的有关规定，按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按提取维简费。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事项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上述事项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前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其他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 其他事项调整

无。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1 年取得湖南省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3002509，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自 2021 年起本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的税收优惠。

(三) 其他说明

无。

七、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数字货币		
银行存款	42,629,815.65	40,493,910.14
其他货币资金	3,537,006.78	1,587,180.1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46,166,822.43	42,081,090.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7,206,597.81	61,395.90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9,737,201.50	38,948.81	9,698,252.69
合计				9,737,201.50	38,948.81	9,698,252.69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37,201.50	100.00	38,948.81	0.40	9,698,252.69
合计						9,737,201.50	100.00	38,948.81		9,698,252.69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470,849,559.94	5,552,993.77	339,719,942.25	3,967,253.09
1 至 2 年	125,474,844.66	4,874,834.79	121,257,072.33	4,541,750.31
2 至 3 年	41,546,774.69	3,648,998.87	94,105,239.03	3,758,472.66
3 年以上	65,836,286.41	6,682,349.77	5,057,603.60	3,706,702.81
合计	703,707,465.70	20,759,177.20	560,139,857.21	15,974,178.87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38,674.83	0.50	3,038,674.83	85.87	5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0,168,790.87	99.50	17,720,502.37	2.53	682,448,288.50	560,139,857.21	100.00	15,974,178.87	2.85	544,165,678.34
其中：无风险组合	446,944,395.83	63.52			446,944,395.83	343,499,108.73	61.32			343,499,108.73
账龄组合	253,224,395.04	35.98	17,720,502.37	7.00	235,503,892.67	216,640,748.48	38.68	15,974,178.87	7.37	200,666,569.61
合计	703,707,465.70	100.00	20,759,177.20		682,948,288.50	560,139,857.21	100.00	15,974,178.87		544,165,678.34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45,690,570.50	57.53	5,552,993.77	124,951,305.14	57.68	3,967,253.09
1 至 2 年	76,729,555.17	30.30	4,874,834.79	67,436,789.33	31.13	4,541,750.31
2 至 3 年	22,114,631.38	8.73	3,648,998.87	19,195,050.41	8.86	3,758,472.65
3 年以上	8,689,637.99	3.44	3,643,674.94	5,057,603.60	2.33	3,706,702.82
合计	253,224,395.04	100.00	17,720,502.37	216,640,748.48	100.00	15,974,178.8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57,215,446.03	36.55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98,821,963.59	14.04	
驻马店经济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44,038,572.55	6.26	3,749,783.43
韶山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5,196,925.46	5.00	1,526,010.22
洛阳铭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4,042,341.62	3.42	1,081,905.37
合计	459,315,249.25	65.27	6,357,699.02

(四)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500,000.00	20,019,720.06
合计	24,500,000.00	20,019,720.06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747,971.10	77.41		1,951,625.22	79.28	
1至2年						
2至3年				510,118.48	20.72	
3年以上	510,118.48	22.59				
合计	2,258,089.58	100.00		2,461,743.70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佛山坚美铝业有限公司	510,118.48	22.59	
四川瑞丰盛达建材有限公司	508,467.00	22.52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300,000.00	13.29	
上海富庶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0,000.00	11.07	
深圳市兰舍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15,040.00	9.52	
合计	1,783,625.48	78.99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417,249,643.42	454,662,787.38
合计	417,249,643.42	454,662,787.38

1、 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392,786,719.69	396,894.28	446,801,917.90	192,781.76
1 至 2 年	22,148,123.50	108,080.00	7,021,894.08	534,751.46
2 至 3 年	1,828,112.92	310,028.03	2,046,533.60	526,820.98
3 年以上	1,362,451.81	60,762.19	259,200.00	212,404.00
合计	418,125,407.92	875,764.50	456,129,545.58	1,466,758.20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72,011.28	0.10	472,011.2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18,125,407.92	100.00	875,764.50	0.21	417,249,643.42	455,657,534.30	99.90	994,746.92	0.22	454,662,787.38
其中：无风险组合	403,034,584.15	96.39			403,034,584.15	441,406,731.73	96.77			441,406,731.73
账龄组合	15,090,823.77	3.61	875,764.50	5.80	14,215,059.27	14,250,802.57	3.13	994,746.92	6.98	13,256,055.65
合计	418,125,407.92	100.00	875,764.50		417,249,643.42	456,129,545.58	100.10	1,466,758.20		454,662,787.3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522,277.40	76.35	396,894.28	6,625,328.03	46.49	192,781.76
1 至 2 年	1,608,123.50	10.66	108,080.00	6,869,144.08	48.20	534,751.46
2 至 3 年	1,675,362.92	11.10	310,028.03	497,130.46	3.49	54,809.70
3 年以上	285,059.95	1.89	60,762.19	259,200.00	1.82	212,404.00
合计	15,090,823.77	100.00	875,764.50	14,250,802.57	100.00	994,746.92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794,746.92		672,011.28	1,466,758.20
期初余额在本期	794,746.92		672,011.28	1,466,758.2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962,611.67			3,962,611.67
本期转回	415,844.23		200,000.00	615,844.23
本期转销	3,465,749.86		472,011.28	3,937,761.14
本期核销	3,465,749.86		472,011.28	3,937,761.14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875,764.50			875,764.50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455,457,534.30		672,011.28	456,129,545.58
期初余额在本期	455,457,534.30		672,011.28	456,129,545.5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25,567,588.96			25,567,588.96
本期终止确认	62,899,715.34		672,011.28	63,571,726.62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18,125,407.92			418,125,407.92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69,238,600.69	1 年以内	88.31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820,000.00	1 年以内	6.65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55,233.46	1 年以内	0.85	
佛山坚美铝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47,119.19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0.66	336,582.81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	2,080,000.00	1 年以内	0.5	
合计		405,440,953.34		96.97	336,582.81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493,032.89		26,493,032.89	63,399,328.84		63,399,328.84
合计	26,493,032.89		26,493,032.89	63,399,328.84		63,399,328.84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424,130,162.62	2,120,650.80	422,009,511.82	388,545,863.30	1,958,824.17	386,587,039.13
质保金	240,490,468.86	275,341.80	240,215,127.06	212,578,045.35	294,698.11	212,283,347.24
合计	664,620,631.48	2,395,992.60	662,224,638.88	601,123,908.65	2,253,522.28	598,870,386.37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14,606,979.14	23,841,932.50
待扣减应纳税	5,704,049.76	23,884,420.27
待认证进项税	1,099,744.16	312,265.54
合计	21,410,773.06	48,038,618.31

(十)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内部借贷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736,591.00	2,830,450.9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736,591.00	2,830,450.96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756,825.07	461,620.40		6,218,445.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333,151.88			1,333,151.88
运输工具	2,207,405.78	334,769.91		2,542,175.69
办公设备	1,278,123.07	126,850.49		1,404,973.56
其他	938,144.34			938,144.34
二、累计折旧合计：	2,926,374.11	555,480.36		3,481,854.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531,032.21	134,507.01		665,539.22
运输工具	926,346.56	194,138.07		1,120,484.63
办公设备	1,043,826.87	93,441.04		1,137,267.91
其他	425,168.47	133,394.24		558,562.7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30,450.96			2,736,591.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802,119.67			667,612.66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工具	1,281,059.22			1,421,691.06
办公设备	234,296.20			267,705.65
其他	512,975.87			379,581.63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30,450.96			2,736,591.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802,119.67			667,612.66
运输工具	1,281,059.22			1,421,691.06
办公设备	234,296.20			267,705.65
其他	512,975.87			379,581.63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50,036.85	4,533,019.60		6,683,056.45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150,036.85	4,533,019.60		6,683,056.45
二、累计折旧合计：	389,773.84	2,231,139.50		2,620,913.34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389,773.84	2,231,139.50		2,620,913.34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60,263.01			4,062,143.11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760,263.01			4,062,143.1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60,263.01			4,062,143.11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760,263.01			4,062,143.11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19,817.79			319,817.79
其中：专利权	34,158.42			34,158.42
软件	285,659.37			285,659.37
二、累计摊销合计	121,846.23	45,210.74		167,056.97
其中：专利权	1,138.61	3,415.84		4,554.45
软件	120,707.62	41,794.90		162,502.52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专利权				
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197,971.56			152,760.82
其中：专利权	33,019.81			29,603.97
软件	164,951.75			123,156.85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4,168,067.01	27,787,113.40	3,163,594.46	21,090,629.71
信用减值准备	3,245,241.26	21,634,941.70	2,621,982.88	17,479,885.88
资产减值准备	365,150.63	2,434,337.53	343,087.49	2,287,249.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470.00	49,800.00	7,470.00	49,800.00
新租赁准则	550,205.12	3,668,034.17	191,054.09	1,273,693.90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980,516.95	6,536,779.64	662,837.78	4,418,918.53
折现的长期应付款	371,195.48	2,474,636.53	398,798.33	2,658,655.52
新租赁准则	609,321.47	4,062,143.11	264,039.45	1,760,263.01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47,348,922.99	32,159,709.13
合计	47,348,922.99	32,159,709.13

(十六)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11,800.00
商业承兑汇票	91,096,194.80	73,833,726.09
合计	91,096,194.80	76,545,526.09

(十七)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63,623,488.59	621,717,962.74
1—2 年（含 2 年）	163,017,986.97	159,249,598.79
2—3 年（含 3 年）	74,563,044.38	101,728,387.34
3 年以上	106,127,998.01	74,765,599.63
合计	1,007,332,517.95	957,461,548.5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福建省东升石业股份有限公司	3,048,580.29	未到期
合计	3,048,580.29	

(十八)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577,981.65	5,576,875.42
已结算未完工		2,479,199.40
合计	577,981.65	8,056,074.82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24,483.68	113,376,836.46	113,877,559.59	1,723,760.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521,892.37	13,521,892.3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2,224,483.68	126,898,728.83	127,399,451.96	1,723,760.5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433,772.91	84,408,572.91	25,200.00
二、职工福利费		10,170,289.53	10,170,289.53	
三、社会保险费		7,836,330.94	7,836,330.94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6,484,358.55	6,484,358.55	
工伤保险费		1,012,353.89	1,012,353.89	
其他		339,618.50	339,618.50	
四、住房公积金		8,758,932.00	8,758,93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2,224,483.68	2,177,511.08	2,703,434.21	1,698,560.55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224,483.68	113,376,836.46	113,877,559.59	1,723,760.5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1,818,261.25	11,818,261.25	
二、失业保险费		514,177.42	514,177.42	
三、企业年金缴费		1,189,453.70	1,189,453.70	
合计		13,521,892.37	13,521,892.37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6,441,707.33	-938,506.46	4,484,983.91	1,018,216.96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7,557.58	1,477,557.58	
应交车船税		1,366.67	1,366.67	
应交个人所得税	323,887.18	11,311,387.44	10,951,054.48	684,220.14
应交教育费附加		649,869.47	649,869.47	
应交地方性税费		960,794.52	960,794.52	
应交增值税	187,561.61	19,959,382.04	20,081,960.56	64,983.09
应交印花税		1,569,683.88	1,370,637.42	199,046.46
其他应交税费		29,185.95	29,185.95	
合计	6,953,156.12	35,020,721.09	40,007,410.56	1,966,466.65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90,013.49	1,590,013.49
其他应付款项	187,339,239.59	139,245,380.84
合计	188,929,253.08	140,835,394.33

1、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97,882,121.30	83,559,326.38
押金	11,211,736.94	10,701,586.94
代收代付	546,026.69	1,034,243.29
劳务工资	1,174,276.68	60,041.00
往来款	76,525,077.98	43,890,183.23
合计	187,339,239.59	139,245,380.84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保证金、押金	41,719,227.64	9,886,021.3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55,018.35	1,068,185.41
合计	43,774,245.99	10,954,206.79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8,803,823.16	37,472,695.55
合计	38,803,823.16	37,472,695.55

(二十四)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841,804.38	1,315,228.58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73,770.21	41,534.68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5,018.35	1,068,185.41
租赁负债净额	1,613,015.82	205,508.49

(二十五)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47,144,279.94		19,621,956.53	27,522,323.41
专项应付款				
合计	47,144,279.94		19,621,956.53	27,522,323.41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租赁费		
应付保证金、押金	27,522,323.41	47,144,279.94
合计	27,522,323.41	47,144,279.94

(二十六)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60,000.00		30,000.00	230,000.00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260,000.00		30,000.00	230,000.00

(二十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801,852,374.48	100.00			801,852,374.48	100.00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23,852,374.48	40.39			323,852,374.48	40.39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78,000,000.00	59.61			478,000,000.00	59.61

(二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126,147,625.52			126,147,625.52
二、其他资本公积	749,210.68			749,210.68
合计	126,896,836.20			126,896,836.20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二十九)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50,203,539.10	50,203,539.10		
合计		50,203,539.10	50,203,539.10		

(三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3,968,914.79	3,400,263.09		27,369,177.88
合计	23,968,914.79	3,400,263.09		27,369,177.88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32,215,557.51	14,054,073.40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32,215,557.51	14,054,073.40
本期增加额	34,002,630.94	55,007,846.88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4,002,630.94	55,007,846.88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34,987,103.33	36,846,362.77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3,400,263.09	5,500,784.69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股利	31,586,840.24	31,345,578.08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31,231,085.12	32,215,557.51

(三十二)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2,228,621,152.80	2,042,169,329.31	2,193,089,601.97	1,984,288,040.89
房屋建设业务	1,668,497,243.83	1,508,865,502.13	1,786,161,708.62	1,603,626,754.20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554,161,228.92	514,208,314.03	399,108,966.39	369,657,271.18
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	5,509,849.86	19,095,513.15	7,818,926.96	10,703,632.76
合计	2,228,621,152.80	2,042,169,329.31	2,193,089,601.97	1,984,288,040.89

(三十三)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911,709.47	38,184,636.82
劳务派遣	9,911,796.05	9,063,204.71
物业费	2,575,298.99	1,361,499.53
差旅交通费	2,171,778.53	3,478,523.46
办公费	2,030,256.32	2,893,642.42
其他	1,173,596.10	2,154,847.17
业务招待费	955,187.16	964,290.75
折旧费	464,622.00	427,172.13
车辆使用费	459,038.40	267,147.70
中介机构费	436,814.68	939,666.62
招投标费	385,148.49	206,160.79
广告宣传费	274,006.10	519,169.38
合计	63,749,252.29	60,459,961.48

2、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57,195,912.07	61,931,263.47
职工薪酬	28,161,378.49	13,765,787.47
科研技术服务费	388,932.04	75,180.24
其它支出	85,209.83	
合计	85,831,432.43	75,772,231.18

3、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33,525.70	1,878,037.8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63,107.03	21,114.19
减：利息收入	982,657.09	128,471.43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中：汇兑收益		
汇兑损失		
其他	654,414.42	-73,225.76
合计	105,283.03	1,676,340.68

(三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科研补贴	2,823,800.00	50,000.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86,861.48	156,167.63
其他	165,506.74	150,443.22
合计	3,176,168.22	356,610.85

(三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权投资	5,554,245.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80,462.24	
合计	5,373,783.04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8,092,816.96	5,974,373.09
合计	8,092,816.96	5,974,373.09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617.28	-109,391.7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2,470.32	311,790.20
合计	147,087.60	202,398.44

(三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28,181.77	
合计		28,181.77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10,000.00	15,000.00	10,000.00
滞纳金	113.27	9.92	113.27
合计	10,113.27	15,009.92	113.27

(四十)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38,506.46	6,381,149.77
递延所得税调整	-686,793.38	-703,943.46
其他		
合计	-1,625,299.84	5,677,206.31

(四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初余额	-170,000.00							-49,800.00						-219,800.00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20,000.00
三、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							-49,800.00						-199,800.00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20,000.00
五、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							-49,800.00						-179,800.00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002,630.94	55,007,846.88
加：资产减值损失	147,087.60	202,398.44
信用减值损失	8,092,816.96	5,974,373.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5,480.36	514,954.9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31,139.50	
无形资产摊销	45,210.74	46,852.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28,181.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357,126.02	1,299,175.43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5,373,783.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686,793.38	-703,943.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36,906,295.95	17,699,821.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59,511,539.80	-600,618,736.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14,166,235.38	92,206,364.0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31,907.23	-428,399,074.9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629,815.65	40,493,910.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493,910.14	152,267,316.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5,905.51	-111,773,406.2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629,815.65	40,493,910.1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629,815.65	40,493,910.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29,815.65	40,493,910.14

(四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537,006.78	保证金押金等
合计	3,537,006.78	

八、 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房屋建筑业	1,000,000.00	59.61	100.00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州中建珑悦台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园林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中建信和芙蓉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轨道中建信和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壹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2,401,894.60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052,844.15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230,000.00	
中建五局园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69,811.32	
深圳市优你家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5,604.47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05,280,870.93	710,899,423.35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93,319,926.19	131,914,041.40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7,843,938.96	642,070.77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4,645,366.41	95,639,418.98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3,325,922.42	162,106,004.84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3,696,770.43	30,252,571.49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2,492,269.83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1,545,217.86	39,535,979.32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074,030.78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138,197.76	8,336,577.95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527,910.2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535,824.62	16,328,463.08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045,871.56	37,478,076.5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842,536.35	23,189,225.12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917,431.19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613,017.07	
中建五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83,018.87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601,239.6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5,629,228.74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665,570.64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639,949.63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26,909,820.35		61,395.90	
应收账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57,215,446.03		179,143,417.88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98,821,963.59		57,668,569.86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5,468,631.67		39,766,697.09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15,141,666.37		15,141,666.37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3,208,076.88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12,263,300.00		5,429,080.00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8,796,915.99		8,361,202.44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923,633.88		5,727,744.30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6,763,323.23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907,239.41		209,957.14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510,488.32		6,947,991.29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1,928,673.39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1,794,626.58		18,103,568.7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828,535.12		828,535.12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629,000.00		190,635.37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499,542.00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65,000.00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266,179.84		2,621,103.49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5,817.61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147,088.61			
	广州中建珑悦台置业有限公司	141,735.6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603.69		1,409,389.64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4,908.00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9,550.00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1,94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中建五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7,000,000.00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3,5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500,000.00		6,000,000.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中建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69,238,600.69		432,568,748.27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27,820,000.00		3,000,000.00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3,555,233.46		3,555,233.46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2,080,000.00		2,130,000.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52,750.00		152,750.00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100,000.00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3,000.00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中建壹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20,343,787.63		80,629,289.08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31,576,748.07		16,199,295.24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7,265,195.82		7,265,195.82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6,314,637.96		11,112,091.11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133,408.49		10,998,094.08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612,891.55		772,672.0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960,142.09		2,936,597.99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1,498,173.46		2,172,400.46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862,388.4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756,192.00		471,000.00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439,861.01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408,497.2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3,589.58		1,659,591.51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20,000.00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080,000.00	
债权投资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1,017,019.15		11,016,479.73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32,012.96		3,043,117.68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556,597.67		2,802,149.37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579,011.48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72,672.01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1,737,456.87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931,314.45	8,931,314.45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1,705,644.21	3,517,734.53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1,521,848.25	1,521,848.25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1,154,074.91	1,154,074.91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395,302.21	2,095,302.21
	中建五局园林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付票据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56,009,373.20	26,813,312.03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1,400,000.00	3,149,128.7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湖南中建信和芙蓉置业有限公司	1,345,208.20	2,107,040.00
	长沙轨道中建信和置业有限公司	1,279,894.00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312,500.00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52,856.80	52,856.8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580,806.42
长期应付款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460,543.54	2,460,543.54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897,339.38	897,339.38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205,015.91	205,015.91
合同负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77,981.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2,665,559.45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897,339.38	

(五)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27,206,597.81		61,395.90	
合计	27,206,597.81		61,395.90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的资金				

十一、 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二、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营业执照

（副 本）

证照编号：010000002023011200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1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1 月 1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李振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9-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05780915291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注册资格检查专用
CPA
2014
2013
2012
2011
20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invalid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110000862667
批准注册协会：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ance 2003 年 10 月 31 日
2017
2015
2016
姓名：李振
证书编号：110000862667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黄丽娜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8-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2221198508092643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丽娜 31000006323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32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y 12 月/m 16 日/d

年/y 月/m 日/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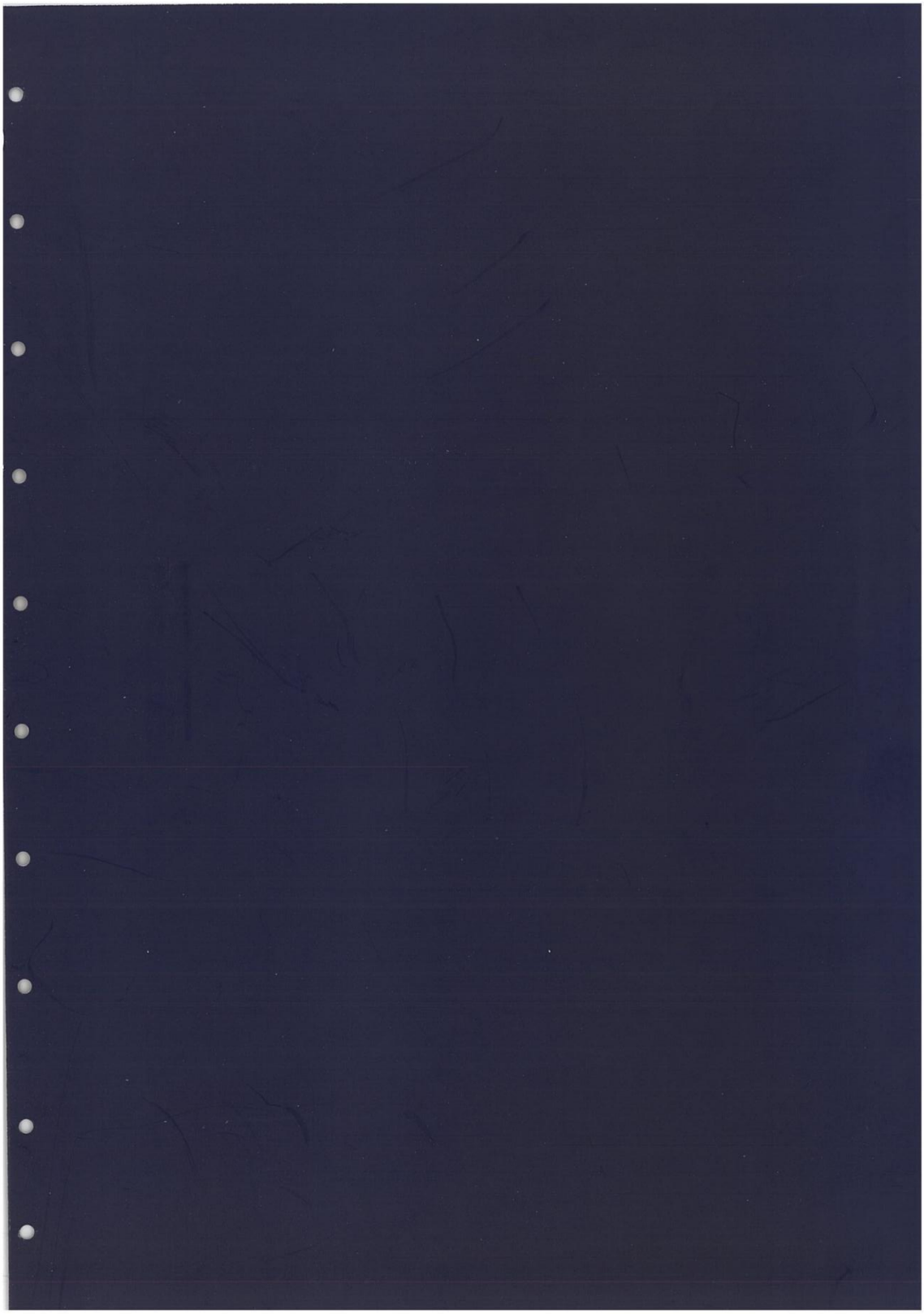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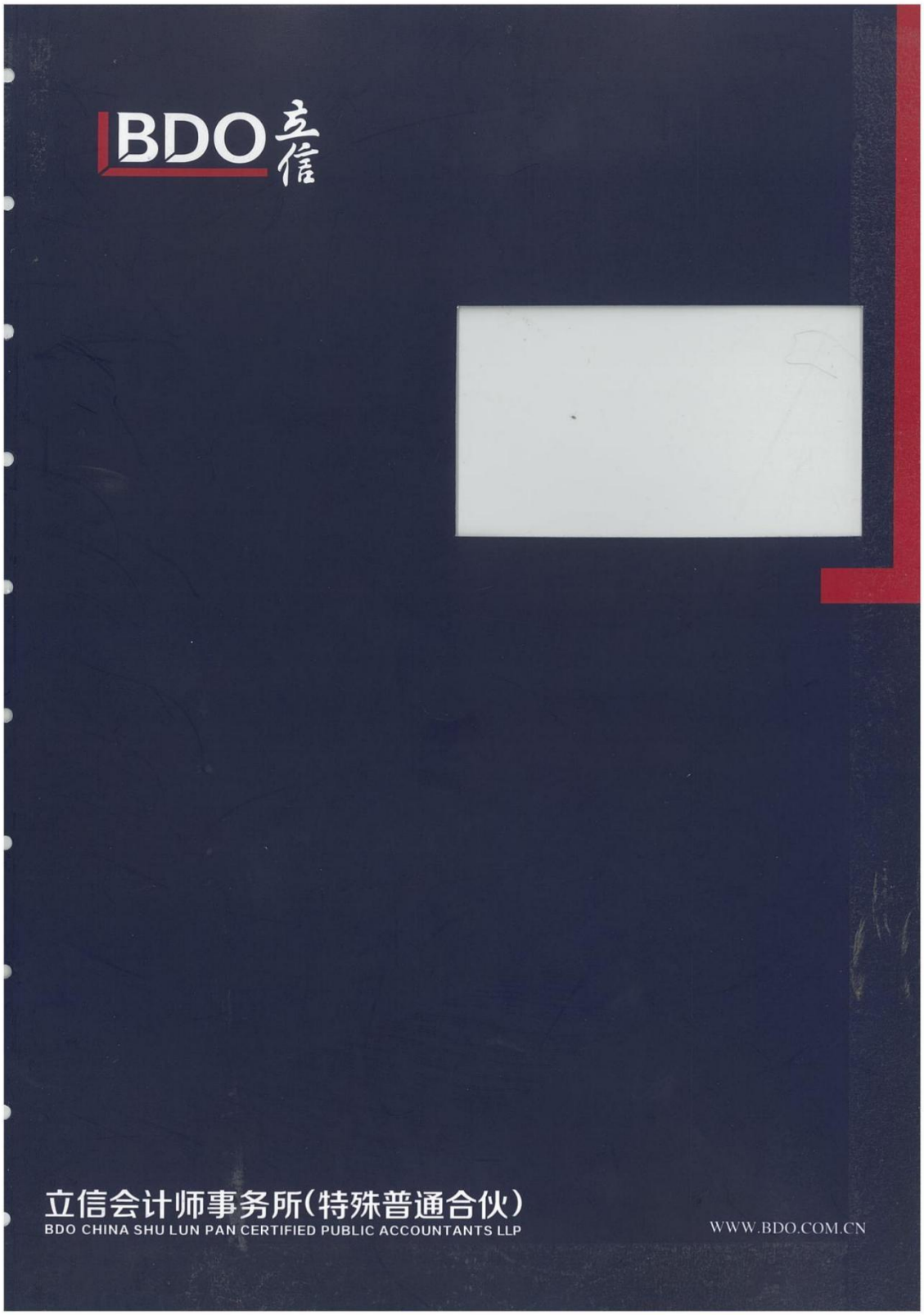
BDO 立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WWW.BDO.COM.CN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21495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4P04895GK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69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21495 号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五局装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五局装饰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五局装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五局装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五局装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五局装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五局装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五局装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振
110000862667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丽娜
310000063235

中国•上海

2024 年 3 月 22 日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56,120,388.85	46,166,822.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二）	799,794,260.05	682,948,288.50
应收款项融资	七、（三）	30,290,000.00	24,500,000.00
预付款项	七、（四）	13,258,589.34	2,258,089.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七、（五）	421,891,472.32	417,249,643.42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六）	21,060,454.12	26,493,032.89
其中：原材料	七、（六）	21,060,454.12	26,493,032.89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七、（七）	821,634,149.25	662,224,638.88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八）	30,581,999.64	21,410,773.06
流动资产合计		2,194,631,313.57	1,883,251,288.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九）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十）	2,751,773.83	2,736,591.00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七、（十）	6,398,597.73	6,218,445.47
累计折旧	七、（十）	3,646,823.90	3,481,854.4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十一）	3,004,860.07	4,062,143.11
无形资产	七、（十二）	110,048.35	152,760.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三）	5,061,079.50	3,187,550.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四）	31,045,806.26	47,348,922.99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1,973,568.01	507,487,967.98
资产总计		2,686,604,881.58	2,390,739,256.74

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五）	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十六）	32,702,505.98	91,096,194.80
应付账款	七、（十七）	1,290,975,265.69	1,007,332,517.9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八）	12,144,090.52	577,981.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九）	8,902,179.82	1,723,760.55
其中：应付工资	七、（十九）	6,233,140.00	25,200.00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二十）	7,457,582.95	1,966,466.65
其中：应交税金	七、（二十）	7,457,582.95	1,966,466.65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一）	189,009,237.95	188,929,253.08
其中：应付股利	七、（二十一）	1,590,013.49	1,590,013.4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二）	17,871,846.79	43,774,245.99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三）	61,572,770.63	38,803,823.16
流动负债合计		1,625,635,480.33	1,374,204,243.8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七、（二十四）	810,302.64	1,613,015.82
长期应付款	七、（二十五）	49,887,213.91	27,522,323.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六）	290,000.00	23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三）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987,516.55	29,365,339.23
负债合计		1,676,622,996.88	1,403,569,583.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二十七）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七、（二十七）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七、（二十七）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二十八）	126,896,836.20	126,896,836.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四十二）	-259,800.00	-179,8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七、（二十九）		
盈余公积	七、（三十）	33,273,836.48	27,369,177.88
其中：法定公积金		33,273,836.48	27,369,177.8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一）	48,218,637.54	31,231,085.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09,981,884.70	987,169,673.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86,604,881.58	2,390,739,256.74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帅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华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25,861,070.05	2,228,621,152.80
其中：营业收入	七、（三十二）	2,625,861,070.05	2,228,621,152.80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60,595,443.43	2,196,543,755.13
其中：营业成本	七、（三十二）	2,408,404,292.02	2,042,169,329.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628,358.42	4,688,458.0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三十三）	64,827,198.84	63,749,252.29
研发费用	七、（三十四）	82,695,260.35	85,831,432.43
财务费用	七、（三十五）	40,333.80	105,283.03
其中：利息费用	七、（三十五）	467,505.22	433,525.70
利息收入	七、（三十五）	272,230.78	982,657.0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四）	1,465,494.84	3,176,168.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五）	11,858,422.36	5,373,783.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七、（三十五）	-1,054,313.48	-180,462.2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六）	-12,350,186.09	-8,092,816.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七）	-725,476.32	-147,087.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八）	10,311.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524,192.72	32,387,444.37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九）	16,071.42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	500.00	10,113.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539,764.14	32,377,331.10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一）	6,493,178.12	-1,625,299.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046,586.02	34,002,630.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59,046,586.02	34,002,630.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四十二）	-80,000.00	2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四十二）	-80,000.00	2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七、（四十二）	-80,000.00	2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966,586.02	34,022,630.94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63,060,142.14	2,176,035,767.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21,491.54	5,348,601.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506,590.44	411,040,99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6,388,224.12	2,592,425,368.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3,766,926.02	2,028,123,166.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280,798.95	127,399,451.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364,667.02	29,056,356.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740,677.34	376,914,486.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8,153,069.33	2,561,493,46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四十三）	38,235,154.79	30,931,907.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12,735.84	5,554,24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47,735.84	5,554,245.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1,944.45	461,620.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1,944.45	461,62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5,791.39	5,092,624.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154,375.00	31,586,840.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0,785.87	2,301,786.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25,160.87	33,888,626.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25,160.87	-33,888,626.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四十三）	11,535,785.31	2,135,905.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三）	42,629,815.65	40,493,910.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三）	54,165,600.96	42,629,815.65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华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79,800.00		27,369,177.88		31,231,085.12	987,169,673.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79,800.00		27,369,177.88		31,231,085.12	987,169,673.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		5,904,658.60		16,987,552.42	22,812,211.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000.00				59,046,586.02	58,966,586.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67,380,516.58				67,380,516.58
2．使用专项储备								-67,380,516.58				-67,380,516.58
（四）利润分配									5,904,658.60		-42,059,033.60	-36,154,375.00
1．提取盈余公积									5,904,658.60		-5,904,658.60	
其中：法定公积金									5,904,658.60		-5,904,658.60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154,375.00	-36,154,375.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259,800.00		33,273,836.48		48,218,637.54	1,009,981,884.7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华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99,800.00		23,968,914.79		32,215,557.51	984,733,882.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99,800.00		23,968,914.79		32,215,557.51	984,733,882.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3,400,263.09		-984,472.39	2,435,790.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00.00				34,002,630.94	34,022,630.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50,203,539.10				50,203,539.10
2、使用专项储备								-50,203,539.10				-50,203,539.10
（四）利润分配									3,400,263.09		-34,987,103.33	-31,586,840.24
1、提取盈余公积									3,400,263.09		-3,400,263.09	
其中：法定公积金									3,400,263.09		-3,400,263.0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586,840.24	-31,586,840.24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79,800.00		27,369,177.88		31,231,085.12	987,169,673.6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湖南省长沙市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5 年 5 月 4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185.24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滔。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主要经营活动包括：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展览陈列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环保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批准报出。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2007 年 12 月 17 日至 2057 年 12 月 16 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

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

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八) 应收票据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是，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4%

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九)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应收账款按照简化模型考虑信用损失，遵循单项和组合法计提的方式，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已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是，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组合 2 以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和客户的历史交易情况，认定信用风险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按照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计信用损失，进行信用风险评估，计提减值准备。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海外客户（%）	其他（%）
1 年以内	2.00	6.00	4.50
1-2 年	5.00	12.00	10.00

账龄	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海外客户（%）	其他（%）
2-3 年	15.00	25.00	20.00
3-4 年	30.00	45.00	40.00
4-5 年	45.00	70.00	65.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2、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息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组合 2 以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和客户的历史交易情况，认定信用风险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应收代垫款（%）	其他（%）
1 年以内	2.00	3.00	4.00
1-2 年	4.00	7.00	8.00
2-3 年	10.00	13.00	20.00
3-4 年	17.00	20.00	30.00
4-5 年	30.00	35.00	4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参考历史经验，结合当期情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对其他应收中国建筑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合同履约成本（详见本附注“四、(二十三) 合同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

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单项计提和组合法计提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计提的判断条件：预期信用风险与呵呵存在显著差异。

组合计提：按照款项性质分为工程承包项目合同资产、房地产项目合同资产、尚未到期的质保金、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合同资产、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合同资产以及其他类等六类组合、每个组合区分账龄确定计提比例

组合类型	计提比例
已完工未结算	1 年以内：0.5%；1-3 年 0.8%；3 年以上 1.0%
投资项目长期应收款	0.3%
质保金	0.3%
其他	0.3%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5	2.7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5	6.79-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8	5	11.88-31.67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二十一)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

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二十三)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

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 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一）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六)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十四）固定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

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二）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二十七)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一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一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二十八)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的有关规定，按 3%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九)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对于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建〔2018〕462 号）收到的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本公司在收到预拨的专项奖补资金时，暂确认为专项应付款。本公司按要求开展化解产能相关工作后，按照财建〔2018〕462 号文规定的计算标准等，能够合理可靠地确定因完成任务所取得的专项奖补资金金额的，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冲减专项应付款；不能合理可靠地确定因完成任务所取得的专项奖补资金金额的，经财政部核查清算后，按照清算的有关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冲减专项应付款。预拨的专项奖补资金小于本公司估计应享有的金额的，不足部分的差额确认为其他应收款；因未能完成有关任务而按规定向财政部缴回资金的，按缴回资金金额，冲减专项应付款。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1 年取得湖南省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3002509，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自 2021 年起本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的税收优惠。

(三) 其他说明

无。

七、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4,165,600.96	42,629,815.65
其他货币资金	1,954,787.89	3,537,006.78
合计	56,120,388.85	46,166,822.4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3,164,098.95	27,206,597.81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院诉讼冻结	1,954,787.89	3,537,006.78
合计	1,954,787.89	3,537,006.78

(二)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545,722,956.84	8,818,633.78	470,849,559.94	5,552,993.77
1 至 2 年	141,182,016.76	2,034,002.71	125,474,844.66	4,874,834.79
2 至 3 年	69,238,326.99	8,772,974.54	41,546,774.69	3,648,998.87
3 年以上	76,432,056.55	13,155,486.06	65,836,286.41	6,682,349.77
合计	832,575,357.14	32,781,097.09	703,707,465.70	20,759,177.2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7,578.48	0.14	1,197,578.48	100.00		3,538,674.83	0.50	3,038,674.83	85.87	5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1,377,778.66	99.86	31,583,518.61	3.80	799,794,260.05	700,168,790.87	99.50	17,720,502.37	2.53	682,448,288.50
其中：无风险组合	503,761,542.63	60.51			503,761,542.63	446,944,395.83	63.52			446,944,395.83
账龄组合	327,616,236.03	39.35	31,583,518.61	9.64	296,032,717.42	253,224,395.04	35.98	17,720,502.37	7.00	235,503,892.67
合计	832,575,357.14	100.00	32,781,097.09		799,794,260.05	703,707,465.70	100.00	20,759,177.20		682,948,288.50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20,830,491.37	67.41	8,818,633.78	145,690,570.50	57.53	5,552,993.77
1 至 2 年	28,341,665.39	8.65	2,034,002.71	76,729,555.17	30.30	4,874,834.79
2 至 3 年	48,395,839.55	14.77	8,127,993.65	22,114,631.38	8.73	3,648,998.87
3 年以上	30,048,239.72	9.17	12,602,888.47	8,689,637.99	3.44	3,643,674.94
合计	327,616,236.03	100.00	31,583,518.61	253,224,395.04	100.00	17,720,502.37

（2）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503,761,542.63			446,944,395.83		
合计	503,761,542.63			446,944,395.8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20,015,762.86	38.44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64,880,145.80	7.79	
驻马店经济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44,446,384.16	5.34	6,716,705.03
韶山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4,696,925.46	4.17	3,469,692.55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579,978.26	3.43	6,610,132.99
合计	492,619,196.54	59.17	16,796,530.57

(三)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290,000.00	24,500,000.00
合计	30,290,000.00	24,500,000.00

1、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99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9,990,000.00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233,430.86	92.27		1,747,971.10	77.41	
1 至 2 年	515,040.00	3.8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510,118.48	3.85		510,118.48	22.59	
合计	13,258,589.34	100.00		2,258,089.58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佛山坚美铝业有限公司	510,118.48	3 年以上	暂未办理最终结算
合计		510,118.48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盛乾通工程管理(甘肃)有限责任公司	2,630,000.00	19.84	
中山市誉宝灯饰有限公司	1,120,000.00	8.45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7.54	
重庆新保原建材有限公司	969,608.60	7.31	
青海北颤商贸有限公司	800,000.00	6.03	
合计	6,519,608.60	49.17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421,891,472.32	417,249,643.42
合计	421,891,472.32	417,249,643.42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334,163,527.50	231,619.27	392,786,719.69	396,894.28
1 至 2 年	70,617,928.17	252,459.98	22,148,123.50	108,080.00
2 至 3 年	16,633,689.93	231,872.17	1,828,112.92	310,028.03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3 年以上	1,680,357.42	488,079.28	1,362,451.81	60,762.19
合计	423,095,503.02	1,204,030.70	418,125,407.92	875,764.50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23,095,503.02	100.00	1,204,030.70	0.28	421,891,472.32	418,125,407.92	100.00	875,764.50	0.21	417,249,643.42
其中：无风险组合	409,806,797.37	96.86			409,806,797.37	403,034,584.15	96.39			403,034,584.15
账龄组合	13,288,705.65	3.14	1,204,030.70	9.06	12,084,674.95	15,090,823.77	3.61	875,764.50	5.80	14,215,059.27
合计	423,095,503.02	100.00	1,204,030.70		421,891,472.32	418,125,407.92	100.00	875,764.50		417,249,643.42

①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782,230.78	51.03	231,619.27	11,522,277.40	76.35	396,894.28
1 至 2 年	3,512,427.52	26.43	252,459.98	1,608,123.50	10.66	108,080.00
2 至 3 年	1,313,689.93	9.89	231,872.17	1,675,362.92	11.10	310,028.03
3 年以上	1,680,357.42	12.65	488,079.28	285,059.95	1.89	60,762.19
合计	13,288,705.65	100.00	1,204,030.70	15,090,823.77	100.00	875,764.50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409,806,797.37			403,034,584.15		
合计	409,806,797.37			403,034,584.15		

（3）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875,764.50			875,764.50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计提	797,939.90			797,939.90
本期转回	469,673.70			469,673.7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204,030.70			1,204,030.7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往来款、保证金	326,614,657.27	1 年以内	77.2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73,065,492.19	1 年以内	17.27	
佛山坚美铝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押金	4,622,107.71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	1.09	600,227.09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55,233.46	1 年以内	0.84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80,000.00	1 年以内	0.52	
合计		410,037,490.63		96.92	600,227.09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060,454.12		21,060,454.12	26,493,032.89		26,493,032.89
合计	21,060,454.12		21,060,454.12	26,493,032.89		26,493,032.89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554,984,396.67	2,806,804.90	552,177,591.77	424,130,162.62	2,120,650.80	422,009,511.82
质保金	269,779,553.67	322,996.19	269,456,557.48	240,490,468.86	275,341.80	240,215,127.06
合计	824,763,950.34	3,129,801.09	821,634,149.25	664,620,631.48	2,395,992.60	662,224,638.88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395,992.60	1,791,646.09	1,057,837.60			3,129,801.09	
合计	2,395,992.60	1,791,646.09	1,057,837.60			3,129,801.09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24,866,958.03	14,606,979.1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扣减应纳税	503,817.63	218,312.66
待认证进项税	5,211,223.98	6,585,481.26
合计	30,581,999.64	21,410,773.06

(九)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内部借贷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十)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751,773.83	2,736,591.0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751,773.83	2,736,591.00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218,445.47	659,945.43	479,793.17	6,398,597.7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333,151.88			1,333,151.88
运输工具	2,542,175.69	368,743.36	479,793.17	2,431,125.88
办公设备	1,404,973.56	291,202.07		1,696,175.63
其他	938,144.34			938,144.34
二、累计折旧合计：	3,481,854.47	620,772.94	455,803.51	3,646,823.90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665,539.22	115,654.12		781,193.3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工具	1,120,484.63	243,644.54	455,803.51	908,325.66
办公设备	1,137,267.91	143,862.89		1,281,130.80
其他	558,562.71	117,611.39		676,174.1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736,591.00			2,751,773.83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667,612.66			551,958.54
运输工具	1,421,691.06			1,522,800.22
办公设备	267,705.65			415,044.83
其他	379,581.63			261,970.24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36,591.00			2,751,773.83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667,612.66			551,958.54
运输工具	1,421,691.06			1,522,800.22
办公设备	267,705.65			415,044.83
其他	379,581.63			261,970.24

(十一)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683,056.45	1,860,000.30		8,543,056.7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683,056.45	1,860,000.30		8,543,056.75
二、累计折旧合计：	2,620,913.34	2,917,283.34		5,538,196.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20,913.34	2,917,283.34		5,538,196.68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062,143.11			3,004,860.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062,143.11			3,004,860.07
四、减值准备合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062,143.11			3,004,860.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062,143.11			3,004,860.07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19,817.79			319,817.79
其中：专利权	34,158.42			34,158.42
软件	285,659.37			285,659.37
二、累计摊销合计	167,056.97	42,712.47		209,769.44
其中：专利权	4,554.45	3,415.84		7,970.29
软件	162,502.52	39,296.63		201,799.15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专利权				
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152,760.82			110,048.35
其中：专利权	29,603.97			26,188.13
软件	123,156.85			83,860.22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6,012,909.14	40,086,061.03	4,168,067.01	27,787,113.40
减值准备	5,571,741.24	37,144,941.64	3,610,391.89	24,069,279.23
新租赁准则	433,697.90	2,891,319.39	550,205.12	3,668,034.17
公允价值变动	7,470.00	49,800.00	7,470.00	49,8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951,829.64	6,345,530.95	980,516.95	6,536,779.64
折现的长期应付款	501,100.63	3,340,670.88	371,195.48	2,474,636.53
新租赁准则-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450,729.01	3,004,860.07	609,321.47	4,062,143.11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互抵后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5,061,079.50	33,740,530.08	3,187,550.06	21,250,333.76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1,829.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1,829.64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31,045,806.26	47,348,922.99
合计	31,045,806.26	47,348,922.99

(十五)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十六)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2,702,505.98	91,096,194.80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32,702,505.98	91,096,194.80

(十七)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05,429,276.32	663,623,488.59
1—2 年（含 2 年）	177,253,540.08	163,017,986.97
2—3 年（含 3 年）	88,868,800.43	74,563,044.38
3 年以上	119,423,648.86	106,127,998.01
合计	1,290,975,265.69	1,007,332,517.9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湖南全拓贸易有限公司	6,376,557.20	未到期
宝鸡市世金工贸有限公司	5,427,944.50	未到期
合计	11,804,501.70	

(十八)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12,144,090.52	577,981.65
合计	12,144,090.52	577,981.65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23,760.55	129,770,150.92	122,591,731.65	8,902,179.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129,467.08	15,129,467.0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1,723,760.55	144,899,618.00	137,721,198.73	8,902,179.8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200.00	96,528,723.23	90,320,783.23	6,233,140.00
二、职工福利费		11,188,618.64	11,188,618.64	
三、社会保险费		8,457,260.33	8,457,260.33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7,351,332.38	7,351,332.38	
工伤保险费		1,101,697.95	1,101,697.95	
其他		4,230.00	4,230.00	
四、住房公积金		9,816,007.52	9,816,007.5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98,560.55	3,779,541.20	2,809,061.93	2,669,039.8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723,760.55	129,770,150.92	122,591,731.65	8,902,179.8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3,315,527.70	13,315,527.70	
二、失业保险费		573,452.50	573,452.5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企业年金缴费		1,240,486.88	1,240,486.88	
合计		15,129,467.08	15,129,467.08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1,018,216.96	8,366,707.56	2,372,584.74	7,012,339.78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6,151.47	1,656,151.47	
应交车船税		2,280.00	2,280.00	
应交个人所得税	684,220.14	8,162,342.97	8,721,943.19	124,619.92
应交教育费附加		738,036.11	738,036.11	
应交地方性税费		759,654.67	759,654.67	
应交增值税	64,983.09	24,420,317.56	24,485,300.65	
应交印花税	199,046.46	1,472,236.17	1,350,659.38	320,623.25
合计	1,966,466.65	45,577,726.51	40,086,610.21	7,457,582.95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90,013.49	1,590,013.49
其他应付款项	187,419,224.46	187,339,239.59
合计	189,009,237.95	188,929,253.08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590,013.49	1,590,013.49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590,013.49	1,590,013.49

3、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1,773,977.77	109,093,858.24
往来款	70,238,899.21	76,525,077.98
代收代付	1,394,009.44	546,026.69
其他	4,012,338.04	1,174,276.68
合计	187,419,224.46	187,339,239.59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保证金、押金	15,790,830.04	41,719,227.6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81,016.75	2,055,018.35
合计	17,871,846.79	43,774,245.99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1,572,770.63	38,803,823.16
合计	61,572,770.63	38,803,823.16

(二十四)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974,324.80	3,841,804.38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83,005.41	173,770.21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81,016.75	2,055,018.35
租赁负债净额	810,302.64	1,613,015.82

(二十五)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9,887,213.91	27,522,323.41
专项应付款		
合计	49,887,213.91	27,522,323.41

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部往来款	3,562,898.83	3,562,898.83
应付保证金、押金	62,115,145.12	65,678,652.2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790,830.04	41,719,227.64
合计	49,887,213.91	27,522,323.41

(二十六)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30,000.00	90,000.00	30,000.00	290,000.00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230,000.00	90,000.00	30,000.00	290,000.00

(二十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801,852,374.48	100.00			801,852,374.48	100.0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78,000,000.00	59.61			478,000,000.00	59.61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23,852,374.48	40.39			323,852,374.48	40.39

(二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126,147,625.52			126,147,625.52
二、其他资本公积	749,210.68			749,210.68
合计	126,896,836.20			126,896,836.20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二十九)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7,380,516.58	67,380,516.58	
合计		67,380,516.58	67,380,516.58	

(三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7,369,177.88	5,904,658.60		33,273,836.48
合计	27,369,177.88	5,904,658.60		33,273,836.48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31,231,085.12	32,215,557.51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31,231,085.12	32,215,557.51
本期增加额	59,046,586.02	34,002,630.9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59,046,586.02	34,002,630.94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42,059,033.60	34,987,103.33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5,904,658.60	3,400,263.09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36,154,375.00	31,586,840.24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48,218,637.54	31,231,085.12

(三十二)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2,621,466,004.82	2,404,637,910.66	2,228,621,152.80	2,042,169,329.31
房屋建设业务	2,089,099,968.72	1,890,655,361.20	1,668,497,243.83	1,508,865,502.13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527,404,368.11	498,278,923.94	554,161,228.92	514,208,314.03
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	4,961,667.99	15,703,625.52	5,962,680.05	19,095,513.15
2．其他业务小计	4,395,065.23	3,766,381.36		
销售材料	4,017,706.74	3,653,268.86		
科技经费收入	377,358.49	113,112.50		
合计	2,625,861,070.05	2,408,404,292.02	2,228,621,152.80	2,042,169,329.31

(三十三)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634,961.68	42,866,259.04
劳务派遣	5,643,220.27	5,780,393.66
物业费	3,386,669.69	2,575,298.99
办公费	2,193,666.33	2,030,256.32
差旅交通费	2,050,405.74	2,171,778.5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398,760.39	955,187.16
劳务费	694,041.97	4,131,402.39
折旧费	499,996.85	464,622.00
车辆使用费	435,251.64	459,038.40
中介机构费	360,647.18	436,814.68
招聘费	326,941.34	269,685.14
团建活动经费	323,199.82	63,309.83
保险费	221,234.32	46,406.36
团体会费	203,200.00	220,648.25
广告宣传费	111,544.71	274,006.10
招投标费	343,456.91	1,004,145.44
合计	64,827,198.84	63,749,252.29

2、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52,769,429.61	57,195,912.07
职工薪酬	26,642,092.03	28,161,378.49
租赁及运行维护费	3,099,411.28	
其它支出	184,327.43	474,141.87
合计	82,695,260.35	85,831,432.43

3、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67,505.22	433,525.7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34,070.79	163,107.03
减：利息收入	272,230.78	982,657.0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中：汇兑收益		
汇兑损失		
其他	-154,940.64	654,414.42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40,333.80	105,283.03

(三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补贴收入	1,078,726.92	165,506.74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06,767.92	186,861.48
科研补贴	180,000.00	2,823,800.00
合计	1,465,494.84	3,176,168.22

(三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权投资	12,912,735.84	5,554,245.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054,313.48	-180,462.24
合计	11,858,422.36	5,373,783.04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2,350,186.09	8,092,816.96
合计	12,350,186.09	8,092,816.96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33,808.49	142,470.32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8,332.17	4,617.28
合计	725,476.32	147,087.60

(三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10,311.31		10,311.31
合计	10,311.31		10,311.31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营业外收入	16,071.42		16,071.42
合计	16,071.42		16,071.42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支出	500.00		500.00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00.00	
滞纳金		113.27	
合计	500.00	10,113.27	500.00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366,707.56	-938,506.46
递延所得税调整	-1,873,529.44	-686,793.38
其他		
合计	6,493,178.12	-1,625,299.84

(四十二) 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000.00		-80,000.00	20,000.00		2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80,000.00		-80,000.00	20,000.00		20,00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0,000.00		-80,000.00	20,000.00		20,000.00

2、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初余额	-150,000.00							-49,800.00						-199,800.00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20,000.00
三、本年期初余额	-130,000.00							-49,800.00						-179,800.00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													-80,000.00
五、本年年末余额	-210,000.00							-49,800.00						-259,800.00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046,586.02	34,002,630.94
加：资产减值损失	725,476.32	147,087.60
信用减值损失	12,350,186.09	8,092,816.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0,772.94	555,480.3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17,283.34	2,231,139.50
无形资产摊销	42,712.47	45,210.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11.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1,963.56	357,126.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58,422.36	-5,373,783.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3,529.44	-686,793.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32,578.77	36,906,295.95
受限资金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2,218.89	-1,949,826.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6,838,054.75	-157,561,713.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6,829,621.37	114,166,235.3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35,154.79	30,931,907.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165,600.96	42,629,815.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629,815.65	40,493,910.14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35,785.31	2,135,905.5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4,165,600.96	42,629,815.6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165,600.96	42,629,815.65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165,600.96	42,629,815.65

(四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54,787.89	法院诉讼冻结
应收票据	5,000,000.00	质押
合计	6,954,787.89	

八、 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房屋建筑业	1,000,000.00	59.61	100.00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州中建珑悦台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中建信和芙蓉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领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市优你家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轨道中建信和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园林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壹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深圳领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31,480,400.58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6,827,860.5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645,094.34	2,401,894.6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599,596.87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88,679.25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44,304.07	1,052,844.15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230,000.00
中建五局园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69,811.32
深圳市优你家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5,604.47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607,554,088.36	705,280,870.93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19,903,483.60	193,319,926.19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2,770,642.19	14,189,357.79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5,199,854.79	53,325,922.4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2,512,010.46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2,189,630.28	4,527,910.29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1,330,316.45	11,545,217.86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8,700,585.78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6,496,584.20	1,842,536.35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3,997,566.17	57,843,938.9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3,047,425.04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6,710,517.74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6,099,416.60	12,492,269.8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5,278,237.51	54,645,366.41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4,667,339.44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891,457.00	13,696,770.43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6,085,779.82	26,327,007.3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304,514.78	3,535,824.62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854,064.21	13,451,406.89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475,350.91	3,045,871.56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339,449.54	917,431.19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86,238.54	1,422,018.35
中建五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71,698.11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00,000.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98,415.10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41,509.43	
中建一局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94,339.62	
广州中建珑悦台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0,795.40	1,300,326.76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074,030.78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138,197.76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613,017.07
中建五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83,018.87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50,091.74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13,164,098.95		27,206,597.81	
应收账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20,015,762.86		257,215,446.03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64,880,145.80		98,821,963.59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11,483,947.00		12,263,300.00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11,160,595.37		15,141,666.37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0,526,905.05		13,208,076.88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0,436,645.88		2,907,239.41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8,274,764.34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7,981,923.77		147,088.6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7,906,529.14		828,535.12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7,837,032.74		1,794,626.58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7,772,028.51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7,763,140.00		499,542.00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905,629.27		15,468,631.67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5,762,052.62		8,796,915.99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409,128.90		629,000.0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510,488.32		2,510,488.32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1,927,673.39		1,928,673.39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1,492,887.07		6,763,323.23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952,620.34		266,179.8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62,631.34		12,603.69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39,941.31		465,000.00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614,848.48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1,952.04		205,817.61	
	中建一局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5,000.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4,000.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12,443.41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25.68		6,923,633.88	
	广州中建珑悦台置业有限公司			141,735.62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4,908.00	
应收款项融资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7,350,000.00		5,500,000.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7,640,000.00		3,000,000.00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000.00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中建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26,614,657.27		369,238,600.69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73,065,492.19		27,820,000.00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3,555,233.46		3,555,233.46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418,664.45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2,180,000.00		2,080,000.00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0.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52,750.00		152,750.00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000.0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壹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3,000.00	
合同资产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98,852,001.34		120,343,787.63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27,111,370.18		31,576,748.07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7,332,971.61		6,314,637.96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7,265,195.82		7,265,195.82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332,677.09		6,133,408.49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3,135,792.00		756,192.00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3,113,081.76		1,498,173.46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960,142.09		2,960,142.09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677,669.17		862,388.49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673,613.04		4,612,891.5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87,394.78		123,589.58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765,412.84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572,461.01		439,861.01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265,723.50		408,497.23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3,258.69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200,381.35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45,017.00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债权投资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8,541,312.73		31,017,019.15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300,000.00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900,000.00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330,254.49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32,012.96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556,597.67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领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9,995,973.87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931,314.45	1,705,644.21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1,521,848.25	1,154,074.91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501,598.62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1,154,074.91	8,931,314.45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632,641.46	395,302.21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395,302.21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中建五局园林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付股利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590,013.49	1,590,013.49
其他应付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53,093,436.27	
	湖南中建信和芙蓉置业有限公司	1,345,208.20	1,279,894.00
	长沙轨道中建信和置业有限公司	1,279,894.00	56,009,373.20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1,197,400.00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848,802.30	1,345,208.20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307,592.00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52,856.80	
长期应付款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460,543.54	2,460,543.54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897,339.38	897,339.38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205,015.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205,015.91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2,665,559.45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897,339.38
合同负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77,981.65

(五)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13,164,098.95		27,206,597.81	
合计	13,164,098.95		27,206,597.81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的资金				

十一、 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二、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01000000202401150067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1 月 1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李振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9-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105780915291
Identity card No.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立　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Full name 黄丽娜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8-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22219850809264X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32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y 12 月 m 16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丽娜 310000063235

年 y 月 m 日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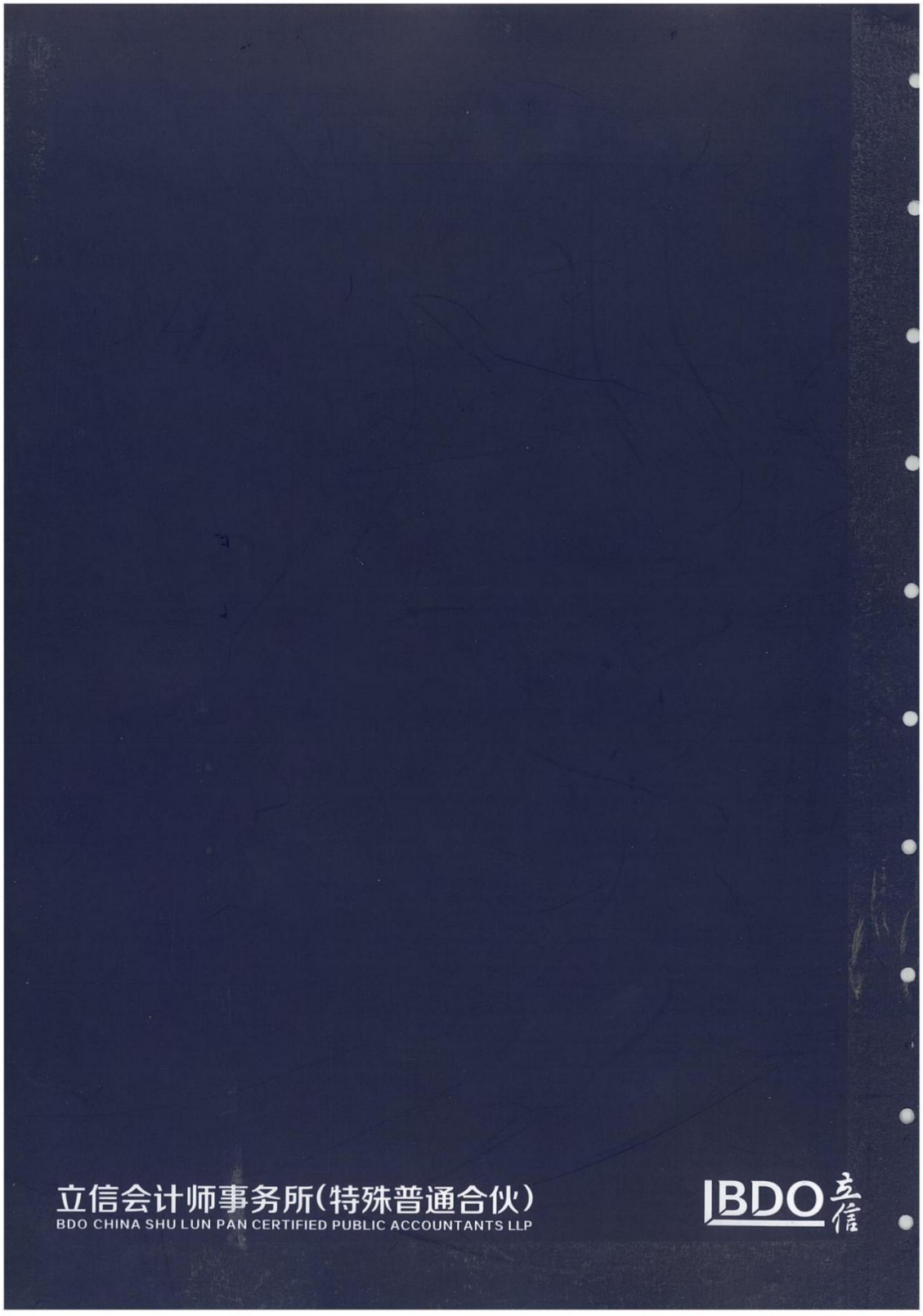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BDO 立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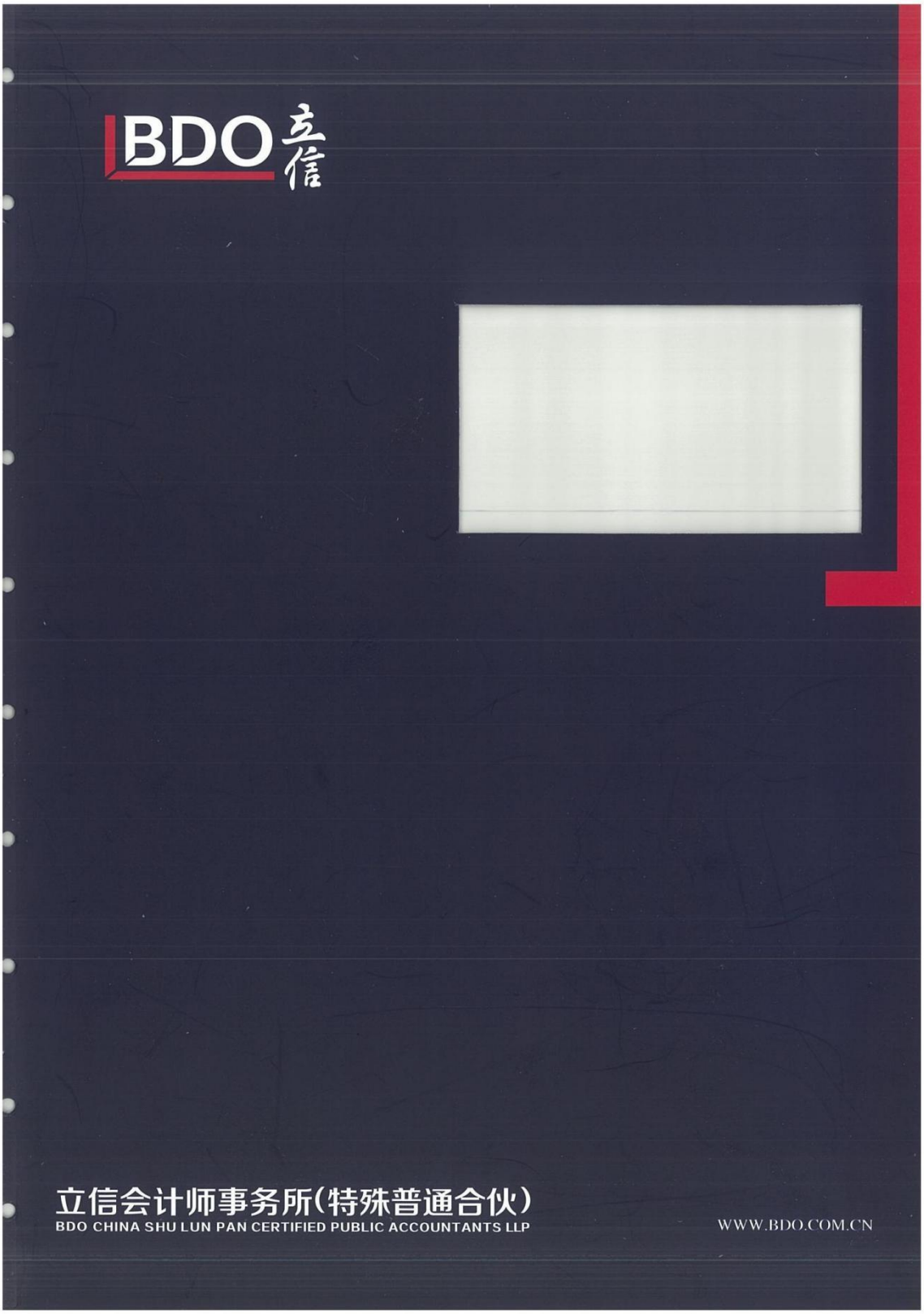
BDO 立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WWW.BDO.COM.CN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K22280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50T86PROH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68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K22280号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振
110000862667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丽娜
310000063235

中国•上海

2025 年 5 月 6 日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59,402,813.16	56,120,388.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二）	130,546.27	
应收账款	七、（三）	874,530,930.52	799,794,260.05
应收款项融资	七、（四）	30,150,000.00	30,290,000.00
预付款项	七、（五）	1,274,988.36	13,258,589.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七、（六）	371,819,516.04	421,891,472.32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七）	5,289,872.76	21,060,454.12
其中：原材料	七、（七）	5,289,872.76	21,060,454.12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七、（八）	927,304,250.39	821,634,149.25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九）	12,255,583.53	30,581,999.64
流动资产合计		2,282,158,501.03	2,194,631,313.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十）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十一）	2,712,777.82	2,751,773.83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七、（十一）	6,323,808.92	6,398,597.73
累计折旧	七、（十一）	3,611,031.10	3,646,823.9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十二）	737,037.07	3,004,860.07
无形资产	七、（十三）	74,409.03	110,048.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四）	6,373,523.72	5,061,079.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五）	55,494,423.45	31,045,806.26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5,392,171.09	491,973,568.01
资产总计		2,797,550,672.12	2,686,604,881.58

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华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六）		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十七）	46,633,915.64	32,702,505.98
应付账款	七、（十八）	1,325,606,710.19	1,290,975,265.6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九）	2,498,991.87	12,144,090.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	13,264,941.51	8,902,179.82
其中：应付工资	七、（二十）	11,037,731.35	6,233,140.00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二十一）	2,303,839.52	7,457,582.95
其中：应交税金	七、（二十一）	2,303,839.52	7,457,582.95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二）	240,869,333.19	189,009,237.95
其中：应付股利	七、（二十二）	1,590,013.49	1,590,013.4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三）	19,405,387.13	17,871,846.79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四）	93,780,981.81	61,572,770.63
流动负债合计		1,744,464,100.86	1,625,635,480.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七、（二十五）		810,302.64
长期应付款	七、（二十六）	33,189,877.44	49,887,213.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七）	260,000.00	29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四）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449,877.44	50,987,516.55
负债合计		1,777,913,978.30	1,676,622,996.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二十八）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七、（二十八）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七、（二十八）	801,852,374.48	801,852,374.4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二十九）	126,896,836.20	126,896,836.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9,800.00	-259,8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七、（三十）		
盈余公积	七、（三十一）	36,892,817.39	33,273,836.48
其中：法定公积金	七、（三十一）	36,892,817.39	33,273,836.4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二）	54,254,465.75	48,218,637.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9,636,693.82	1,009,981,88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97,550,672.12	2,686,604,881.5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767,265,067.90	2,625,861,070.05
其中：营业收入	七、（三十三）	2,767,265,067.90	2,625,861,070.05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34,910,701.78	2,560,595,443.43
其中：营业成本	七、（三十三）	2,570,504,451.54	2,408,404,292.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796,915.44	4,628,358.4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三十四）	65,726,536.90	64,827,198.84
研发费用	七、（三十四）	90,764,118.86	82,695,260.35
财务费用	七、（三十四）	3,118,679.04	40,333.80
其中：利息费用	七、（三十四）	1,707,942.11	467,505.22
利息收入	七、（三十四）	65,725.88	272,230.7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37,247.62	
其他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五）	238,360.76	1,465,494.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六）	9,474,167.69	11,858,422.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七、（三十六）	-3,473,945.52	-1,054,313.4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七）	-7,954,522.65	-12,350,186.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八）	51,658.69	-725,476.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九）	-361.79	10,311.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163,668.82	65,524,192.72
加：营业外收入	七、（四十）	24,626.29	16,071.42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一）	17,224.91	5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171,070.20	65,539,764.14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二）	-2,018,738.92	6,493,178.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89,809.12	59,046,586.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6,189,809.12	59,046,586.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四十三）		-8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四十三）		-8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七、（四十三）		-8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189,809.12	58,966,586.02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97,316,502.06	2,563,060,142.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525,230.44	8,821,491.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944,662.18	404,506,590.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3,786,394.68	2,976,388,224.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3,082,525.44	2,293,766,926.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384,223.35	138,280,798.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905,205.00	31,364,667.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944,223.17	474,740,677.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4,316,176.96	2,938,153,06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四十四）	19,470,217.72	38,235,154.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500.00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48,113.21	12,912,735.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50,613.21	12,947,735.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1,787.66	721,944.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1,787.66	721,944.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8,825.55	12,225,791.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932,500.00	36,154,37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5,260.42	2,770,785.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57,760.42	38,925,160.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57,760.42	-38,925,160.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四十四）	1,241,282.85	11,535,785.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四）	54,165,600.96	42,629,815.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四）	55,406,883.81	54,165,600.9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259,800.00		33,273,836.48		48,218,637.54	1,009,981,88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259,800.00		33,273,836.48		48,218,637.54	1,009,981,884.7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18,980.91		6,035,828.21	9,654,809.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189,809.12	36,189,809.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84,851,245.44				84,851,245.44
2．使用专项储备								-84,851,245.44				-84,851,245.44
（四）利润分配									3,618,980.91		-30,153,980.91	-26,53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618,980.91		-3,618,980.91	
其中：法定公积金									3,618,980.91		-3,618,980.91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535,000.00	-26,535,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259,800.00		36,892,817.39		54,254,465.75	1,019,636,693.8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79,800.00		27,369,177.88		31,231,085.12	987,169,673.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179,800.00		27,369,177.88		31,231,085.12	987,169,673.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		5,904,658.60		16,987,552.42	22,812,211.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000.00				59,046,586.02	58,966,586.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67,380,516.58				67,380,516.58
2．使用专项储备								-67,380,516.58				-67,380,516.58
（四）利润分配									5,904,658.60		-42,059,033.60	-36,154,375.00
1．提取盈余公积									5,904,658.60		-5,904,658.60	
其中：法定公积金									5,904,658.60		-5,904,658.60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154,375.00	-36,154,375.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1,852,374.48				126,896,836.20		-259,800.00		33,273,836.48		48,218,637.54	1,009,981,884.70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滔 印 (6) 43011110082363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帅 印 43011110[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华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二○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湖南省长沙市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5 年 5 月 4 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185.24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滔。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主要经营活动包括：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展览陈列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环保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董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6 日批准报出。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2007 年 12 月 17 日至 2057 年 12 月 16 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四、（十）长期股权投资”。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

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

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

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合同履约成本（详见本附注“四、

（二十二）合同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九)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

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

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5%	2.7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5%	6.79-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8	5%	11.88-31.67
临时设施	年限平均法	0	5%	(1/施工期限)*100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

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八)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

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十九) 应付债券

本公司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一)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

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二十二)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 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

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一）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

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五)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十二）固定资产"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

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

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一）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二十六)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一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一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一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一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一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

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二十七)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的有关规定，按 **3%**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八)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

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

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其他事项调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 其他事项调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其他事项调整。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二) 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443002401 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本公司本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三) 其他说明

无。

七、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5,406,883.81	54,165,600.96
其他货币资金	3,995,929.35	1,954,787.89
合计	59,402,813.16	56,120,388.8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7,650,825.47	13,164,098.95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院诉讼冻结	3,995,929.35	1,954,787.89
合计	3,995,929.35	1,954,787.89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31,070.55	524.28	130,546.27			
合计	131,070.55	524.28	130,546.27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称	期末数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商业承兑汇票小计	131,070.55	524.28	0.40
合计	131,070.55	524.28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524.28				524.28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		524.28				524.28
合计		524.28				524.28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573,421,149.51	5,850,251.90	545,722,956.84	8,818,633.78
1 至 2 年	198,651,550.50	6,706,894.55	141,182,016.76	2,034,002.71
2 至 3 年	55,021,039.28	1,818,917.31	69,238,326.99	8,772,974.54
3 年以上	88,240,020.53	26,426,765.54	76,432,056.55	13,155,486.06
合计	915,333,759.82	40,802,829.30	832,575,357.14	32,781,097.09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7,578.48	0.13	1,197,578.48	100.00		1,197,578.48	0.14	1,197,578.4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4,136,181.34	99.87	39,605,250.82	4.33	874,530,930.52	831,377,778.66	99.86	31,583,518.61	3.80	799,794,260.05
其中：无风险组合	623,400,418.47	68.11			623,400,418.47	503,761,542.63	60.51			503,761,542.63
账龄组合	290,735,762.87	31.76	39,605,250.82	13.62	251,130,512.05	327,616,236.03	39.35	31,583,518.61	9.64	296,032,717.42
合计	915,333,759.82	100.00	40,802,829.30		874,530,930.52	832,575,357.14	100.00	32,781,097.09		799,794,260.05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株洲理想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4,980.89	644,980.89	100.00	回收的可能性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2,597.59	552,597.59	100.00	回收的可能性
合计	1,197,578.48	1,197,578.4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56,569,032.31	53.86	5,850,251.90	220,830,491.37	67.41	8,818,633.78
1 至 2 年	74,424,256.31	25.60	6,706,894.55	28,341,665.39	8.65	2,034,002.71
2 至 3 年	11,439,548.75	3.93	1,818,917.31	48,395,839.55	14.77	8,127,993.65
3 年以上	48,302,925.50	16.61	25,229,187.06	30,048,239.72	9.17	12,602,888.47
合计	290,735,762.87	100.00	39,605,250.82	327,616,236.03	100.00	31,583,518.61

（2）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623,400,418.47			503,761,542.63		
合计	623,400,418.47			503,761,542.6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32,482,677.22	36.32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73,605,113.13	8.04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8,395,746.56	4.19	
驻马店经济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29,158,572.55	3.19	8,317,694.25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5,806,849.92	2.82	
合计	499,448,959.38	54.56	8,317,694.25

(四)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30,150,000.00	30,290,000.00
合计	30,150,000.00	30,290,000.00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30,394.61	80.81		12,233,430.86	92.27	
1 至 2 年	204,449.64	16.04		515,040.00	3.8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40,144.11	3.15		510,118.48	3.85	
合计	1,274,988.36	100.00		13,258,589.34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400,000.00	31.37	
广州电缆厂有限公司	350,000.00	27.45	
信义玻璃工程（东莞）有限公司	291,009.25	22.82	
湖南龙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7.84	
深圳清源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59,832.47	4.69	
合计	1,200,841.72	94.17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71,819,516.04	421,891,472.32
合计	371,819,516.04	421,891,472.32

1、 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47,105,193.09	374,230.74	334,163,527.50	231,619.27
1 至 2 年	88,510,292.02	59,009.20	70,617,928.17	252,459.98
2 至 3 年	21,048,639.46	396,227.35	16,633,689.93	231,872.17
3 年以上	16,291,688.33	306,829.57	1,680,357.42	488,079.28
合计	372,955,812.90	1,136,296.86	423,095,503.02	1,204,030.70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72,955,812.90	100.00	1,136,296.86	0.30	371,819,516.04	423,095,503.02	100.00	1,204,030.70	0.28	421,891,472.32
其中：无风险组合	357,279,716.67	95.80			357,279,716.67	409,806,797.37	96.86			409,806,797.37
账龄组合	15,676,096.23	4.20	1,136,296.86	7.25	14,539,799.37	13,288,705.65	3.14	1,204,030.70	9.06	12,084,674.95
合计	372,955,812.90	100.00	1,136,296.86		371,819,516.04	423,095,503.02	100.00	1,204,030.70		421,891,472.3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542,224.95	73.63	374,230.74	6,782,230.78	51.03	231,619.27
1 至 2 年	884,714.97	5.64	59,009.20	3,512,427.52	26.43	252,459.98
2 至 3 年	2,277,467.98	14.53	396,227.35	1,313,689.93	9.89	231,872.17
3 年以上	971,688.33	6.20	306,829.57	1,680,357.42	12.65	488,079.28
合计	15,676,096.23	100.00	1,136,296.86	13,288,705.65	100.00	1,204,030.70

②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357,279,716.67			409,806,797.37		
合计	357,279,716.67			409,806,797.37		

（3）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204,030.70			1,204,030.70
期初余额在本期	1,204,030.70			1,204,030.7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30,129.16			1,230,129.16
本期转回	1,297,863.00			1,297,863.00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136,296.86			1,136,296.86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8,581,802.59	1 年以内、1-2 年	72.01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67,583,956.98	1 年以内、1-2 年	18.12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2.68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55,233.46	1 年以内	0.95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18,664.45	1-2 年	0.92	
合计		353,139,657.48		94.68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89,872.76		5,289,872.76	21,060,454.12		21,060,454.12
合计	5,289,872.76		5,289,872.76	21,060,454.12		21,060,454.12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452,047,767.70	638,644.14	451,409,123.56	269,779,553.67	322,996.19	269,456,557.48
已完工未结算	478,286,559.59	2,391,432.76	475,895,126.83	554,984,396.67	2,806,804.90	552,177,591.77
其他						
合计	930,334,327.29	3,030,076.90	927,304,250.39	824,763,950.34	3,129,801.09	821,634,149.25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9,517,841.72	24,866,958.03
待扣减应纳税	91,021.29	503,817.63
待认证进项税	2,646,720.52	5,211,223.98
合计	12,255,583.53	30,581,999.64

(十)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集团内资金拆借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712,777.82	2,751,773.8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712,777.82	2,751,773.83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398,597.73	721,787.66	796,576.47	6,323,808.9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333,151.88	7,168.14	671,204.97	669,115.05
运输工具	2,431,125.88	426,852.48		2,857,978.36
办公设备	1,696,175.63	287,767.04	49,073.45	1,934,869.22
其他	938,144.34		76,298.05	861,846.29
二、累计折旧合计：	3,646,823.90	656,144.31	691,937.11	3,611,031.1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781,193.34	110,252.08	589,336.71	302,108.71
运输工具	908,325.66	271,637.74		1,179,963.40
办公设备	1,281,130.80	188,551.22	36,984.62	1,432,697.40
其他	676,174.10	85,703.27	65,615.78	696,261.5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751,773.83			2,712,777.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551,958.54			367,006.34
运输工具	1,522,800.22			1,678,014.96
办公设备	415,044.83			502,171.82
其他	261,970.24			165,584.7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51,773.83			2,712,777.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551,958.54			367,006.34
运输工具	1,522,800.22			1,678,014.96
办公设备	415,044.83			502,171.82
其他	261,970.24			165,584.70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543,056.75	573,809.52	4,188,754.35	4,928,111.9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543,056.75	573,809.52	4,188,754.35	4,928,111.92
二、累计折旧合计：	5,538,196.68	2,468,537.29	3,815,659.12	4,191,074.8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538,196.68	2,468,537.29	3,815,659.12	4,191,074.85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004,860.07			737,037.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04,860.07			737,037.0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04,860.07			737,037.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04,860.07			737,037.07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19,817.79			319,817.79
其中：专利权	34,158.42			34,158.42
软件	285,659.37			285,659.37
二、累计摊销合计	209,769.44	35,639.32		245,408.76
其中：专利权	7,970.29	3,415.84		11,386.13
软件	201,799.15	32,223.48		234,022.6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专利权				
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110,048.35			74,409.03
其中：专利权	26,188.13			22,772.29
软件	83,860.22			51,636.74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6,846,253.85	45,641,692.27	6,012,909.14	40,086,061.03
减值准备	6,757,170.85	45,047,805.60	5,571,741.24	37,144,941.64
新租赁准则	81,613.00	544,086.67	433,697.90	2,891,319.39
公允价值变动	7,470.00	49,800.00	7,470.00	49,800.00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472,730.13	3,151,534.23	951,829.64	6,345,530.95
折现的长期应付款	362,174.57	2,414,497.16	501,100.63	3,340,670.88
新租赁准则-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110,555.56	737,037.07	450,729.01	3,004,860.07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资产	55,494,423.45	31,045,806.26
其他		
合计	55,494,423.45	31,045,806.26

(十六)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5,000,000.00

(十七)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6,633,915.64	32,702,505.98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46,633,915.64	32,702,505.98

(十八)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96,708,206.75	905,429,276.32
1—2 年（含 2 年）	163,526,088.46	177,253,540.08
2—3 年（含 3 年）	69,828,095.99	88,868,800.43
3 年以上	95,544,318.99	119,423,648.86
合计	1,325,606,710.19	1,290,975,265.69

(十九)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352,086.09	8,788,096.23
已结算未完工	2,146,905.78	3,355,994.29
合计	2,498,991.87	12,144,090.52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902,179.82	123,655,795.53	119,193,033.84	13,364,941.5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189,616.30	15,189,616.3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8,902,179.82	138,845,411.83	134,382,650.14	13,364,941.5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33,140.00	94,148,991.67	89,344,400.32	11,037,731.35
二、职工福利费		8,257,359.41	8,257,359.41	
三、社会保险费		8,283,971.68	8,283,971.68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7,178,156.97	7,178,156.97	
工伤保险费		1,050,946.80	1,050,946.80	
其他		54,867.91	54,867.91	
四、住房公积金		10,107,684.48	10,107,684.4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69,039.82	2,726,828.29	3,068,657.95	2,327,210.1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30,960.00	130,960.00	
合计	8,902,179.82	123,655,795.53	119,193,033.84	13,364,941.5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3,291,890.01	13,291,890.01	
二、失业保险费		571,044.56	571,044.56	
三、企业年金缴费		1,326,681.73	1,326,681.73	
合计		15,189,616.30	15,189,616.30	

(二十一)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7,012,339.78	-706,294.70	4,529,325.24	1,776,719.84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1,605.52	1,741,605.52	
应交车船税		2,000.00	2,000.00	
应交个人所得税	124,619.92	8,206,068.42	8,207,641.63	123,046.71
应交教育费附加		768,894.32	768,894.32	
应交地方性税费		579,488.30	579,488.30	
应交增值税		25,662,414.04	25,629,812.22	32,601.82
应交印花税	320,623.25	1,697,876.10	1,647,028.20	371,471.15
其他应交税费		7,051.20	7,051.20	
合计	7,457,582.95	37,959,103.20	43,112,846.63	2,303,839.52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90,013.49	1,590,013.49
其他应付款项	239,279,319.70	187,419,224.46
合计	240,869,333.19	189,009,237.95

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590,013.49	1,590,013.49
永续债股利		
合计	1,590,013.49	1,590,013.49

2、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11,615,672.50	11,533,579.64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106,630,187.47	111,773,977.77
代收代付	653,568.02	789,752.26
其他	120,379,891.71	63,321,914.79
合计	239,279,319.70	187,419,224.46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44,086.67	2,081,016.75
1 年内到期的保证金、押金	18,861,300.46	15,790,830.04
合计	19,405,387.13	17,871,846.79

(二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93,780,981.81	61,572,770.63
合计	93,780,981.81	61,572,770.63

(二十五)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49,778.67	2,974,324.80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5,692.00	83,005.41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4,086.67	2,081,016.75
租赁负债净额		810,302.64

(二十六)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2,051,177.90	65,678,043.95
专项应付款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长期应付款	18,861,300.46	15,790,830.04
合计	33,189,877.44	49,887,213.91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部往来款	3,357,882.92	3,357,882.92
内部借贷		
应付保证金、押金	29,831,994.52	46,529,330.99
合计	33,189,877.44	49,887,213.91

(二十七)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90,000.00		30,000.00	260,000.00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290,000.00		30,000.00	260,000.00

(二十八)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801,852,374.48	100.00			801,852,374.48	100.00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23,852,374.48	40.39			323,852,374.48	40.39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78,000,000.00	59.61			478,000,000.00	59.61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126,147,625.52			126,147,625.52
二、其他资本公积	749,210.68			749,210.68
合计	126,896,836.20			126,896,836.20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三十)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84,851,245.44	84,851,245.44		
合计		84,851,245.44	84,851,245.44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3,273,836.48	3,618,980.91		36,892,817.39
合计	33,273,836.48	3,618,980.91		36,892,817.39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48,218,637.54	31,231,085.12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48,218,637.54	31,231,085.12
本期增加额	36,189,809.12	59,046,586.02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6,189,809.12	59,046,586.02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30,153,980.91	42,059,033.60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3,618,980.91	5,904,658.60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26,535,000.00	36,154,375.0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54,254,465.75	48,218,637.54

(三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2,693,540,876.91	2,510,020,916.75	2,621,466,004.82	2,404,637,910.66
房屋建设业务	2,482,387,808.36	2,300,910,431.86	2,089,099,968.72	1,890,655,361.20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205,396,348.15	196,231,208.83	527,404,368.11	498,278,923.94
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	5,756,720.40	12,879,276.06	4,961,667.99	15,703,625.52
2．其他业务小计	73,724,190.99	60,483,534.79	4,395,065.23	3,766,381.36
销售材料	72,180,667.34	60,102,859.41	4,017,706.74	3,653,268.86
处理废旧物资收入	80,039.79			
其他收入	1,463,483.86	380,675.38	377,358.49	113,112.50
合计	2,767,265,067.90	2,570,504,451.54	2,625,861,070.05	2,408,404,292.02

(三十四)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854,216.15	46,634,961.68
劳务派遣	5,183,814.19	5,643,220.27
物业费	3,465,204.62	3,386,669.69
差旅交通费	1,870,010.39	2,050,405.74
办公费	1,709,937.28	2,193,666.33
业务招待费	1,507,974.95	1,398,760.39
其他	3,135,379.32	3,519,514.74
合计	65,726,536.90	64,827,198.84

2、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69,950,802.93	52,769,429.61
职工薪酬	19,731,843.38	26,642,092.03
租赁及运行维护费	781,023.03	3,099,411.28
其它支出	300,449.52	184,327.43
合计	90,764,118.86	82,695,260.35

3、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707,942.11	467,505.2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77,313.41	134,070.79
减：利息收入	65,725.88	272,230.7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37,247.62	
其中：汇兑收益		
汇兑损失	137,247.62	
其他	1,339,215.19	-154,940.64
合计	3,118,679.04	40,333.80

(三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是否为政府补助
其他补贴收入	80,512.94	1078726.92	
科研补贴		180,000.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57,847.82	206,767.92	
合计	238,360.76	1,465,494.84	

(三十六)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948,113.21	12,912,735.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473,945.52	-1,054,313.48
合计	9,474,167.69	11,858,422.36

(三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7,954,522.65	12,350,186.09
合计	7,954,522.65	12,350,186.09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8,065.50	-8,332.17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9,724.19	733,808.49
合计	-51,658.69	725,476.32

(三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396.94	10,311.31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758.73	
合计	-361.79	10,311.31

(四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43.29		343.29
其他	24,283.00	16,071.42	24,283.00
合计	24,626.29	16,071.42	24,626.29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3,657.15		3,657.15
其他	13,567.76	500.00	13,567.76
合计	17,224.91	500.00	17,224.91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06,294.70	8,366,707.56
递延所得税调整	-1,312,444.22	-1,873,529.44
合计	-2,018,738.92	6,493,178.12

(四十三)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000.00		-8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80,000.00		-8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金融企业适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0,000.00		-80,000.00

2、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初余额	-130,000.00							-49,800.00						-179,800.00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													-80,000.00
三、本年期初余额	-210,000.00							-49,800.00						-259,800.00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五、本年年末余额	-210,000.00							-49,800.00						-259,800.00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189,809.12	59,046,586.02
加：资产减值损失	-51,658.69	725,476.32
信用减值损失	7,954,522.65	12,350,186.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6,144.31	620,772.9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68,537.29	2,917,283.34
无形资产摊销	35,639.32	42,712.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1.79	-10,311.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224.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00,987.13	-731,963.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74,167.69	-11,858,422.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2,444.22	-1,873,529.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70,581.36	5,432,578.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851,268.67	-275,255,835.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032,587.79	246,829,621.3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70,217.72	38,235,154.7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406,883.81	54,165,600.96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4,165,600.96	42,629,815.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1,282.85	11,535,785.3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5,406,883.81	54,165,600.9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406,883.81	54,165,600.9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06,883.81	54,165,600.96

(四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95,929.35	担保及诉讼冻结
合计	3,995,929.35	

八、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房屋建筑业	1,000,000.00	59.61	100.00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西南院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建一局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领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轨道中建信和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中建信和芙蓉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州中建珑悦台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南京中建信和麓铭府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海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浙江）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西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湖南中建五局绿色市政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建筑潇湘（印度）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三)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深圳领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27,784,987.56	31,480,400.58
中建五局西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365,112.00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512,887.61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9,769.04	44,304.07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27,964,601.77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浙江）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7,919,295.30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5,928,816.51	16,827,860.54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372,351.3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645,094.3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599,596.87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88,679.25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55,748,365.75	607,554,088.36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85,875,345.47	119,903,483.6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2,903,951.70	26,496,584.2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7,334,911.09	23,047,425.0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8,009,402.84	32,512,010.46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4,109,138.89	14,667,339.44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1,902,557.54	15,278,237.51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5,302,859.21	16,099,416.6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3,725,632.28	298,415.10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1,979,999.92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0,298,744.23	23,997,566.17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8,306,898.14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3,149,566.59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2,135,621.03	31,330,316.45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1,306,532.46	35,199,854.79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0,682,233.77	
中建西南院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8,769,650.74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8,616,440.43	28,700,585.78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031,604.8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649,766.12	5,304,514.78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473,486.24	32,189,630.28
中国建筑潇湘（印度）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371,619.00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00,000.00	400,000.00
中建一局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7,368.00	94,339.62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2,770,642.19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6,710,517.74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891,457.00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6,085,779.82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854,064.21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475,350.91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339,449.54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86,238.54
中建五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471,698.11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41,509.43
广州中建珑悦台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50,795.40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17,650,825.47		13,164,098.95	
应收账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32,482,677.22		320,015,762.86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73,605,113.13		64,880,145.8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8,395,746.56		5,409,128.9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5,806,849.92		24,000.00	
	重庆中建信和嘉琅置业有限公司	24,832,739.53		7,763,140.00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23,045,023.65		10,526,905.05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9,850,231.79		6,905,629.27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4,433,034.85		10,436,645.88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1,659,432.67		7,906,529.14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8,842,855.56		7,837,032.74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8,475,516.98		7,772,028.51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8,187,093.37		11,160,595.37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622,222.38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5,765,516.21		5,762,052.62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948,285.6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3,855,769.89		2,510,488.32	
	广西中建信和邕和府置业有限公司	2,581,072.00		11,483,947.00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244,764.22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1,696,352.39		1,927,673.39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449,294.07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1,162,434.85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1,122,677.47		12,443.41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952,620.34		952,620.34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7,810.56		431,952.04	
	南京中建信和麓铭府置业有限公司	400,710.47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383,242.46		1,492,887.07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88,276.00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603.69		762,631.34	
	中建西南院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4,120.37			
	中建一局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330.26		100,000.00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39,941.31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8,274,764.34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7,981,923.77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614,848.48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25.68	
应收款项融资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7,360,000.00		17,350,000.00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5,000,000.00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90,000.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7,640,000.0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68,581,802.59		326,714,657.27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67,583,956.98		73,065,492.19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3,555,233.46		3,555,233.46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418,664.45		3,418,664.45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2,080,000.00		2,080,000.00	
	中建五局海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60,965.19			
	中建五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350,000.00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29,094.00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0		320,000.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652,750.00	
合同资产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47,304,170.04		98,852,001.3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31,128,572.44		27,111,370.18	
	中建五局（赣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4,299,538.60		3,332,677.09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17,208,057.75		7,332,971.61	
	重庆中建信和嘉玥置业有限公司	7,092,897.00		3,135,792.0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6,125,386.55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4,432,509.45		2,677,669.17	
	中建五局华东建设有限公司	3,650,195.82		7,265,195.82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3,534,607.87		2,960,142.09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3,495,804.52		3,113,081.7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3,230,262.16		765,412.8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465,332.03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108,633.21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053,181.85		145,017.00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69,812.81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965,252.49		265,723.5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82,813.43		1,487,394.78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1,284,888.41			
	南昌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1,018,488.14		572,461.01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722,725.95			
	中建西南院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630,941.0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602,181.74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383,222.47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231,321.00			
	南京中建信和麓铭府置业有限公司	126,353.18			
	重庆巴和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5,670.00		203,258.69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673,613.04	
	中建三局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200,381.35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20,000.0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967,244.31	8,931,314.45
	深圳领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50,725.30	19,995,973.87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06,471.55	1,501,598.62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浙江）有限公司	1,726,406.38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556,952.12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1,521,848.25	1,521,848.25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54,692.40	
	中建五局西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42,576.56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1,154,074.91	1,154,074.9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05,179.83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654,980.46	632,641.46
	中建五洲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579,881.12	395,302.21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63,093,436.27	53,093,436.27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5,883,369.27	
	中国建筑工程（澳门）有限公司	1,197,400.00	1,197,400.00
	长沙轨道中建信和置业有限公司	1,079,894.00	1,279,894.00
	中建信和地产有限公司	848,802.30	848,802.30
	湖南中建信和芙蓉置业有限公司	632,112.00	1,345,208.20
	湖南中建信和梅溪湖置业有限公司	307,592.00	307,592.00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52,856.80	52,856.80
	湖南中建五局绿色市政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	

(五)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17,650,825.47		13,164,098.95	
合计	17,650,825.47		13,164,098.95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的资金				

十一、 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5 月 6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营业执照

（副 本）

证照编号：01000000202501090044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人民币162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01 月 0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证书序号：0001247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Full name 李振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8-09-15
Working unit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410105780915291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 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110000080267
2003 10 31
2014
2013
2012
2010
2011
2017
2015
2016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Full name 黄丽娜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8-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2221198508032642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丽娜 31000006323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32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y 12 月 m 16 日 d

年 y 月 m 日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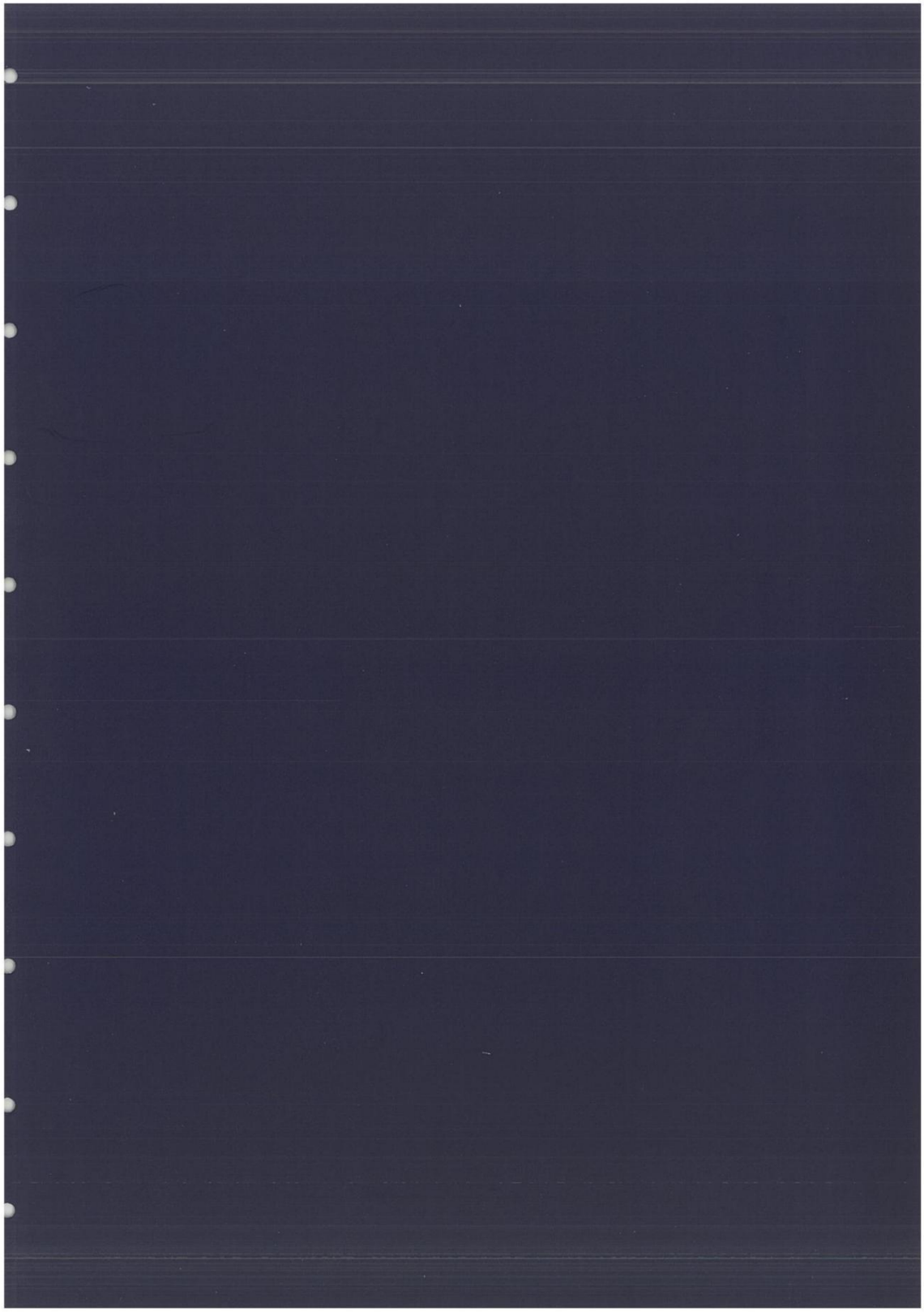

四、不违法分包转包挂靠承诺书

承诺书

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招标编号 2512-440304-04-01-208614001 ，【深能环保总部精装修项目施工工程】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2、承诺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承诺人（公章）：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0731-85699253

传　　真：0731-85699242

承诺日期：2026 年 4 月 8 日

五、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营造我市公平竞争、诚实守信、规范有序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环境，树立单位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作出以下诚信承诺：

（一）对由本单位上传（提交）的参与深圳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本单位对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负责；

（二）对由本单位所委托授权经办人员的身份、从业资质和资格真实性负责，保证委派人员熟悉建设工程招投标业务，能够独立开展相关工作；

（三）严格按照国家和广东省、深圳市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开展招标投标活动；

（四）自觉遵守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有关交易规范与纪律要求；

（五）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自愿接受招标投标主管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主管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七）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无破产、资产被冻结等情况，所承担工程在近一年内没有发生过一般级别及以上安全事故责任记录，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过较大级别及以上安全事故责任记录，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过较大级别及以上质量事故责任记录，以及在近 5 年内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投标人的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的情况；

（八）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以及未被列入“信用电力”网站（creditpower.cec.org.cn）“黑名单”；

（九）招标人只认可以投标人名义（含投标人公司名称变更）提供的相关资信证明材料，投标人关联企业提供的相关资信证明材料不予认可；

（十）本单位已经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有关宣传、教育。

单位名称（公章）：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6 年 4 月 8 日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80185.24 万元
☐民营企业 ☑国有企业 ☐其他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滔	固定办公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
企业资质情况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特种工程专业承包不分等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张彦辉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资质时间	2025 年 8 月 29 日	符合本工程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备注	/		

注:投标人须如实填写以上信息，并附上相关佐证材料原件扫描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183854075D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10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滔

注册资本　捌亿零壹佰捌拾伍万贰仟肆佰元整
成立日期　1995年05月04日
住　　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电气安装服务；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 月 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183854075D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编号：10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滔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电气安装服务；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捌亿零壹佰捌拾伍万贰仟肆佰元整

成立日期　1995年05月04日

住　　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登记机关　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1 月 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资质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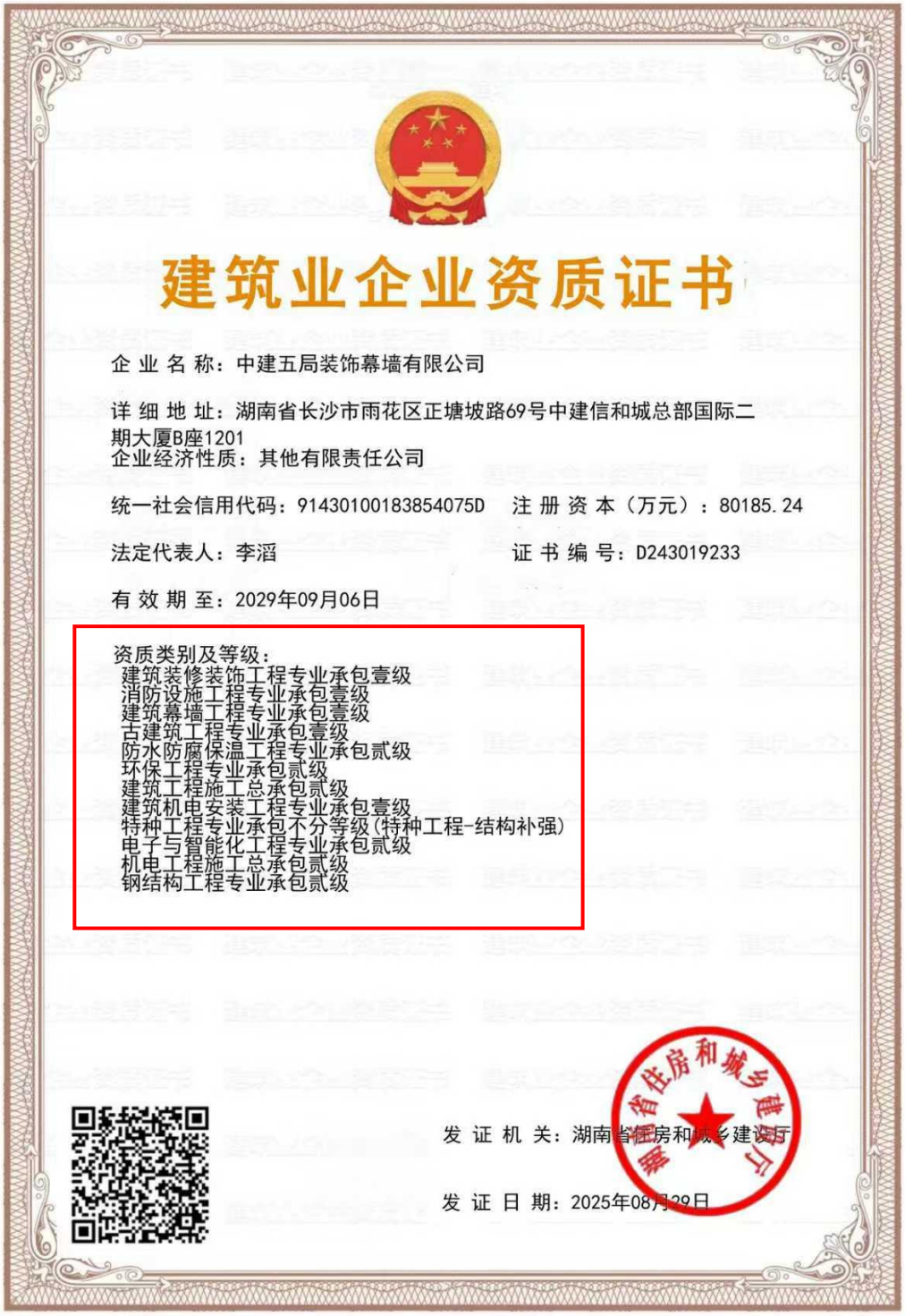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企业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　　注 册 资 本（万元）：80185.24

法定代表人：李滔　　证 书 编 号：D243019233

有 效 期 至：2029年09月06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特种工程专业承包不分等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发 证 机 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年08月29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资 质 等 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A143000494

有 效 期：至2028年12月22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2023 年 12 月 22 日

No.AZ 01058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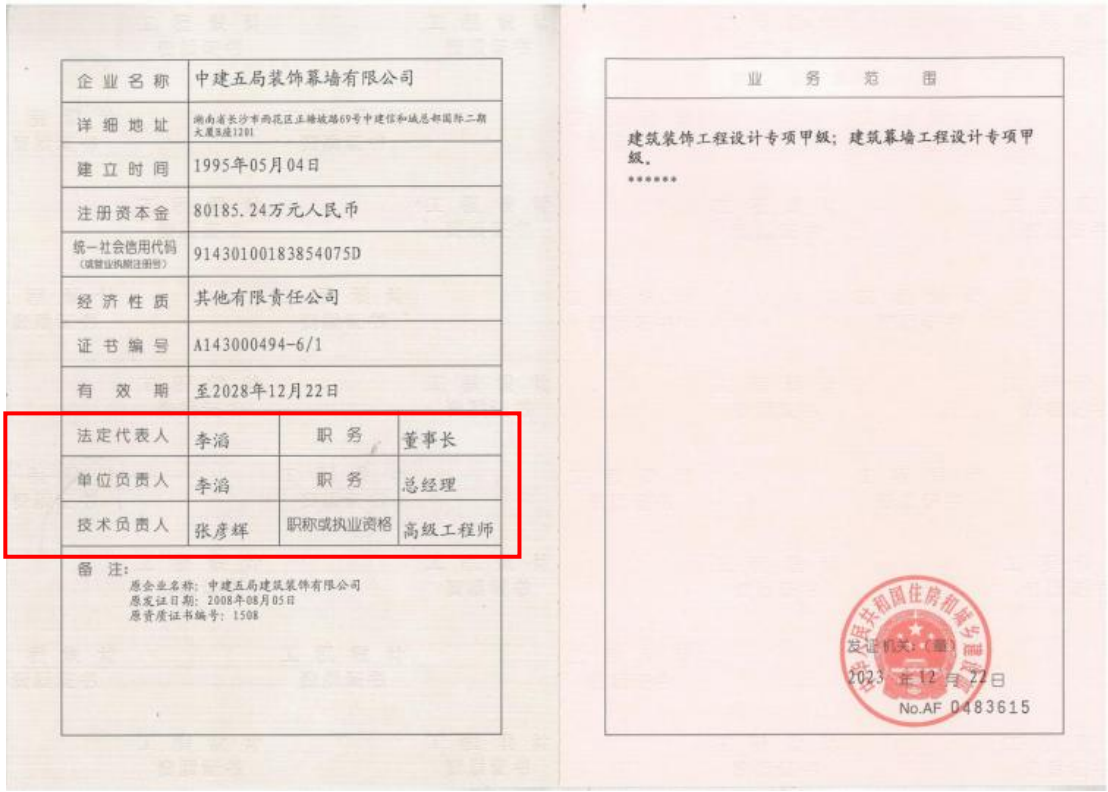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坤城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建立时间	1995年05月04日		
注册资本金	80185.24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30100183854075D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3000494-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李滔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李滔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彦辉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中建五局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8年08月05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1508

业 务 范 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发证机关：（盖章）

2023 年 12 月 22 日

No.AF 0483615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企业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　　注 册 资 本（万元）：80185.24

法定代表人：李滔　　证 书 编 号：D243019233

有 效 期 至：2029年09月06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特种工程专业承包不分等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发 证 机 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年08月29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资 质 等 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A143000494

有 效 期：至2028年12月22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2023 年 12 月 22 日

No.AZ 0105804

企 业 名 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雅路687号中建信和滨总和园华二期天星8座1201		
建 立 时 间	1995年05月04日		
注 册 资 本 金	80185.24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登记机关注册号）	91430100183854075D		
经 济 性 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 书 编 号	A143000494-6/1		
有 效 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李滔	职 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李滔	职 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彦辉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 注：

原企业名称：中建五局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8年08月05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1508

业 务 范 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2023 年 12 月 22 日

No.AF 0483615

七、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拟投入项目团队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彭斯淼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证	高级	（2024）11052172、湘14320202021 02298、湘建安 B（2021）0017169	建筑工程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项目副经理	毛昆鹏	工程师	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证	中级	(2024)12050467、湘建安C3(2020)0004348	土木工程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技术负责人	陈辉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3）11052595	建筑工程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质量工程师	余金鑫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资格证	高级	0432010694317021386、（2021）13051396	建筑工程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安全工程师	李胤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生产考核证	高级	（2021）11051521、43140163808、湘建安 C2(2020)05019 52	建筑工程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造价工程师	谢亮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一级注册造价证书	高级	（2019）1105161、建[造]11224300006075	电气技术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电气工程师	刘政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4)11050259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施工员	李利春	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资格证	中级	（2018）1205230、04320101943 15013393	建筑装饰技术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施工员	张迪	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资格证	中级	（2021）12050957、04320101943	土木工程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15013392				
精装工程师	邓丹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资格证	高级	（2017）1105531、04320101943 15013395	土木工程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BIM 工程师	刘宇丰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级证书	高级	（2024)1105 0255、19010010230 45403	环境艺术设计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汤香虎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证	初级	（2021）1305186、湘建安 C3(2020)000 7225	安全工程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闫天甜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证	初级	(2019)13050 72、湘建安 C3(2020)050 3311	环境艺术设计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质量员	杨克勤	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资格证	中级	（2019)1205 467、04320106943 16011472	土木工程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材料员	郭鹏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资格证	高级	(2024)11050 262、04320111943 17010683	材料科学与工程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资料员	易姗姗	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资格证	中级	（2021）12050960、04320114943 18002159	工程管理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劳资专员	刘晓东	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资格证	中级	(2021)12050 984、04320113943 16000918	装饰艺术设计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	/

1. 项目经理-彭斯淼

（1）身份证

（2）毕业证

（3）职称证、执业资格

姓　名 Name　彭斯淼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年06月

专　业 Specialty　热能与动力工程（暖通方向）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105217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委员会

2024年05月20日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 验证 提供查询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彭斯淼

证件号码：429006199006295416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06月

专　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0年09月20日

管 理 号：20200903455000000707

（3）岗位资格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09日
至2026年09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彭斯淼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0年06月29日

注册编号：湘1432020202102298

聘用企业：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4-24至2027-04-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彭斯淼

签名日期：2026.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4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湘建安B（2021）0017169

姓　　名：彭斯淼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6月29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23日

有 效 期：2021年11月23日　　**至** 2027年11月15日

发 证 机 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1 年 11 月 23 日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彭斯淼	建账时间	201308	身份证号码	429006199006295416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7-08 14:32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0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837	2213.92	1106.96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837	235.23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837	96.86	41.51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837	2213.92	1106.9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彭斯淼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474027

202602	工伤保险	13837	235.23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837	96.86	41.51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837	2213.92	1106.9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837	235.23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837	96.86	41.51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彭斯淼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474027

202506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899	2063.84	1031.9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899	219.28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899	90.29	38.7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彭斯淼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474027

2.项目副经理-毛昆鹏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姓名	毛昆鹏	性　别	男	年　龄	34 岁
职务	项目副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6-22		从事工作年限		11 年
简述拟派驻本项目人员基本情况	2023.11.4-2025.6.24，在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任项目技术负责人；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毛昆鹏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 三 月 十二 日生，于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四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工业大学 校 长：王汉青

证书编号：115351201405003530

二〇一四年 六 月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湖南工业大学监制

（3）职称证

姓 名 Name 毛昆鹏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年03月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 12050467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25 日

（4）岗位资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湘建安C3（2020）0004348

姓　　名：毛昆鹏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年03月12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2月06日

有 效 期：2020年02月06日　至 2028年12月24日

发 证 机 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0 年 02 月 0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毛昆鹏	建账时间	201407	身份证号码	432522199203127393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30 15:35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586	1373.76	686.88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586	145.96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586	60.1	25.76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586	1373.76	686.8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毛昆鹏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2786432

202602	工伤保险	8586	145.96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586	60.1	25.7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586	1373.76	686.88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586	145.96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586	60.1	25.7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616	1378.56	689.2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616	146.47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616	60.31	25.85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616	1378.56	689.28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616	146.47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616	60.31	25.85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616	1378.56	689.28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616	146.47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616	60.31	25.85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616	1378.56	689.28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616	146.47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616	60.31	25.85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616	1378.56	689.28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616	146.47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616	60.31	25.85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616	1378.56	689.28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616	146.47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616	60.31	25.85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616	1378.56	689.28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202506	工伤保险	8616	146.47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616	60.31	25.85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616	1378.56	689.28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616	146.47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616	60.31	25.85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616	1378.56	689.28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616	146.47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616	60.31	25.85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616	1378.56	689.28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616	146.47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616	60.31	25.85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毛昆鹏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2786432

2.1 项目副经理业绩证明材料-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合同及竣工报告

第一册，共三册

C-SG-ZX-001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

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二标段

发　包　人：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基础条款

本部分所涉及的本工程施工合同之细节及详情，除非文意另有约定，否则所涉词句应具有基础条款约定之含义。

第一条 签约双方

发 包 人：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临海路海运中心主塔楼 1908 房

法定代表人：卢勇

联系电话：010-85257777 传 真：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与芳芷四路交叉口西北 60 米(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17 楼 02 单元)

邮政编码：518000

监察举报邮箱：djzyfengkongjc@djbx.com

承 包 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 所：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 69 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 B 座 1201

法定代表人：李滔

联系电话：18573181818 传 真：0731-85699253

联系地址：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二段 249 号中建芙蓉嘉苑 16 栋 803 房

邮政编码：4100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帐 号：4300 1531 0610 5000 0560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2.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南侧、中心路东西侧

2.3 工程设计单位：Kohn Pedersen Fox Associates PC、华东建筑设计院研究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 工程监理单位：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5 工程总承包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条 承包范围

3.1 **承包范围**

依据招标文件及招标图纸所示，完成本标段（1、C12 栋 29-55 层标准楼层公共区域：电梯厅、公共走道及其连通空间、卫生间、茶水间、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标准层租户区域架空地面、窗帘盒；2、C12 栋 34 层空中大堂、电梯厅、公共走道、卫生间、茶水间、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3、C12 栋地下室 B1 层汽车坡道精装部位，B3 层、B4 层、B5 层 VIP 停车区、电梯厅、公共走道、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玻璃隔断墙；4、C12 栋屋面层电梯厅、VIP 电梯厅、走道；5、C12 栋所有精装要求的电梯轿厢。）全部精装修施工图纸内工程的证照办理、深化设计、材料供应、安装、调试、成品保护、验收、保洁、保修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工作：

3.1.1 **证照办理：**负责办理精装工程施工许可证（精装施工许可证须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取得）、夜间施工许可证等精装工程所需的一切证照办理工作，并保持其有效性直至工程竣工验收。配合设计单位开展精装图纸消防报审工作。

3.1.2 **精装图纸深化设计工作：**

根据招标图进行图纸深化设计、对招标图进行优化及相关补充设计，深化前应认真读图，包括不限于方案、招标图及配套技术文件等，充分理解设计意图，设计说明，设计要求，以设计效果还原为出发点，结合实际施工条件，提出合理建议，并需得到甲方和甲方聘请的设计院认可；同相关专业施工单位配合，进行各专业与装修相关的整合设计工作。对于外加工饰面材料需要依据图纸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深化，完整出具排版图纸、加工图纸，对加工细节要求说

明到位，对于材质纹路、对位关系、收边收角、工艺措施等方面描述完整充分。对干挂石材、UHPC、金属挂板等需要安装龙骨和埋件的装饰工程，需要对埋件位置进行深化设计，并将结果提供给设计院进行复核，如需要总包单位实施构造柱、圈梁等土建结构的，还需要将深化图提供给总包单位进行施工。如因精装单位未能够正确提资，导致现场埋件无法正常安装的，结构拆改工作由乙方自行负责。精装图纸深化设计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2《深化设计及施工资料要求》**。精装深化图纸需甲方聘请的设计院和设计顾问及甲方确认后才可实施。

3.1.3 **材料、设备、样板工作：**

（1） 负责按甲方及甲方聘请的设计单位、监理单位、顾问单位的要求，提供各类材料设备样板、负责材料设备样板的送样、认样、封样等工作，负责工艺样板、样板区的施工，且必须通过甲方及甲方聘请的设计、监理等单位的验收后，方可进行大面积施工；

（2） 乙方提供的装饰面层材料样品（**例如石材、金属装饰板、洁具等涉及精装效果的材料**），必须达到甲方及甲方聘请的设计院的认可，如在多次送样仍未能达到效果后，为了保持各标段的装饰效果统一， 对未通过样品确认的材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用其他标段已通过认样的材料品牌和厂家。乙方不得以价格、采购方式、加工周期等理由进行拒绝，且不得因此提出工期和费用增加的诉求。

（3） 乙方负责承包范围内全部相关材料的供应及安装，负责材料的二次搬运、储存和安保工作；按照规范及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要求，对材料进行第三方送检及测试，提供材料及设备检测报告、合格证等证明文件。如验收规定必须由甲方委托材料检测单位，则需乙方负责支付相关检测费用。

/复杂工艺的方案模拟及施工方案优化，虚拟建造/设备系统虚拟安装，进度/节点工程量统计分析，竣工模型，竣工场景模拟等。应提交的BIM成果，包括：BIM模型文件、BIM应用软件成果文件/分析报告、BIM 辅助导出二维图纸文件、过程审核文件、引用的媒体文件、插入或链接的文本或媒体文件、管理流程文件等。

（2） 乙方应安排专门人员，负责BIM深化和管理工作，并且按要求应用总承包单位负责管理的广联达项目管理平台，开展项目日常质量、安全、进度方面的管理工作。

（3） 乙方需满足甲方BIM应用及数字项目管理平台实施要求，详见附件4《BIM应用及项目管理平台应用要求》。

3.1.10按照备品备件清单（详见附件19）要求准备相应备品备件，备品备件的移交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2 **工作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工程技术要求》。

3.3 **具体技术标准与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工程技术要求》。

3.4 **工程验收标准**

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验收标准及大家置业实测实量标准、交付评估标准等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工程技术要求》。

第四条 工期

4.1 施工工期

4.1.1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8 月 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记载的开工日期为准。

4.1.2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8 月 30 日，（竣工日期为本合同约定工程经甲方、乙方、监理、设计及相关单位共同验收合格之日，如需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的，该部门出具验收合格证书或验收合格备案之日为竣工日期，不单满足精装修验收标准，还要达到消防验收条件，全部精装修施工质量及完工标准必须达到合同、设计、有关验收规

范及本技术标要求），若实际开工日期晚于计划日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4.1.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39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前述工期总日历天数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国家短期政策、新冠疫情、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台风、大风、沙尘暴等有可能对工期造成影响的所有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4.1.4 本项目拟定关键节点计划如下，乙方可根据下表所列关键节点编制施工计划，如涉及下表中关键节点有所调整，需在投标文件中重点标注且保证调整后的关键节点对整体工期更优。乙方在每月15日前，须上报下月工期计划，该上报计划必须满足总工期和关键节点工期，且通过监理和甲方确认。

项目暂定关键节点如下：

序号	二标段相关关键节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备注
1	29-55 层二次结构施工	2023 年 8 月 30 日	2024 年 1 月 15 日	暂定关键节点计划，具体时间需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2	29-55 层幕墙施工（除外用施工电梯）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3 月 10 日	
3	C12 地块主体结构封顶	/	2023 年 9 月 30 日	
4	C12 地块结构验收完成	/	2024 年 2 月 5 日	
5	C12 地块幕墙整体封闭	/	2024 年 6 月 15 日	
6	消防验收	2024 年 7 月 15 日	2024 年 9 月 15 日	
7	竣工验收	2024 年 9 月 16 日	2024 年 10 月 15 日	
8	竣工备案	2024 年 10 月 16 日	2024 年 11 月 15 日	

二标段精装工程关键节点计划

序号	精装工程关键节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备注
1	承包人进场	2023 年 8 月 1 日	2023 年 8 月 1 日	拟定精装工程关键节点，具体以承包单位进场后，承包人报发包人审批通
2	深化设计完成、	2023 年 8 月 1 日	2023 年 8 月 30 日	
3	材料样品报审确认完成	2023 年 8 月 1 日	2023 年 9 月 15 日	
4	实体样板施工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3 年 12 月 15 日	
5	精装修湿作业完成	2023 年 8 月 1 日	2024 年 4 月 30 日	
6	大面施工完成	/	2024 年 7 月 30 日	

际进度之差为 10 个日历日，而因赶工或 24 小时不间断作业所需要的一切费用均包含于合同总价内，不论合同清单内是否明确列出。

4.4 工期延误

本合同约定绝对工期，系经乙方充分考虑工程建设施工中可能出现的各种情况后确定的，因乙方原因月度计划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违约金为 5000 元/天，因乙方原因总工期每延误一天，违约金为 2 万/天；除以下情况外，工期不予延长：

A. 不可抗力；

B. 甲方书面同意工期相应顺延的其它情况。

4.5 工作时间

乙方已全面了解国家、项目所在地相关部门发布的，关于建设工程施工的所有规定，并保证在施工中认真执行有关交通、环保、噪音扰民等相关文件中对施工时间的限制性规定，且根据该等规定制订了合理的施工方案。任何由于工程进度需要的夜间施工，乙方均应按照项目所在地有关规定及程序向政府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得批准，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不得以项目所在地有关施工时间的限制为理由而免于承担本合同中规定的任何责任和义务，特别是施工工期的责任。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款

5.1.1 本合同工程暂定总价款为 RMB 44,762,846.41（大写：人民币肆仟肆佰柒拾陆万贰仟捌佰肆拾陆元肆角壹分）。该合同总价款为包含增值税的价格，其中不含税价款为[RMB 41,066,831.57] 元（大写：人民币 肆仟壹佰零陆万陆仟捌佰叁拾壹元伍角柒分），增值税率[9]%，增值税为[RMB 3,696,014.84] 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陆拾玖万陆仟零壹拾肆元捌角肆分 ）。

5.1.2 中标净下浮率：26.08%。中标净下浮率是指中标价相对招标控制价的下浮比例，即：中标净下浮率=(招标控制价-中标价)/（招标控制

（9）投标须知；

（10）投标承诺函；

（11）工程量清单的说明及投标报价要求；

（1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3）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双方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本条约定与标准条款第一条约定不一致之处，以本条约定为准。**

合同双方当事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签署并加盖各自公章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的补充协议、备忘录等文件亦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与该等文件所解释、说明或修改的文件一致。另，对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进一步约定如下：

（1）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

（2）图纸与技术标准和要求之间有矛盾或者不一致的，以其中要求较严格者为准；

（3）如果在不同的合同文件之间、同一个合同文件的不同部分之间或任何合同本身出现模糊、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且根据上述解释顺序仍不足以澄清的，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应以甲方的书面澄清为准。

甲方：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　　（签字）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2023.10.25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二标段》之补充协议

协议编号：【　　】

本《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本补充协议**"）由以下各方于【2024】年【3】月【11】日在【深圳】市【南山】区签署：

甲方：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丙方：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鉴于：

1. 就承接甲方深圳总部大厦项目【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工程，甲乙双方于【2023】年【10】月签署了《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二标段》（以下统称"原合同"）。

2. 由于企业重组等原因，甲方深圳总部大厦项目产权(拟)变更为丙方依法持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就原合同项下甲方权利义务概况转让给丙方事宜，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协议，以兹各方遵照执行。

1. 原合同履行情况

各方确认，原合同含增值税总价为人民币【44,762,846.41】元（大写：人民币【肆仟肆佰柒拾陆万贰仟捌佰肆拾陆元肆角壹分】），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41,066,831.57】元、税金为人民币【3,696,014.84】元、税率【9%】。

截至于本补充协议签订之日，甲方已根据原合同向乙方支付含增值税金额人民币【4,719,404.60】元（大写：【肆佰柒拾壹万玖仟肆佰零肆元陆角】元），其中不含税金额【4,329,728.99】元、税金【389,675.61】元。

2. 概括转让

经协商一致，各方同意自本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由丙方概括受让原合同项下甲方的全部权利、义务。 上述权利义务转移后：

2.1 原合同项下甲方法律地位由丙方承接，依约履行相应义务，并享有相应权利；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2 自本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甲方自动退出原合同法律关系，不再受到原合同任何条款的约束；

2.3 丙方与甲方自行处理因权利义务转移而产生的工作交接、交易或者其他关系；如需乙方配合备案合同及证照变更的，乙方同意无条件予以配合。

2.4 原合同项下甲方代表不变。

3. 丙方开票信息确认

单位名称：【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税号）：【91440300MA5FRJ0D5P】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北侧、艺园路西佳嘉豪商务大厦 8C 】
电话：【0755-33373385】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口岸支行】

银行账号：【41003700040010664】

4. 保密义务

各方同意，对本补充协议及原合同以及在签订及履行本补充协议过程中所知悉的其他方的商业秘密及所有非公开信息，各方均有保密义务。未经披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对外披露或用于本协议之外的其他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有权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要求进行披露的除外。

本补充协议不论因何种原因变更、解除或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5. 其他安排

5.1 本补充协议系对原合同组成部分，未尽事宜按原合同约定执行；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约定为准，各方应谨守相关约定，并切实履行。

5.2 本补充协议经甲乙丙三方签署之时起生效。

5.3 本补充协议一式玖份，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本页为盖章页）

甲方：（公章）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

乙方：（公章）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

丙方：（公章）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竣工验收证明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财富金融大厦二期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验收日期：2025、6、14

建设单位（盖章）：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9-440305-68-03-104690	项目代码	2019-440305-68-03-104690
项目名称	大家财险深圳总部大厦	项目曾用名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中心区		
建筑面积	187765.91㎡	工程造价	4476.2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54 层/19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24〕0059 号	宗地号	T107-008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52024YG0037491（改 1）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403052024GG0088454(改 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5-010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04 日	验收日期	2025.6.24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5009
建设单位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岗
副组长	夏洪、朱铁流、陈国谦、龚旭亚、彭斯淼
组员	李闪、薛磊、李贵平、路必恩、毛昆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岗	夏洪、薛磊、龚旭亚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黄岗	朱铁流、李闪、李贵平、路必恩
工程质控资料	黄岗	陈国谦、彭斯淼、毛昆鹏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财富金融大厦二期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1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_7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7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0__项	共__4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4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4__项	共__5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5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0__项
屋面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__7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7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0__项	共__2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2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2__项	共__3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3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0__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__6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6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0__项	共__2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2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2__项	共__2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2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0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__6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6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0__项	共__3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3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3__项	共__3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3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0__项
智能建筑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岗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组长	
2	夏洪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经理	副组长	
3	朱铁流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副组长	
4	李闪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组员	
5	薛磊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组员	
6	陈国谦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组员	
7	李贵平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组员	
8	龚旭亚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组员	
9	路必恩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组员	
10	彭斯淼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组员	
11	毛昆鹏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组员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5年 6月24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6月 24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 年 6月 24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6 月 24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6 月 24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6 月 2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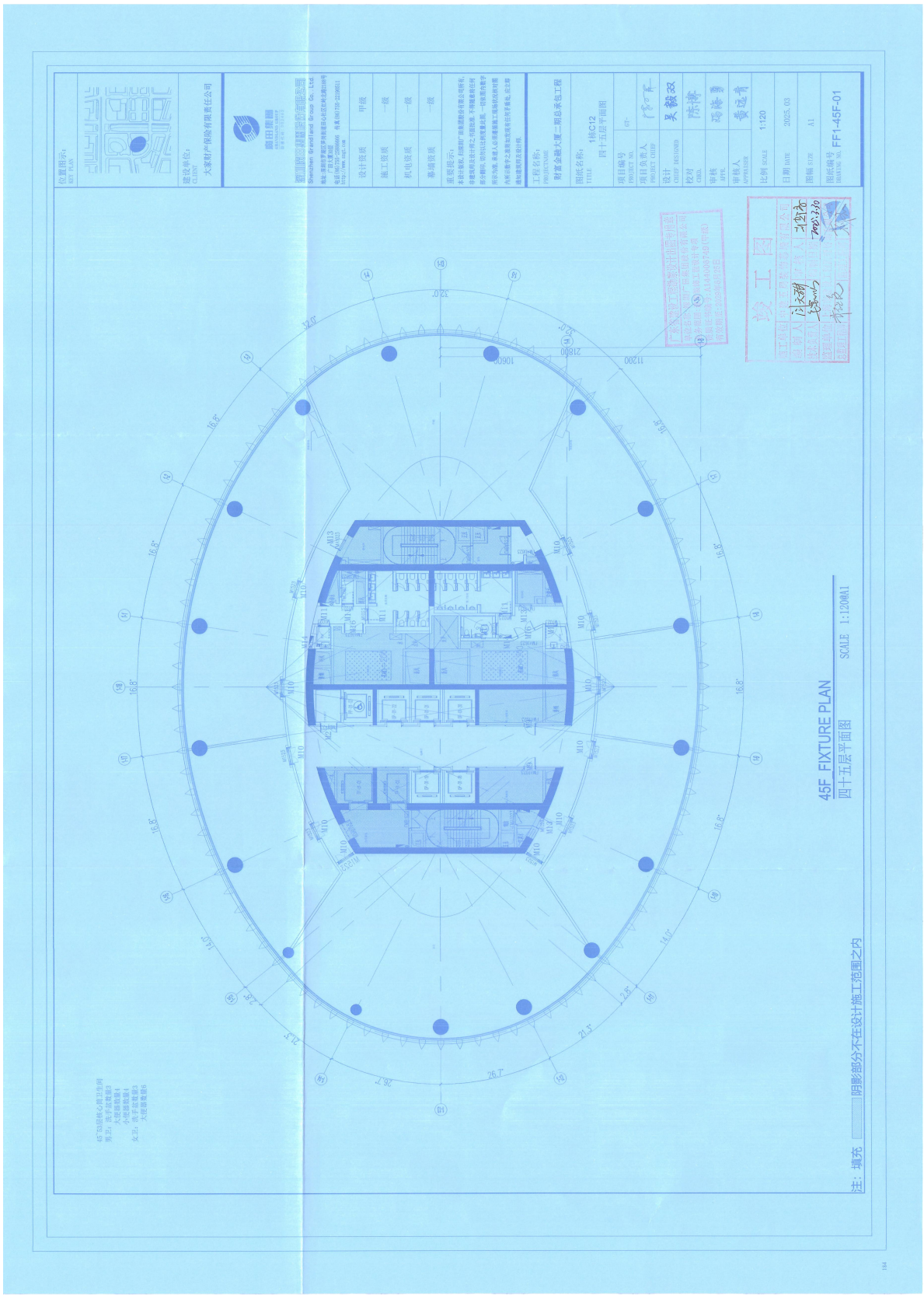
竣工图
45F FIXTURE PLAN
四十五层平面图
SCALE 1:120@A1
注：填充 阴影部分不在设计施工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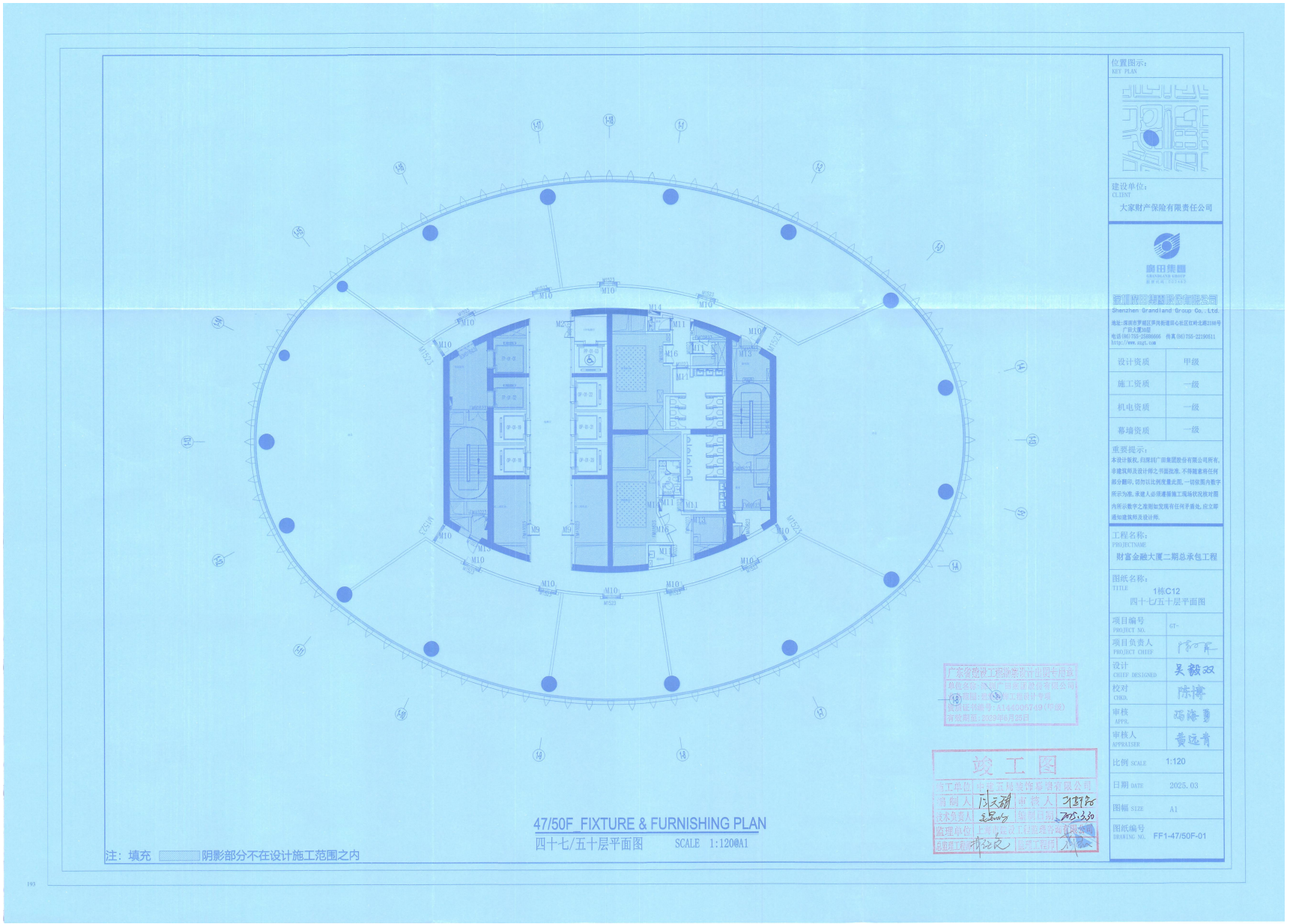
47/50F FIXTURE & FURNISHING PLAN
四十七/五十层平面图 SCALE 1:120@A1
注：填充 阴影部分不在设计施工范围之内
竣工图
位置图示：
KEY PLAN
建设单位：
CLIENT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基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Grandland Group Co., Ltd.
设计资质 甲级
施工资质 一级
机电资质 一级
幕墙资质 一级
重要提示：
本设计版权，归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有，非建筑师及设计师之书面批准，不得随意将任何部分翻印，切勿以比例度量此图，一切依图内数字所示为准，承建人必须遵循施工现场状况核对图内所示数字之准则如发现有任何矛盾处，应立即通知建筑师及设计师。
工程名称：
PROJECT NAME
财富金融大厦二期总承包工程
图纸名称：
TITLE
1栋C12
四十七/五十层平面图
项目编号 PROJECT NO. GT-
项目负责人 PROJECT CHIEF
设计 CHIEF DESIGNED 吴毅双
校对 CHKD. 陈博
审核 APPR.
审核人 APPRAISER 黄远青
比例 SCALE 1:120
日期 DATE 2025.03
图幅 SIZE A1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FF1-47/50F-01

单位（分部）工程开工报审表

GD-C1-319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二标段

施工内容[分部/子分部/分项（或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具体项目及施工区域（部位）说明：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南侧中心路东西侧，本工程精装修面积:32716.平方米，钢管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本标段C12栋29-55 层标准楼层公共区域：电梯厅、公共走道及其连通空间、卫生间、茶水间、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标准层租户区域架空地面、窗帘盒；34 层空中大、电梯厅、公共走道、卫生间、茶水间、暗门内侧及覆盖区域；地下室 B1 层汽车坡道精装部位，B3 层、B4层、B5 层VIP 停车区、电梯厅、公共走包内工道、暗门内侧及覆盘区域、玻璃隔断墙；屋面层电梯厅、VIP 电梯厅、走道；所有精装要求的电梯轿厢。

合同工期： ☑ 日历/ ☐ 工作天	申请开工日期：2023 年11月4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0月19日

开工申请审查内容（开工应具备的条件）	审查情况简记（综合结果）
1. 施工前符合相关的法规要求（已办理相关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及施工许可和监督登记等行政许可审批、备案、告知）	资料齐全，合格。已按法规要求办理施工许可证
2. 施工单位资质、招投标文件、中标文件、工程合同	资料齐全，合格
3. 施工单位现场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和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的配备	管理体系已建立，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的配
4. 施工组织设计/专业施工（含调试）方案/材料、构（配）件、设备的第三方检测方案	施工组织设计和各分部施工方案审批手续已完备
5. 施工图设计文件的交底和会审（交底、会审时间和交底、会审结果）	已进行设计交底和施工图纸会审，符合要求
6. 主要材料、构（配）件、设备的订货（供货）情况	部分主要材料已进场
7. 三通一平情况和临时设施的配备	现场道路、水、电、通讯已开通，施工板房已搭设完成
8. 施工机械设备（机具）、工具、计量器具的配备	施工机械设备已进场
9. 施工操作工人的配备	各专业班组操作工人配备齐全
10. 各分项工程施工技术交底	各分项工程施工技术交底已进行
11. 工程基线、标高复核情况、施工现场环境条件及其他应具备的开工条件	基线、标高已经过复核，符合要求

备 注：

各种条件已具备，申请开工。

分包施工单位申请综合意见：	总（或专业）承包施工单位申请或核查综合意见：	监理单位审核综合意见：	建设单位审批综合意见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张[illegible] 2023 年11月10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2023 年11月10日	（盖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GD - C1 - 319 *

施工许可证网址查询及截图：

https://zjj.sz.gov.cn/ztfw/gcjs/xmxx/sgxk/index.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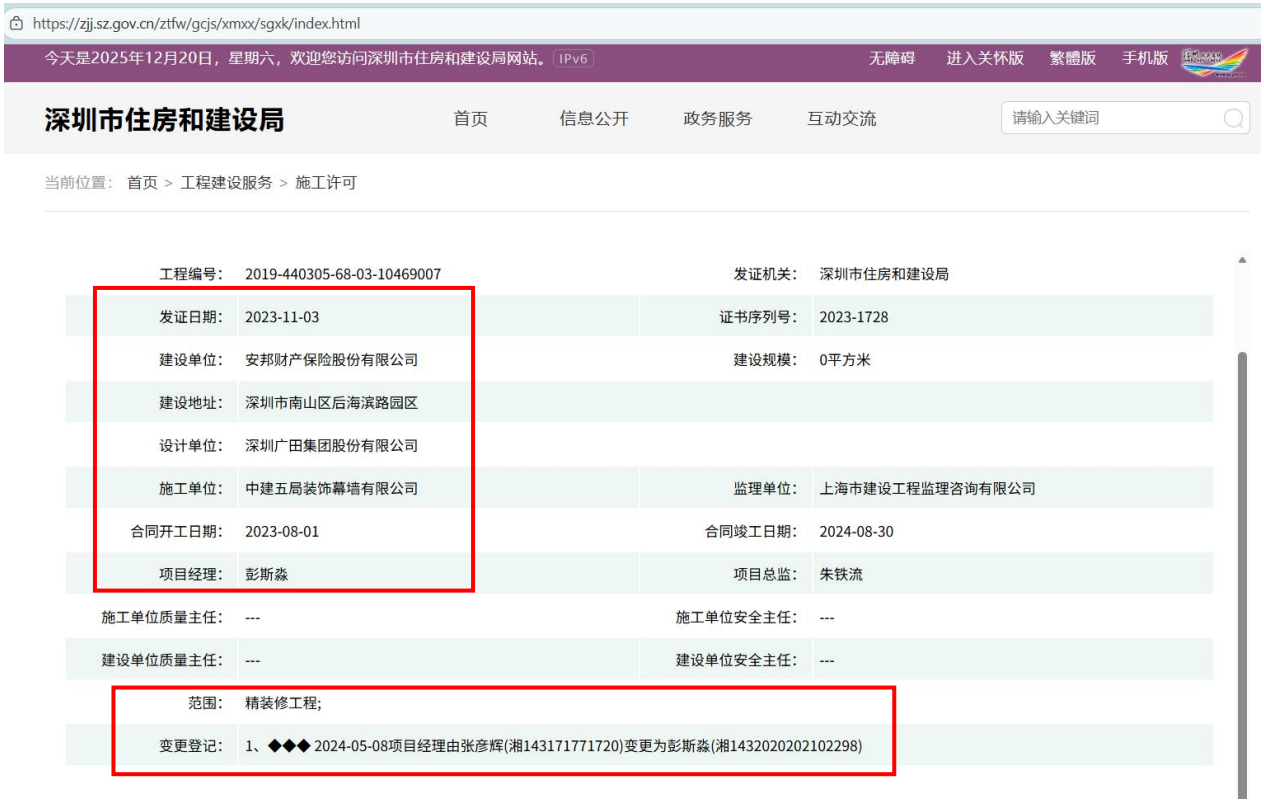

中建五局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项目联系单

项目名称：大家财险深圳总部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编号 AB-WJZS-20240304-002

内容	致：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抄送: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事由：关于大家财险项目精装修二标段项目经理变更的事宜** **内容：** 我司（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承建的大家财险项目精装修二标段工程，原投标时拟计划张彦辉任该项目的项目经理，由于公司对内部人员岗位调整，张彦辉被安排到公司任职，致使无法专职到场参与项目管理工作。为保证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顺利推进，现申请安排彭斯淼替换张彦辉出任项目经理职位，（相关资质证书详见附件），恳请贵司领导审批同意我方申请。 顺颂商祺!
施工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张彦辉　施工单位（盖章）： 日期：2024.3.5
业主单位意见	同意 项目负责人：　项目单位（盖章）： 日期：2024.3.6

3.技术负责人-陈辉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姓名	陈辉	性　别	男	年　龄	40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07-07-01		从事工作年限		18 年
简述拟派驻本项目人员基本情况	2022.3.13-2023.5.8，在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长沙恒伟金垅项目装饰工程任项目技术负责人； 2023.4.9-2023.12.11，在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长沙莲湖实业有限公司生产安置用地项目 A、B、D 栋商务楼、C 栋酒店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任项目技术负责人；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职称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辉 性别 男，一九八五 年 十 月 十一 日生，于 二〇〇三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七 年 七 月在本校 电子商务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天津工程师范学院 校（院）长：孟慶國

证书编号：100661200705001605 二〇〇七 年 七 月 一 日

（3）职称证

姓 名 Name 陈辉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年10月

专 业 Specialty 建筑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052595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06 日

（4）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余金鑫	建账时间	200512	身份证号码	430724198204072117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30 15:22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0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070	1771.2	885.6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070	188.19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070	77.49	33.21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070	1771.2	885.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余金鑫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422470

202602	工伤保险	11070	188.19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070	77.49	33.21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070	1771.2	885.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070	188.19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070	77.49	33.21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202506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余金鑫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422470

3.1 技术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长沙恒伟金垅项目装饰工程合同及竣工报告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长沙恒伟金垅项目装饰工程

专 业 分 包 合 同

合同编号：270215D362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专业分包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甲方与业主签订的总包合同的原则和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乙方在充分了解图纸内容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243019233

发证机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 年 12 月 18 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

二、分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长沙恒伟金垅项目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老城区地块，东至东风路，西至家龙路，北靠潘家坪路）

分包范围：项目占地面积约为 28161.8平方米，包括7栋住宅、两栋公寓、底商及裙楼商业，总建筑面积约14.73万平方米；承建范围为暂定施工图、变更单或核定单等图纸文件所含的室内装饰装修专业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楼地面工程、墙柱面工程、天棚工程的粗装修；门窗工程；室内外油漆、涂料工程等；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要求的装饰工程其他工作。

承包方式：包机具设备、包安全、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施工场内临时设施、包质量、包资料、包水电、包深化设计、包进度、包验收、包税金、包配合与业主结算。

三、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于 2022 年 3 月 13 日开工(以甲方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暂定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竣工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____天，具体分包工作期限根据甲方施工进度计划调整。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图纸、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五、分包合同价款（暂定）

金额：大写：壹亿零叁佰万元整

小写：103000000.00 元，最终结算以实际发生工程量为准。

六、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

3. 本合同通用条款；

4. 本合同补充条款；

5. 甲方招标文件、答疑、清单及附件等；

6.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7. 乙方的投标书；

8. 除主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主合同文件；

9.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与终止

合同签订时间：__2021__年_12_月____日

合同签订地点：_长沙市中意一路158号中建大厦1822___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价款结清后终止。

本合同一式8份，甲方执4份，乙方执4份。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住　　所：长沙市中意一路158号中建大厦	住　　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1期大厦B座1201
法定代表人：田卫国	法定代表人：文丹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项目经理：	现场负责人：
电　　话：0731-85699273	电　　话：0731－85699253
传　　真：85699282	传　　真：0731－85699242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注：100万以上分包合同必须由乙方的法定代表人签署，100万以下分包合同可以由乙方授权代表签字，但须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作为本合同附件。

竣工验收证明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长沙恒伟金垅项目装饰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 面积	14层 /9466.63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孟鸿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13日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和伟	完工日期	2023年5月8日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7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7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9 项，符合规定 19 项，共抽查 19 项，符合规定 19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2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经理：陈龙	项目负责人：张和伟	总监理工程师：雷强	项目负责人：陈永志
	2023年5月8日	2023年5月8日	2023年5月8日	2023年5月8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工程项目验收证明

项目名称：长沙恒伟金垅项目装饰工程的项目经理为张和伟，技术负责人为陈辉，项目金额为103000000.00元，项目实施单位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自2022年3月13日开始施工，在2023年5月8日竣工验收，经过我单位相关领导及监理公司的工程按照相关验收标准验收，其施工工程质量合格。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名称：长沙城发恒坤置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5月30日

3.2 技术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长沙莲湖实业有限公司生产安置用地项目 A、B、D 栋商务楼、C 栋酒店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合同及竣工报告

长沙莲湖实业有限公司生产安置用地项目A、B、D 栋商务楼、C 栋酒店装饰装修工程

中建

局系统内部单位

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HJXY-033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依照中建五局管理文件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 装饰装修 专业内部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长沙莲湖实业有限公司生产安置用地项目A、B、D 栋商务楼、C 栋酒店装饰装修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长沙市雨花区

总占地面积：暂定98456.74平方米

分包工程范围：

A、B、D 栋商务楼、C 栋酒店装饰装修工程等附属设施建设相关工作内容。

二、分包合同价款

金额（暂定人民币）：小写：人民币 60,000,000.0000 元（大写： 陆仟万元整）。

三、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日历天

开工日期：暂定 2023 年 4 月 9 日，以承包人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工程，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有关建筑工程及施工规范、验收标准，与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施工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保持一致。

五、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3. 本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4.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七、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进度、安全及资金风险等的连带责任。

八、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要求，及时组织项目班子进场施工。

九、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相应款项。

十、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3月28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承包人：（公章）　　分包人：（公章）

项目直管层级总经理：　　项目直管层级总经理：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长沙莲湖实业有限公司生产安置用地项目A、B商务楼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30层 43864.27㎡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阳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1日
项目负责人	刘桂君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运祥	完工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6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60 项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9 项，符合规定 39 项，共抽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9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9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1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长沙莲湖实业有限公司生产安置用地项目C栋酒店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29层 20710.49㎡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阳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1日
项目负责人	刘桂君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运祥	完工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6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60 项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9 项，符合规定 39 项，共抽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9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9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1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长沙莲湖实业有限公司生产安置用地项目D栋商务楼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5层 7030.81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阳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1日
项目负责人	刘桂君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运祥	完工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6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6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9 项，符合规定 39 项，共抽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9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9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1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长沙莲湖实业有限公司生产安置用地项目地下室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3层 26851.17㎡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阳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1日
项目负责人	刘桂君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运祥	完工日期	2021年12月1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7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7 项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9 项，符合规定 19 项，共抽查 10 项，符合规定 1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1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业绩证明

兹有

项目名称：长沙莲湖实业有限公司生产安置用地项目 A、B、D 栋商务楼、C 栋酒店

专业分包工程名称：长沙莲湖实业有限公司生产安置用地项目 A、B、D 栋商务楼、C 栋酒店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工期：2023 年 4 月 9 日-2023 年 12 月 11 日

项目建设地点：湖南省长沙

专业分包工程总造价：6000 万元

专业分包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项目经理：谢亮

专业分包单位技术负责人：陈辉

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12 月由 长沙莲湖实业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名称）验收为合格工程。本合同段主要内容为 A、B、D 栋商务楼、C 栋酒店装饰装修工程等附属设施建设相关工作内容。该司人员在项目中严格遵守相关规范，规定进行施工，严格制度各项规章制度，按照合同文件进行施工及管理，按质按量按期完成。

特此证明

总包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0 日

建设单位 ：长沙莲湖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0 日

4.质量工程师-余金鑫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姓名	余金鑫	性　别	男	年龄	44 岁
职务	质量工程师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05-06-25		从事工作年限		20 年
简述拟派驻本项目人员基本情况	2019.8.5-2020.7.29，在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岳阳中建·嘉和城(金秋家园)项目装饰装修工程项目任质量员；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毕业证

湘潭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余金鑫 性别 男，

1982年 04月 07日生，于 2001年

9月至 2005年 6月在本校

工程力学专业四年制普通

全日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2005年 6月 24日

学校编号：10530120050503677

湘潭大学印制

No. 0013996

（3）职称证

姓名 Name 余金鑫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2 年 04 月

专业 Specialty 建筑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 11051396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

（3）岗位资格证

证书编码：04320106943170213 8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余金鑫

身份证号：430724198204072117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25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4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长沙建筑工程学校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查询地址：http://www.hnjsrcw.com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余金鑫	建账时间	200512	身份证号码	430724198204072117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30 15:22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0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070	1771.2	885.6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070	188.19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070	77.49	33.21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070	1771.2	885.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余金鑫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422470

202602	工伤保险	11070	188.19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070	77.49	33.21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070	1771.2	885.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070	188.19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070	77.49	33.21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202506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79	1548.64	774.3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79	164.54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79	67.75	29.04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余金鑫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422470

4.1 质量工程师业绩证明材料-岳阳中建·嘉和城(金秋家园)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合同及竣工报告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岳阳中建·嘉和城(金秋家园)项目
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版本号：2019080190

合同编号：

中建

2019 年 08 月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双方就中建五局岳阳中建·嘉和城工程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专业承包人资质情况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

发证机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年08月16日

二、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岳阳中建·嘉和城(金秋家园)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湖南省岳阳市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350000平方米，规划总户数1952户。施工内容为岳阳中建·嘉和城(金秋家园)项目的装饰装修工程等。

三、承包范围：

按业主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中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的住宅楼、及其配套设施的装饰装修工程等，包括材料采购、制作、运输、安装、场内多次转运倒运、深化设计建模、第三方检测、资料、竣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整工作内容，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调整。

四、工期

开工日期：2019 年 08 月 05 日（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完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30 日（暂定）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天（含节假日）

竣工日期见下：

工期根据实际情况定，但必须满足甲方施工进度计划要求（因不可抗力原因，如疫情等原因，工期由双方另行协商）；

具体开工日期根据甲方施工进度计划调整。

五、工程质量安全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安全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一次性验收通过，同时接受甲方实施符合GB/T19001-2008、GB/T24001-2004、GB/T28001-2001标准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六、分包合同价款

金额（暂定人民币）含税：

暂定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捌佰万元

（小写）：148000000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 135779816.51 元；

增值税税率：9 %，增值税金额 12220183.49 元

七、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 本合同通用条款；

4. 本合同补充条款；

5.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6. 除主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主合同文件；

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与终止

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08 月 ___ 日

合同订立地点：湖南省长沙市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价款结清后终止。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甲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年　　月　　日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通 用 条 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下列词语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应具有本条款所赋予的定义：

1. **通用条款：**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建设工程施工的需要订立，通用于分包工程施工的条款。

2. **专用条款：**是甲方与乙方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条款，是对通用条款的具体化、补充或修改。

3. **发包人：**指在主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4. **承包人：**指在主合同中约定，被发包人接受的具有工程施工承包主体资格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5. **专业分包人：**指在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被承包人接受的具有分包该工程资格的当事人。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46. 补充条款

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工程实施，经协商一致后，可对本合同通用条款内容具体化或对未明确的事项予以补充，本合同通用条款未明确的事项可在本合同专用条款内约定，专用条款与通用条款冲突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1.

48.其他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的约定： 按甲方的有关制度执行。

第三部分 专 用 条 款

一、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甲方项目经理

姓名：邹丰蒙 职务：项目经理 电话：/

2.乙方现场代表

姓名：沈革伟 职务：项目经理 电话：/

乙方现场代表应常驻项目，确保每月不少于 25 天。如乙方需更换现场代表，应至少提前 7 天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甲方认为不称职的现场代表。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 乙方除现场代表外必须配备的项目管理人员 9 人，分别为：

姓名：陈 辉 职务：技术负责人 电话：/

姓名：苏玉芳 职务：商务经理 电话：/

姓名：肖腾胶 职务：生产经理 电话：/

姓名：申价华 职务：深化设计师 电话：/

姓名：尹文彪 职务：施工员 电话：/

姓名：邓 丹 职务：施工员 电话：/

姓名：李利春 职务：材料员 电话：/

姓名：余金鑫 职务：质量员 电话：/

姓名：易姗姗 职务：资料员 电话：/

乙方必须保证其人员的稳定，不能随意变动，如需变动或增减人员，必须提前三天向甲方提供变更人员名单。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人员与花名册及本合同进行查对，如发现乙方人员与花名册及本合同不符，则乙方向甲方支付 5000 元/人违约金。乙方管理人员不得擅自离开施工现场，在管理好自身的劳动班组之外应接受甲方管理人员的领导和安排，并顾全大局，与现场其他单位协调配合，不再计取配合费。

4. 甲方的工作

4.1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日期：暂定 / 年 / 月 / 日（以发包人提供为前提）；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套数： 一套电子版、具体施工以施工蓝图为准。

4.2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深化施工图设计的委托范围及费用承担：

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竣工验收证明

装饰装修（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04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岳阳中建·嘉和城（金秋家园）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97	分项工程数量	10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邹丰蒙	技术（质量）负责人	任东川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沈革伟	分包内容	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整体面层铺设	21	符合要求	合格
2	建筑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10	符合要求	合格
3	建筑地面	木、竹面层铺设	30	符合要求	合格
4	门窗	门窗玻璃安装	26	符合要求	合格
5	门窗	铝合金门窗安装	25	符合要求	合格
6	饰面板	石板安装	20	符合要求	合格
7	饰面板	木板安装	19	符合要求	合格
8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21	符合要求	合格
9	吊顶	整体面层吊顶	15	符合要求	合格
10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10	符合要求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合格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良好	良好
综合验收结论	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验收标准和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沈革伟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2020年7月29日	2020年7月29日	2020年7月29日	2020年7月29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5.安全工程师-李胤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姓名	李胤	性　别	男	年　龄	39 岁
职务	安全工程师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09-07-02		从事工作年限		16 年
简述拟派驻本项目人员基本情况	2024.1.31-2025.10.9，在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 T2 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任质安总监；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胤 性别 男，一九八六 年 九 月 二十九日生，于 二零零五 年 九 月至 二零零九年 七 月在本校 安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中原工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651200905002522 二零零九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姓 名 Name 李胤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 年 09 月

专 业 Specialty 建筑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 11051521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

（4）岗位资格证

姓　名　李胤

性　别　男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AG00196937

发证日期　2014年11月23日

持证人签名　李胤

执业证号　43140163808

注册记录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17年11月22日

李胤　430203198609297518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0年11月22日

12

注册记录

C0178 李胤　430203198609297518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1年3月2日 至 2026年3月2日

Y0279 李胤　430203198609297518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6年3月3日 至 2031年3月2日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湘建安C2（2020）0501952

姓　　名：李胤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9月29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4月30日

有 效 期：2020年04月30日　　**至** 2029年03月16日

发 证 机 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0年04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李胤	建账时间	201406	身份证号码	430203198609297518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30 15:35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0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427	1668.32	834.16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427	177.26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427	72.99	31.28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427	1668.32	834.1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李胤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5072738

202602	工伤保险	10427	177.26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427	72.99	31.2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427	1668.32	834.1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427	177.26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427	72.99	31.28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726	1556.16	778.0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726	165.34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726	68.08	29.1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726	1556.16	778.08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726	165.34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726	68.08	29.18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726	1556.16	778.08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726	165.34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726	68.08	29.18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726	1556.16	778.08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726	165.34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726	68.08	29.18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726	1556.16	778.08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726	165.34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726	68.08	29.18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726	1556.16	778.08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726	165.34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726	68.08	29.18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726	1556.16	778.08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202506	工伤保险	9726	165.34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726	68.08	29.18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726	1556.16	778.08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726	165.34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726	68.08	29.18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726	1556.16	778.08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726	165.34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726	68.08	29.18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726	1556.16	778.08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726	165.34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726	68.08	29.18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李胤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5072738

5.1 安全工程师业绩证明材料-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 T2 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合同及竣工报告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EPC）

工程名称：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 T2 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工程地点：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 112 号

发包人：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牵头方）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方）

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成员方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牵头方）、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

2. 工程地点：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112号。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湖南湘江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湘新审投备〔2023〕0521）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告知承诺信息表。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主体建筑结构为高强钢管砼柱环桁架钢筋砼核心筒结构，建筑层数56层，其中地上52层，地下4层。建筑类别：一类高层建筑；耐久年限：50年；抗震烈度：6度；耐火等级：一级。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办公楼层为第1层、第6至36层（含第16、28层2个避难层），建筑面积65316㎡。

6. 工程承包范围：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EPC总承包，包括设计、采购、施工，具体承包范围为：

6.1、设计部分

设计范围：初步设计文件、招标清单以及招标文件涵盖的范围，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工程（含装饰、给排水、暖通、电气）、消防工程及其他工程等施工图设计（36F展厅专项设计不在本次设计范围内），组织弱电智能化（点位）、厨房设备、软装（含标识）等深化设计单位（或供应商）确定平面布局，并配合深化设计；上述描述不清晰的，以较大范围为准。

工作内容：按合同要求完成约定范围的设计、现场配合工作，提供针对本项目准确的大比例详细施工图等满足工程要求的所有图纸；图纸须显示相邻条件和相关工程，显示准确的现场尺寸，清晰标注现场条件，说明工程材料和产品；包含需要设计特殊协调的事项，及为完成、完善项目设计的调研、设计文件审查、专项设计专家论证会、评审等必要工作，发生与上述工作相关的会务费、专家咨询费、差旅费等，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再进行调整；现场设计工程师工作延期、变更设计方案（包括发包人指示变更）不另计算设计费用。

具体设计范围及要求详见“附件1、发包人要求”。

6.2、采购部分

初步设计文件、招标清单以及招标文件范围内全部采购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设施设备、材料、服务的采购。上述文件中范围不一致时，以较大的范围为准。作为有经验的承包商，承包人已经将有关的成本、费用、利润、税金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不包含在本合同的采购内容：厨房设备、36F展厅、弱电智能化、软装（含活动家具、窗帘、卷帘、电动卷帘）、标识标牌、电饮水机（带净水系统）、电力扩容。

具体采购范围及要求详见“附件1、发包人要求”。

6.3、施工部分

施工范围：承包人必须负责以安全的方式开展初步设计文件、招标清单以及招标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工程（含装饰、给排水、暖通、电气）、消防工程及其他工程等与之有关的措施项目、临时设施等工程的施工。

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作为有经验的承包商，承包人已经将有关的成本、费用、利润、税金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承担所有施工、检测、监测、试验、实验、调试、开荒保洁等（发包人委托第三方机构的除外）；

（2）为满足项目实施的总承包管理服务及工程配套工作，协助发包人办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注册，主导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相关工作；

（3）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及结（决）算；缺陷期维护修复、工程保修；

（4）工程总承包合同范围内的其他工作。

具体施工范围及要求详见“附件1、发包人要求”。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4年1月31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4年3月3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初步设计图纸和招标文件(应将招标文件、发包人要求、各种图纸、工程量清单、构造做法表、物料表、答疑文件等联合理解)中明确的功能、标准、品质、档次要求;专业设计进行深化满足施工要求;设计文件(含专项设计)的深度满足施工要求;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有关管理法规、规章和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和本项目设计要点的要求，并通过政府主管部门的相关审批和审查(含各阶段的报批、报建配合、施工现场管理服务等配合工作)。

采购质量标准：符合《发包人要求》及现行的国家、行业相关规定。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及标准，施工应符合最新《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零陆万伍仟零捌拾伍元贰角肆分（¥ 140065085.24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叁万陆仟元整 （¥ 2336000.00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贰仟捌佰捌拾元柒角叁分（¥ 192880.73 元）；

（2） 施工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零柒拾陆万伍仟柒佰叁拾捌元捌角柒分 （¥ 110765738.87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玖佰壹拾肆万伍仟柒佰玖拾肆元玖角伍分（¥ 9145794.95 元）；

（3）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叁万叁仟元整） （¥ 3333000.00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伍仟贰佰零壹元捌角叁分 （¥ 275201.83 元）。

（4）总承包风险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叁万玖仟元整 （¥ 3639000.00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拾万零肆佰柒拾玖元捌角玖分 （¥ 300467.89 元）；

（5）总承包服务费和工程配套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肆万伍仟元整 （¥ 2245000.00 元）；适用税率： 9 %，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伍仟叁佰陆拾陆元玖角柒分 （¥ 185366.97 元）；

（6）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柒万肆仟元整 （¥ 1974000 元）。

（7）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柒拾柒万贰仟叁佰肆拾陆元叁角柒分 （¥ 15772346.37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设计费、施工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总承包风险费、总承包服务费和工程配套费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1）设计费按总价包干：按合同要求完成约定范围的设计、现场配合工作，为完成、完善项目设计的调研、设计文件审查、专项设计专家论证会、评审等发生的会务费、专家咨询费、差旅费等，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不再进行调整。现场设计工程师工作延期、变更设计方案（包括发包人指示变更）不另计算设计费用。

（2）施工费按总价包干：含招标文件范围内的初步设计文件以及对应的经审查通过的施工图。

承包人在报价时，需要对清单中的总价和单价进行报价。除合同另有约定外，该部分合同价格不再进行调整。其中，承包人对总包工程所报的综合单价（经清标调整后的单价），是变更部分的结算依据。本工程清单描述未尽之处，详见初步设计图；如果清单描述与审查后的施工图不一致，以审定的施工图为准；项目特征描述应结合初步设计图纸、招标文件等所有资料进行理解；施工方自行设计、优化、细化的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所对应的费用视为已经包含在综合单价内。

（3）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按总价包干（含税），结算时不再调整。无论承包人是否填报准确，均以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作为结算价格，按有关规定如有不足的则视为已包含在本项目的其他报价中，承包人不得因此降低其实际投入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否则由承包人承担所有责任。

（4）总承包风险费按总价包干：总承包风险费包括但不限于因设计深化或优化导致的施工内容的补充和调整；《招标文件》和《发包人要求》提供的基础资料中的错误导致承包人增加费用的（含工程量清单的缺项、漏项、项目特征描述不符、工程量偏差等情况）；招标阶段发包人对承包人提出的质疑、答疑无回复或回复意见不明确的；因政策或市场因素导致的人工、材料、设备、机械费价格涨（跌）等等。由承包人投标时综合考虑在总承包风险费中。

（5）总承包服务费和工程配套费包干：总承包服务费和工程配套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会审交底；组织弱电智能化（点位）、厨房设备、软装（含标识）等深化设计单位（或供应商）确定平、立面布局，并配合深化设计；相关单位及周边环境的协调管理、施工项目的衔接协调；项目各参与方的协调、统筹工作，确保其他施工单位能按发包人要求按时按质完成相应工作；施工中均需由总包给分包加以必要的协作配合；隐蔽工程及疑难问题的研究处理；作为总包单位现场配合、交叉施工影响而增加的费用；各分包工程的工期、质量、安全的管理与协调；竣工验收及技术经济资料的归口管理，各分包工程竣工资料的归档、移交档案馆等；修复或完成由于分包单位施工位造成的工程损坏、缺陷的修复和工作界面收口；专业工程分包单位利用总包单位脚手架、施工及生活用水用电、临时设施等发生的一切费用；各分包工程的垃圾清运，各分包专业包括：标识标牌、弱电智能化、活动家具、厨房设备、电力扩容、窗帘（含卷帘、电动卷帘）、电饮水机（带净水系统）。

（6）暂估价：包含落地式传菜电梯、电梯增设站点（设备改造）、电梯轿厢内装饰等。具体实施方式按合同专用条款 13.4 条约定进行。

（7）暂列金额：在合同约定情况发生后，可以按约定的相关条款约定使用，节余部分归发包人所有。

本合同的签约合同价为封顶价，即 EPC 合同中的设计部分、施工部分在动用暂列金额（不可预见费）后的结算价之和不得超过签约合同价(封顶价)，即“结算价=[设计费+施工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总承包风险费+总承包服务费和工程配套费+合同约定可调部分（含实际发生的暂列金额和暂估价）]≤签约合同价”。当本项目的结算审定金额小于签约合同价的，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计价原则进行结算；当本项目的结算审定金额大于或等于签约合同价的，结算金额为签约合同价。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无。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____吴松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1）本合同补充协议（如有）

（2）合同协议书及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含招标时图纸及有关技术资料、合同签订后发包人要求等）；

（4）通用合同条款；

（5） 承包人建议书（含施工图设计及有关技术资料等）；

（6）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①招标文件、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安全生产协议书、廉政合同，招标投标过程来往函件；

②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③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合同文件及附件（含招投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④履行合同过程中由承包人和发包人代表书面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理解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变更项目实施内容，由此可能减少或取消相应的工程内容，承包人承诺当相应工程量减少或取消时不因此向发包人提出额外补偿要求。

4. 验收中发现需整改的问题以及缺陷责任期内的修复工作，承包人都应在发包人或监理人要求的时间内整改到位，如承包人未在要求的时间整改到位，承包人承诺，在整改书面通知截止日始，发包人可以动用承包人递交的履约保证金或质保金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而无需征得承包人同意，同时承包人同意，该部分整改或修复工作的造价，可按同期定额计算造价上浮 20%。

5. 在工程总承包招标过程中，发包人发布的招标文件、发包人要求、工程量清单、合同条件、初步设计文件等基础资料中可能存在不一致或互为矛盾的地方，这些问题并非发包人故意为之，承包人在投标过程中应仔细核对并对这些问题在开标前提交并得到发包人的书面回复，如承包人在投标过程中未将此类问题提交，在合同洽谈签订及后续履约过程中，承包人承诺该类问题的处理按更有利于发包人的原则执行，并且同意最终解释权归发包人所有。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长沙市天心区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签字或盖章后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盖章页）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MA4L29JJ53

地址：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

邮政编码：410015

法定代表人：程蓓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司门口支行

账号：1901004009022556887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邮政编码：410004

法定代表人：李滔

委托代理人：吴松一

电话：0731-85699253

传真：0731-85699258

电子信箱：zhuangshi_5j@cscec.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账号：43001531061050000560

附件 5 承包人主要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廖德龙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其他人员	李熏	质安总监	工程师	公司质安总监
	徐凯	项目管理部副经理	工程师	公司项目管理部副经理，分管策划及 EPC
	张玉玲	项目管理部副经理	工程师	公司项目管理部副经理，分管技术及质量
二、现场人员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吴松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师	华融湘江银行营业用房室内装修装饰工程
项目副经理	张晓云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韶山文化旅游职业培训基地室内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设计负责人	蒋伟	项目设计负责人	高级建筑师	交投置地·国际创新中心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设计
施工负责人	黄朝	施工负责人	工程师	贵阳花果园 D 区西塔费尔蒙酒店室内精装修工程
施工技术负责人	张迪	施工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滨江国际金融中心（金融大厦）
土建施工员	殷盛强	土建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高新医院新建项目 EPC 总承包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装饰施工员	彭哲明	装饰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郴州市文体中心配套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0 工程总承包
水电施工员	苏全握	水电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武汉机场 T2 航站楼装修改造
暖通施工员	曹治豪	暖通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郴州市文体中心配套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0 工程总承包
消防施工员	贺凯	消防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章江宾馆（二期）改造项目
质量管理	李世杰	质量管理	助理工程师	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高新医院新建项目 EPC 总承包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安全管理	张涛	安全管理	工程师	郴州市文体中心配套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0 工程总承包
安全管理	肖龙	安全管理	助理工程师	郴州市文体中心配套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0 工程总承包
设计专业人员	李竹	设计专业人员	高级工程师	儋州妇女儿童医院项目专项设计
其他人员	赖富翔	其他人员	助理工程师	章江宾馆（二期）改造项目

六、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投标适用）

牵头人名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滔

法定住所：湖南省长沙市[illegible]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illegible]1201

成员二名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勇

法定住所：成都市金牛区星辉西路8号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招标项目及标段）（以下简称本招标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在本招标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施工、采购部分，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设计部分。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占比98.67%，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占比1.33%。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强（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陈勇（签字或盖章）

2023 年 12 月 20 日

说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竣工验收证明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26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基层铺设	5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建筑地面	整体面层铺设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建筑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25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建筑地面	木、竹面层铺设	16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抹灰	一般抹灰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门窗	木门窗安装	3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门窗	金属门窗安装	1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门窗	特种门安装	7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9	门窗	门窗玻璃安装	1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0	吊顶	整体面层吊顶	3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1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1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2	吊顶	格栅吊顶	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3	轻质隔墙	骨架隔墙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共包含10个子分部，26个分项工程，990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0	分项工程数量	26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4	轻质隔墙	玻璃隔墙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5	轻质隔墙	板材隔墙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6	饰面板	石板安装	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7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2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8	饰面板	木板安装	27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9	饰面板	金属板安装	8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0	饰面砖	内墙饰面砖粘贴	9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1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106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2	裱糊与软包	裱糊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3	裱糊与软包	软包	2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4	细部	橱柜制作与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5	细部	窗帘盒和窗台板制作与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6	细部	门窗套制作与安装	4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共包含10个子分部，26个分项工程，990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5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4	分项工程数量	10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室内给水系统	给水管道及配件安装	6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室内给水系统	试验与调试	3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室内给水系统	消防喷淋系统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室内给水系统	室内消火栓系统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室内给水系统	管道冲洗、消毒	6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室内排水系统	排水管道及配件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室内热水系统	管道及配件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卫生器具	卫生器具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卫生器具	卫生器具给水配件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9	卫生器具	卫生器具排水管道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0	卫生器具	试验与调试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分部共包含4个子分部，10个分部工程，36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总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施工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电气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7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2	分项工程数量	20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导管敷设	5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电缆敷设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5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塑料护套线直敷布线	3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普通灯具安装	3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9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专用灯具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0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开关、插座、风扇安装	3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建筑电气分部共包含2个子分部，20个分项工程，6587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建筑电气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7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2	分项工程数量	20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1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5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2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3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电动机、电加热器及电动执行机构建材接线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4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电气设备试验和试运行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5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6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导管敷设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7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电缆敷设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8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3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9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0	电气动力安装工程	开关、插座、风扇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建筑电气分部共包含2个子分部，20个分项工程，658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183

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5	分项工程数量	15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子分部包含的系统数量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防、排烟系统	2	10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舒适性空调风系统	2	5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空调（冷、热）水系统	1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冷凝水系统	1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多联机（热泵）空调系统	5	7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风与空调分部共包含5个子分部，15个分项工程，224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10月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智能建筑 分部 ~~(子分部)~~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8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6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线缆敷设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探测器类设备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控制器类设备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系统调试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试运行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智能建筑分部共包含1个子分部，6个分项工程，146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电梯安装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0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11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德力通电梯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傅进	分包内容	电梯安装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梯安装	设备进场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土建交接	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驱动主机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导轨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门系统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轿厢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对重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安全部件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9		悬挂装置、随行电缆、补偿器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0		电气装置安装	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1		电梯整机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电梯分部共包含11个子分部，11个分项工程，25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注：1. 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 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 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室内给水系统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50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5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室内给水系统	给水管道及配件安装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室内给水系统	试验与调试	3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室内给水系统	消防喷淋系统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室内给水系统	室内消火栓系统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室内给水系统	管道冲洗、消毒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施工总包单位	施工分包单位
室内给水系统子分部共计5个分项工程，131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705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4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导管敷设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专用灯具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1个分部共计4个分项工程，116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总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湘质监统编
施2020-05a

防、排烟系统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60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5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技术（质量）负责人	翟筛红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防、排烟系统	风管与配件制作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防、排烟系统	风管系统安装	3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防、排烟系统	风机与空气处理设备安装	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防、排烟系统	排烟风阀（口）、常闭正压风口、防火风管安装	2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防、排烟系统	系统调试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防.排烟系统子分部共计5个分项工程.101个检验批.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总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施工分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注：1、分部工程验收前，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观感质量检验结果等资料需检查合格；
2、总包、分包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主体、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3、勘察单位只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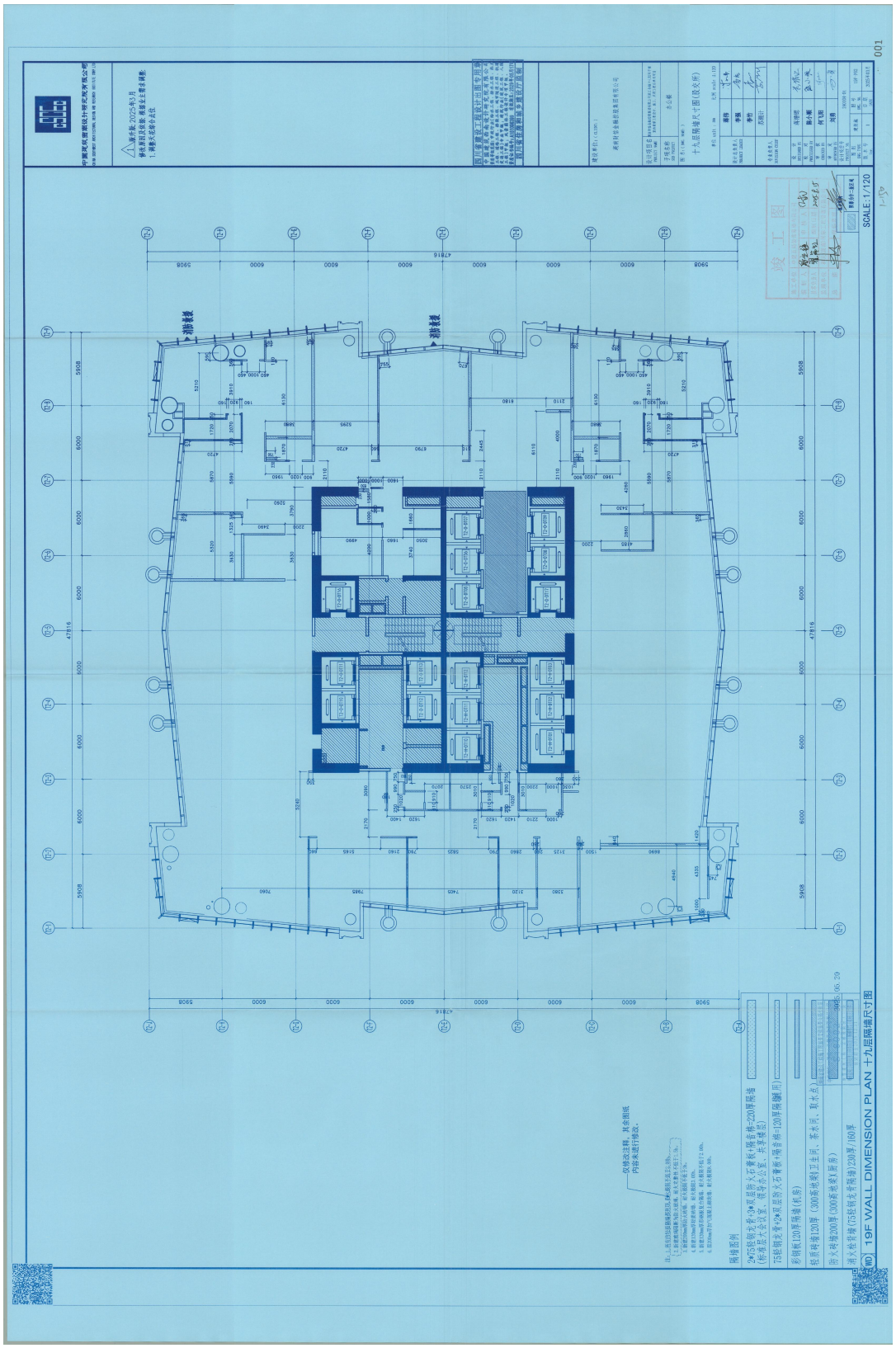
竣工图
SCALE:1/120
19F WALL DIMENSION PLAN 十九层隔墙尺寸图
楼梯
楼梯
隔墙图例
仅修改注释，其余图纸内容未进行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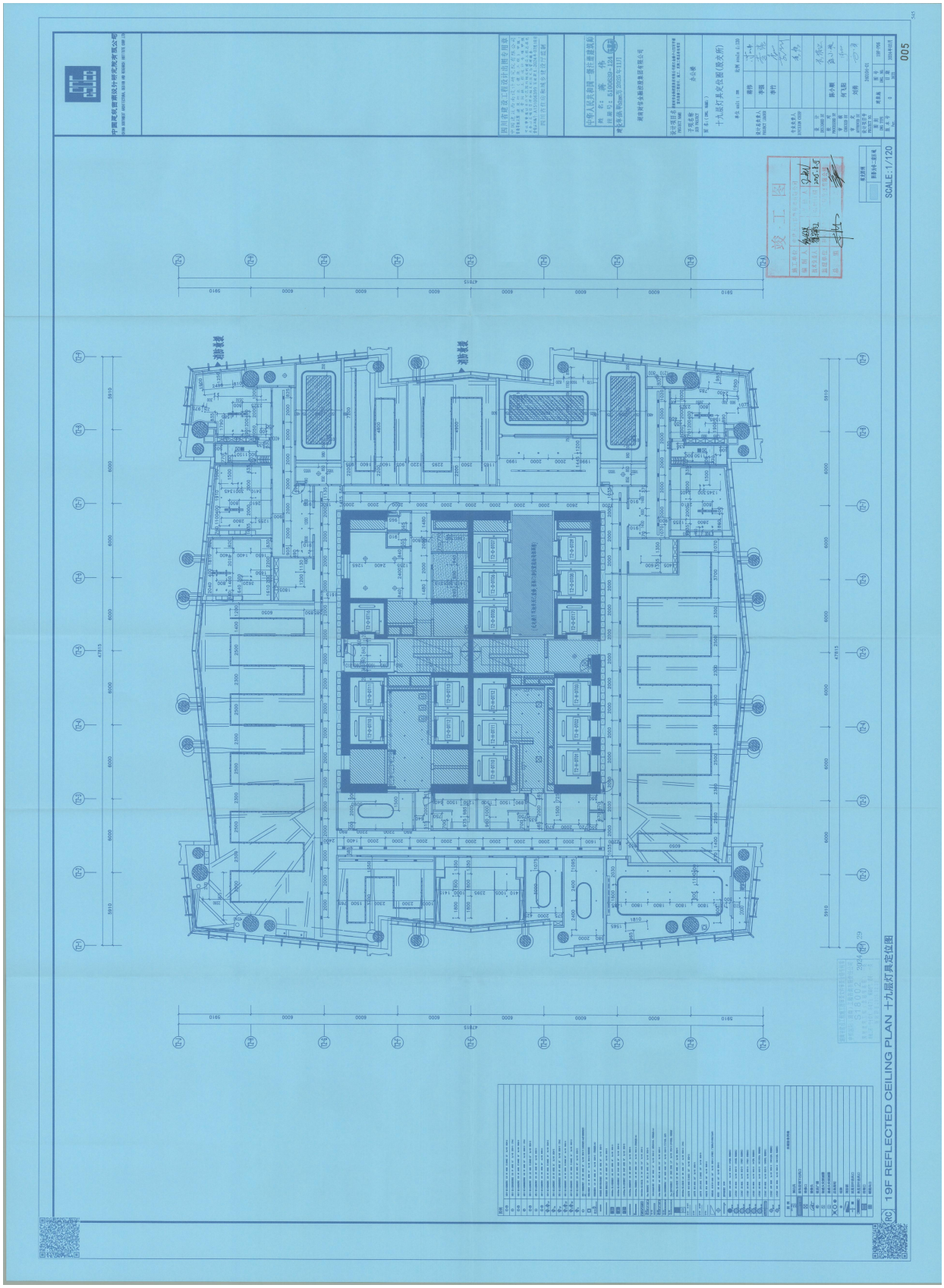
竣工图
SCALE:1/120
19F REFLECTED CEILING PLAN 十九层灯具定位图

装修面积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3019120240619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服务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9日

建设单位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项目		
建设地址	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112号		
建设规模	面积：54367.31㎡。		
合同工期	2024年01月31日至2025年01月25日	合同价格	14006.5085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佰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蒋伟；何鑫；林升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松
监理单位	和天（湖南）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杨志林
工程总承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松
备注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滨江金融中心T2写字楼室内装修工程为第1层、第6层至36层（含16、28层2个避难层），装修面积为54367.31平方米，主要内容包括装饰装修工程(含装修、给排水、暖通、电气）、消防工程及其他工程.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6.造价工程师-谢亮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姓名	谢亮	性　别	男	年龄	43 岁
职务	造价工程师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03-07-01		从事工作年限		22 年
简述拟派驻本项目人员基本情况	2018.7.3-2019.11.25，在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环球金融中心 B 座室内装修、空调及弱电施工工程项目任项目经理；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谢亮 性别 男，

一九八二 年 六 月 一 日生，于二〇〇〇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三 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电气技术 专业

叁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

校 名：重庆大学

二〇〇三 年 六 月 三十 日

重庆大学监制

№ 0007420

证书编号：106111200306006420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谢亮 性别 男，一九八二 年 六 月 一 日生，于二〇一五

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七 年 七 月在本校工程造价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大学 校（院）长：周绪红

批准文号：国家教育部(80)教工农字025

证书编号：106115201705001617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 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谢亮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06

专　　业　电气技术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七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9）

（4）岗位资格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9日
- 2026年05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谢亮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82年06月01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24300006075

有 效 期：2022年06月01日-2026年05月31日

聘 用 单 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3.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2年05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谢　亮

身份证号码：511023198206012579

性　　别：男

专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24300006075

初始注册日期：2022 年 06 月 01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2 年 6 月 1 日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谢亮	建账时间	200307	身份证号码	511023198206012579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30 15:36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5392	2462.72	1231.36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5392	261.66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5392	107.74	46.18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5392	2462.72	1231.3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谢亮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1159555

202602	工伤保险	15392	261.66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5392	107.74	46.1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5392	2462.72	1231.3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5392	261.66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5392	107.74	46.18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312	2769.92	1384.96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312	294.3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312	121.18	51.94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312	2769.92	1384.96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312	294.3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312	121.18	51.94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312	2769.92	1384.96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312	294.3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312	121.18	51.94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312	2769.92	1384.96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312	294.3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312	121.18	51.94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312	2769.92	1384.96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312	294.3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312	121.18	51.94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312	2769.92	1384.96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312	294.3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312	121.18	51.94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312	2769.92	1384.96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202506	工伤保险	17312	294.3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312	121.18	51.94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312	2769.92	1384.96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312	294.3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312	121.18	51.94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312	2769.92	1384.96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312	294.3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312	121.18	51.94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312	2769.92	1384.96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312	294.3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312	121.18	51.94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谢亮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159555

6.1 造价工程师业绩证明材料-环球金融中心 B 座室内装修、空调及弱电施工工程合同及竣工报告

环球金融中心B座室内装修、空调及弱电施工

施工合同

甲方：领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8 日

环球金融中心B座室内装修、空调及弱电施工合同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领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与乙方就位于施工事宜，协商一致，就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信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环球金融中心 B 座室内装修、空调及弱电施工

2. 工程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51 号、吉泰路 750 号

3.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环球金融中心第 1 幢（B 座），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51 号、吉泰路 750 号，含地下负 4 楼车库、地上一楼大厅、地上 5 楼顶屋面景观、地上 5-46 层（B 座第 16 层及第 32 层的避难层除外）。地上总建筑面积约 96542.68 ㎡，其中：商业 5 层建筑面积约为 10161.98 ㎡，其余 6-15 层、17-31 层、33-46 层（含 44-46 层天际连廊区域）为写字楼。

4. 施工范围：本次招标为环球金融中心 B 座地上一楼大厅、地上 5-46 层（第 16 层及第 32 层的避难层除外）室内装修和空调工程的施工、弱电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具体见装修施工设计图纸及厨房 、加固、景观等专项设计图纸，包括以上图纸区域涉及的室内装修、空调及弱电施工内容。

5. 施工内容：按照施工蓝图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5.1 装修工程施工（含简易装修及精装修）：完成图纸报建、备案等相关工作以及材料、设备购置、运输、制作、安装、原有工程的拆除、修补缺陷、维护、垃圾清除及外运等合同规定的和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全部工作，以及与相关单位的密切配合，并负责委托项目环境检测、空气治理等第三方检测工作并达到合格标准，负责完成保修期内的全部工程保修服务。

5.2 空调施工：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原有管线及设备的拆除、设备及材料采购、检验、运输、仓储、安装、调试、试运行，并负责完成保修期内的全部工程保修服务。具体包括 5 层采用风机盘管加新风的系统、6-46 层塔楼（除 16 层和 32 层避难层外）采用 VAV 系统、44-46 层的玻璃连廊采用多联机系统。

5.3 弱电设计及施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图纸及工料规范要求，于已完成结构工程的建筑物内执行及完成本工程的深化设计、设备及材料采购、检验、运输、仓储、安装、调试、试运行，并负责完成保修期内的全部工程保修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网络视频监控系统、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IBMS 系统、一卡通系统、入侵报警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门禁、速通门和屏蔽门）、停车场管理系统、无线覆盖、有线电视、电子公告系统、基准时钟、会议系统（视频会议、投影系统、音响扩声系统、数字会议系统、会议管理系统、集中控制系统、大屏显示系统、摄像录播系统、矩阵切换系统等）、安保控制中心及数据机房建设（含机柜、UPS 系统及精密空调）等。

5.4 上述 5.1-5.3 条施工内容至少具体包括：

（1）1 楼大厅：装饰及安装（含水、电、空调、弱电）改造工程；

（2）5 楼（商业区）：装饰、安装（含水、电、空调、弱电）、拆除工程和电梯间改造工程；

（3）6-46 层塔楼（办公区）：装饰、安装（含水、电、空调、弱电）以及拆除工程，

（4）44-46 层的玻璃连廊（展示厅）：装饰、安装（含水、电、空调、弱电）及拆除工程；

（5）导视系统施工；

（6）固定家具及窗帘施工；

（6）与相关单位的配合（含配合消防单位完成二次消防验收）；

（7）检验检测：装修材料涉及消防的报验工作，项目环境检测、空气治理等第三方检测；

（8）装饰工程包括核心筒外围墙体以外的天、地、墙装饰施工及核心筒内的茶水间、清洁房设置及核心筒内布局优化施工、墙面的面层修复；安装工程包含本项目的所有电源（包含消防、智能化）配管配线、消防应急照明、应急疏散指示系统、空调工程、空调自控系统、舞台灯光系统及弱电工程的施工。

具体施工范围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主要条款》的合同附件 1。

第二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及附件
3. 招标阶段的往来函件(包括答疑文件澄清文件和承诺函等往来函件)
4. 合同专用条款
5. 合同通用条款

6. 甲方及其下属公司关联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包括领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同）制定的施工安全管理制度及标准

7. 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

8. 双方确认的投标书及其附件

9.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招标文件

10. 合同图纸

11.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2. 合同附件

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上述文件是相互说明相互解释的，如出现不一致时，应按上述文件的前后排列顺序进行解释，前文件优于后文件；当相同类别的合同文件之间产生矛盾时，以较后时间制订的文件为准。

第三条　合同工程范围

具体见装修施工设计图纸及厨房、加固、景观等专项设计图纸及现场要求。弱电由乙方设计并出具施工图纸，按图纸和现场要求施工。

第四条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123个日历天。

开工日期：以中标通知书发放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项目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发出的开工令为准。总工期每延误一天违约金为10万元，每提前一天，奖励5万元，奖励或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

具体要求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第18.1条及《合同通用条款》第18条。

第五条　甲方代表：

乙方项目经理：

第六条　质量标准

质量等级：合格。

第七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合同控制单价及费率下浮同时控制的计价模式，结算时取价低者执

行。

1.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 129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贰仟玖佰万元整 ）。该合同金额为含税价格，已包括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采购及施工所有义务应支付的金额上限，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垂直运输费、配合费、检测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赶工费、管理费、水电费、不同材质间收边收口费、现场清理费、成品保护、垃圾外运、利润、税费、物管协调费等。

2. 合同控制单价：简易装修（仅简易装修）控制单价为 500 元/m^2，精装修（含精装修、空调、弱电设计及施工等）控制单价为 2174 元/m^2。本合同暂定简易装修面积为 11640m^2，精装修面积为 56664m^2。

3. 合同结算费率：本项目装修（精装修及简易装修）、空调及弱电工程均按 2013 版《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和 2015 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相关配套计价文件、《成都市造价信息》（2017 年第 7 期）正常计价后下浮 12 %（认质认价材料、规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和税金不下浮）进行结算。

4. 结算办理（合同控制单价与结算费率的关系）：本合同结算按结算费率办理，**如果按结算费率办理的结算单价超过合同控制单价，则按合同控制单价执行；如果按结算费率办理的结算单价低于合同控制单价，则按结算单价执行**，承包人不得再以任何理由要求额外增加任何费用。

5. 乙方在工完场清、正式移交甲方前，提供一次正规的保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清洁打蜡抛光等工作，达到甲方/客户能直接使用的标准，费用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若甲方需要进行二次保洁，可由甲方书面同意后合法分包，价格另计。

第八条　乙方成本管理义务

乙方应做好成本管理工作：

1. 及时施工图预算核对：承包人在方案设计及施工图设计过程中应加强专业协作，在施工图下达后 7 天内，承包人（设计单位及施工单位）需严格复核图纸，核算成本，并以书面形式上报发包人。并于施工图下达后 30 天内与发包人完成施工图预算核对工作，将成本控制在合同控制单价以内。若因承包人工作疏漏造成的漏项、缺项，由承包人负责无偿完成，发包人不承担费用。

2. 严格结算单价不超合同合同控制单价。乙方提交的竣工结算，由甲方委托造价咨询公司审核，核减超出 5%部分的审核收费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保密事项

乙方在工程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的一切资料信息，以及与本工程有关的任何

技术文件图纸、总承包合同及附件、分包合同及附件均应被视为保密文件，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漏。

第十条 本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十一条 乙方特此立约向甲方保证，在各方面均遵照本合同的规定进行本工程的施工及竣工并承担保修责任。

第十二条 乙方明确，本合同所述合同工期是乙方在充分考虑政府对施工的规定及总体工程施工进度要求，以及经核实施工现场及施工环境，而确保实现的工期。双方明确，除非甲方按合同约定事先书面同意延期外，本合同所述工期不因任何原因予以延期。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方式

（1）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通过协商仍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则一方可向合同签订地（成都市高新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发生争议后，除出现下列情况之外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本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① 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② 裁定要求停止施工。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7】年【9】月【8】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

此合同协议书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合同订立地点：成都高新区

JS-004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环球金融中心、白屋到小装修，空调及强电施工

建设单位：领地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厅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环球金融中心北侧办公楼空调设备电施工	工程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一街1号	
	建筑面积	96542.68 m²	结构类型	核心筒	
	层　　数	地下4层，地上46层	总　　高	/	
	电　　梯	/	自动扶梯	/	
	开工日期		竣工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	金地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航工程监理(北京)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基础检测单位	/	
	设计单位	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图纸审查机构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　位	姓　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徐中诚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姜明君	总监理工程师	
		谢高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王玉良	执行经理	
		马[illegible]	技术负责人	

验收组组成情况	设计单位	马 胜	项目总监	
		王 强	室内专业负责人	
		曾 建	暖通专业负责人	
		何新程	电气专业负责人	
		郑小燕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勘察单位			
	相关单位			
监督机构				

竣工验收内容	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的工程装饰、水电安装、设备安装及空调、高压电、室内环境检测等所有工程内容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和验收程序	由建设单位负责人组织施工(含主要分包单位)、设计、监理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分成装饰、安装两个小组，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然后对工程实体进行检查，最后对工程质量进行评价，形成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完整齐全，检查合格。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有关各方已分别签署质量合格文件
	4、规划、公安消防、技术监督、环保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有关各部门专项验收合格
	5、室内环境检测情况： 满足检测单位专项检测要求，且检测合格。
	6、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符合要求
	7、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安装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观感质量共抽查20项，其中好的16项，一般4项，综合评价好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情况	共核查 28 项 其中符合要求 27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1 项 核查结果：资料完整	

工程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验收，认为 1、本工程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2、本工程主要地基、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4、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已经整改完毕，无质量隐患、各种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5、本工程共6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同意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勘察负责人：　　年　月　日

同意竣工验收结论

设计单位：（公章）

设计负责人：　　年　月　日

同意竣工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公章）

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年　月　日

同意竣工验收结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 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 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 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包括：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室内环境检测报告，工程开、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 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 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 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 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川市监成）登记内变核字〔2019〕第267号

领地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提交的名称变更（原名称 领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名称 领地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备案、章程备案、企业类型变更、董事备案、投资人(股权)变更、经理备案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

（印章）

2019年11月7日

（本通知适用于公司、非公司企业、分公司、非公司企业分支机构、其他营业单位的名称变更登记，企业凭此通知书办理有关手续，登记机关不再出具企业名称变更登记证明）

7.电气工程师-刘政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姓名	刘政	性　别	男	年　龄	39 岁
职务	电气工程师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10-07-02		从事工作年限		15 年
简述拟派驻本项目人员基本情况	2024.6.20-2025.7.31，在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港澳文化教育交流中心维修改造工程精装修工程任项目经理；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政 性别 男，一九八七 年 三 月 二十二 日生，于 二〇〇六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华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551201005450109 二〇一〇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姓 名 Name 刘政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年03月

专 业 Specialty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1050259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4 年 05 月 20 日

（4）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刘政	建账时间	201007	身份证号码	120224198703226811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30 15:24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398	1983.68	991.84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398	210.77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398	86.79	37.19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398	1983.68	991.84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政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137571

202602	工伤保险	12398	210.77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398	86.79	37.19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398	1983.68	991.84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398	210.77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398	86.79	37.19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政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137571

202506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736	1877.76	938.88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736	199.51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736	82.15	35.21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政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137571

7.1 电气工程师业绩证明材料-港澳文化教育交流中心维修改造工程精装修工程合同及竣工报告

OCT 華僑城

合同编号：GA-SG24-003

港澳文化教育交流中心维修改造工程项目
精装修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 港澳文化教育交流中心维修改造工程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较场尾 59 号

发 包 人： 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全称)：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代建方（以下合称“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本工程施工建设服务，其中代建方作为代建单位负责履行建设管理职责，项目业主方（紫荆文化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支付工程款，承包人同意接受本委托。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并共同遵守。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港澳文化教育交流中心维修改造工程精装修工程

项目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较场尾 59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次为港澳文化教育交流中心维修改造工程，港澳文化教育交流中心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较场尾 59 号，各类建筑物共计 19 栋，总占地面积 53190.05 平方米，建筑面积 30785.33 平方米。

本项目装修面积约 21141 平方米：

①综合楼面积 11996 平方米，其中公区 6133 平方米（含客房层走道、大堂、宴会厅、电梯厅、电梯轿厢等）；客房 978 平方米；后勤 885 平方米（含厨房、洗衣房、员工餐厅、洗消间、仓库、办公室等）。

②别墅面积 9145 平方米，其中 A 型别墅 9 栋，单栋面积 450 平方米；B 型别墅 6 栋，单栋面积 686 平方米；C 型别墅 1 栋，单栋面积 979 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施工图纸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精装修施工图深化、标识深化、二次机电深

化设计、配合软装深化、艺术品深化及其他与装修相关深化配合。

(2) 装饰装修工程：墙面、地面、天花的基层及面层、固定家私、装饰屏风等装饰装修，负责洁具、工程灯具供货、安装，负责阳台、架空层、室外连廊天花修复与装饰。

(3) 装修样板：包括提供装修材料基层、饰面实物样板、门五金、开关插座控制面板等的送样（2份）确认。

(4) 装修材料防火性能送检：装修施工所需要的材料防火要求必须达到设计要求及国家相关规范要求，需要材料送检的必须送检。

(5) 门窗工程：包含客房入户门、普通门、玻璃门、木制防火门、不锈钢门、不锈钢防火门及各类隔断的采购、安装、灌浆塞缝。

(6) 防水工程：包含客房管井、客房、卫生间、后勤厨房区域等防水工程。

(7) 给排水工程：包含二次精装的给排水工程（给水：阀门至用水末端；排水：排水点至预留排水接口），包含洁具及五金供货、安装及调试。厨房设备给排水：给水预留至用水点阀门及其前管线、阀门、角阀等的采购、安装及验收，所有垫层内的排水管道、附件等的的采购、安装及验收，并需负责排水管与排水沟的碰口。

(8) 强电工程：负责装修区域配电箱（含箱体）至所有末端点位（含灯具、开关插座、温控面板、标识、风机盘管、空调室内机及风机等）的配电；负责配电箱、灯具等设备的安装及调试；负责卫生间等电位施工；线管、桥架、开关、插座的采购及安装；负责墙面、地面开槽及恢复。负责厨房设备配电，含厨房设备插座及预留线缆至厨房设备电源点位。

(9) 防白蚁工程：所有装修木质材料进行防白蚁处理。

(10) 施工配合：承包人中标单位为精装修承包单位，承担施工总体管理和目标控制的任务和责任，需充分考虑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总体目标。包括但不限于与政府部门（包括但不限于住建、质监、安监、环保、水务、电力、电讯、燃气、城管、消防等部门）和各专业单位的协调、沟通，分包管理，为发包人直接发包提供配合，负责对现场安全和文明施工、成品保护进行管理和总协调；负责完成精装修饰面层所有专业的末端综合深化设计、放线定位、开孔（检修口）、收口等工作，配合软装家私、艺术品等点位预留及布展工作；配合酒店开业前准备工作。

(11) 装修施工的安全、成品保护：施工前提供施工安全管理措施方案、专项方案、成品保护。施工完成后对所施工内容进行必要的维护、保修等。

(12) 报批、报建：根据政府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施工许可等。

(13) 验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消防验收、环保验收、住建局联合验收、档案移交、工程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出图盖章等所涉及的所有验收及相关备案工作。

(14) 施工临时用电、给排水及临时消防系统的布置、管理和维护。

(15) 专业分包配合：

① 景观工程：负责配合景观工程收边收口；

② 暖通工程：负责末端的开孔定位，负责装饰风口供货、安装，负责与暖通施工交界面的收边、收口；

③ 智能化及 AV：负责统筹管线综合和末端智能化所有点位定位、负责弱电面板的供货及安装；

④ 消防工程：负责统筹管线综合和末端消防点位定位（含应急照明的定位）；

⑤ 土建总包：负责幕墙门窗等室内部分的收边、收口。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_长：_米；_宽：_米；高：_米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_____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__长：__米_宽：__米	□隧道工程__长：__米_宽：__米_高：__米
□桥梁工程_____座	□道路改造工程__长：__米__宽：__米
□排水箱涵工程__长：__米_宽：__米_高：__米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____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燃气工程_____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__（□基础__□_基坑支护__□边坡__□土石方__□其它

_____）；__
□主体结构工程____（□钢筋混凝土_□钢结构_□网架_□索膜结构_□其它_____）；__
□装饰装修工程_____（□金属门窗___□幕墙：___平方米__□其它_____）；__
□通风与空调_____(□通风__□空调_____□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___(□室内给、排水系统_□_室外给、排水系统___□其它_____）；__
□建筑电气工程_____(□室外电气____□电气照明_____□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__□信息网络系统_____□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____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___(□室外设施_____□附属建筑_____ _____□室外环境_____）_。
□燃气工程_____（户数：_____户；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_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_(☑通风__☑空调_____□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___□室外给、排水系统___□其它_____）；
□智能建筑__(☑综合布线系统____☑信息网络系统____□其它_____）；
☑装饰装修__(☑抹灰___☑涂饰___☑饰面板（砖）___☑吊顶___□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06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2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4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4.1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4.2 经甲方确认的相关图纸资料（含电子文档）；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5.1 本合同暂定总价款（含税）：¥30,089,732.30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零捌万玖仟柒佰叁拾贰元叁角）；其中不含税价格为：27,605,258.99 元（大写：人民贰仟柒佰陆拾万零伍仟贰佰伍拾捌元玖角玖分）；增值税税率 9 %，税额合计为¥2,484,473.31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肆拾捌万肆仟肆佰柒拾叁元叁角壹分）。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叁万零伍佰柒拾捌元玖角整(¥730578.90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⑸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陆万伍仟玖佰壹拾壹元伍角整(¥65911.50 元)。

合同不含增值税总价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因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变化，对政策正式实施前已开具发票部分合同含税总价不再进行税率调整，对政策正式实施后开具发票部分合同含税总价以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乘以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进行调整。

六、付款方式及要求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04 月 30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8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16335H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1838540750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正塘坡路69号中建信和城总部国际二期大厦B座120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410000
法定代表人：王凛	法定代表人：李滔
委托代理人：周枫	委托代理人：刘政
电话：0755-33993388	电话：0731－85699253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新城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井湾子支行
账号：44250100012000003506	账号：43001531061050000560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港澳文化教育交流中心维修改造工程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7月31日

代建单位(盖章)：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代建）

建设单位(盖章)：紫荆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港澳文化教育交流中心维修改造工程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街道鹏城社区较场尾59号		建筑面积	2.1141万㎡	工程造价	3008.9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综合楼5层、A型独栋3层、B型独栋3层、 C型独栋3层 层 地下：综合楼1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6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大鹏区质安站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紫荆文化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林日曦
副组长	刘敏、余浩
组员	官伟烽、李建伟、张培仕、沈青卿、贾海、刘思远、李娜、邹迪、张明珠、龙富洋、高京威、刘政、李亮星、李海协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沈青卿	李娜、张明珠、薛云平、王武建、余浩、王培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贾海	王晶平、李佳、刘新、张坚、贲兴华、倪俊
装饰装修工程	刘敏	邹迪、李海协、刘政、李伟、李亮星、郑成武
工程质控资料	王欢宇	刘思远、赵阔、温可艳、刘俊杰、陈炎雄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
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36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6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60 项	共 23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6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60 项	共 23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5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屋面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4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0 项	共 4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0 项	共 4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6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5 项	共 6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林日曦	紫荆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官伟烽	紫荆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3	李建伟	紫荆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4	张培仕	紫荆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5	刘敏	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监		
6	沈青卿	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业务经理		
7	贾海	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8	刘思远	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9	李娜	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副高级工程师	
10	邹迪	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		
11	王武建	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12	王晶平	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13	刘新	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14	李佳	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15	张明珠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设总	正高级工程师	
16	薛云平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工程师	
17	张坚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人		
18	李海协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郑中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CCD）	施工图设计		
19	余浩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中级	
20	郑成武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	中级	
21	王欢宇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22	贡兴华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	中级	
23	刘政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4	李伟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工程师	
25	李亮星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26	陈炎雄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按照设计文件，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所约定的条款已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于2025年7月31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同建设工程监督组到施工现场进行竣工验收，最后综合意见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7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刘政 2025年7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8.施工员-李利春

（1）身份证

（2）毕业证

（3）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李利春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02

专　　业　建筑装饰技术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二〇一八　年　五　月　二十二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 1205220

（4）资格证

证书编码：04320101943150133 9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李利春

身份证号：430481198302271671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25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4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长沙建筑工程学校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查询地址：http://www.hnjsrcw.com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李利春	建账时间	200508	身份证号码	430481198302271671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30 15:27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900	2224	1112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900	236.3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900	97.3	41.7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900	2224	1112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李利春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1254457

202602	工伤保险	13900	236.3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900	97.3	41.7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900	2224	1112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900	236.3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900	97.3	41.7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790	2206.4	1103.2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790	234.43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790	96.53	41.37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790	2206.4	1103.2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790	234.43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790	96.53	41.37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790	2206.4	1103.2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790	234.43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790	96.53	41.37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790	2206.4	1103.2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790	234.43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790	96.53	41.37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790	2206.4	1103.2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790	234.43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790	96.53	41.37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790	2206.4	1103.2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790	234.43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790	96.53	41.37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790	2206.4	1103.2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202506	工伤保险	13790	234.43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790	96.53	41.37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790	2206.4	1103.2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790	234.43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790	96.53	41.37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790	2206.4	1103.2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790	234.43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790	96.53	41.37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3790	2206.4	1103.2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3790	234.43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3790	96.53	41.37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李利春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254457

9.施工员-张迪

（1）身份证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迪 性别 男，一九八八 年 十一 月 六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南大学 校（院）长：黄伯云

证书编号：105331201105103885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姓　名 Name　张迪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 年 11 月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 12050957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1 年 3 月 2 日

（4）资格证

证书编码：0432010194315013339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张迪

身份证号：430721198811066414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25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4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长沙建筑工程学校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查询地址：http://www.hnjsrcw.com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张迪	建账时间	201108	身份证号码	430721198811066414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30 15:26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00	1536	768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00	163.2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00	67.2	28.8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00	1536	76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张迪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271647

202602	工伤保险	9600	163.2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00	67.2	28.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600	1536	768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600	163.2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600	67.2	28.8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380	1660.8	830.4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380	176.46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380	72.66	31.14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380	1660.8	830.4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380	176.46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380	72.66	31.14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380	1660.8	830.4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380	176.46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380	72.66	31.14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380	1660.8	830.4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380	176.46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380	72.66	31.14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380	1660.8	830.4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380	176.46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380	72.66	31.14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380	1660.8	830.4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380	176.46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380	72.66	31.14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380	1660.8	830.4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202506	工伤保险	10380	176.46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380	72.66	31.14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380	1660.8	830.4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380	176.46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380	72.66	31.14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380	1660.8	830.4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380	176.46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380	72.66	31.14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380	1660.8	830.4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380	176.46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380	72.66	31.14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张迪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271647

10. 精装工程师-邓丹

（1）身份证

（2）毕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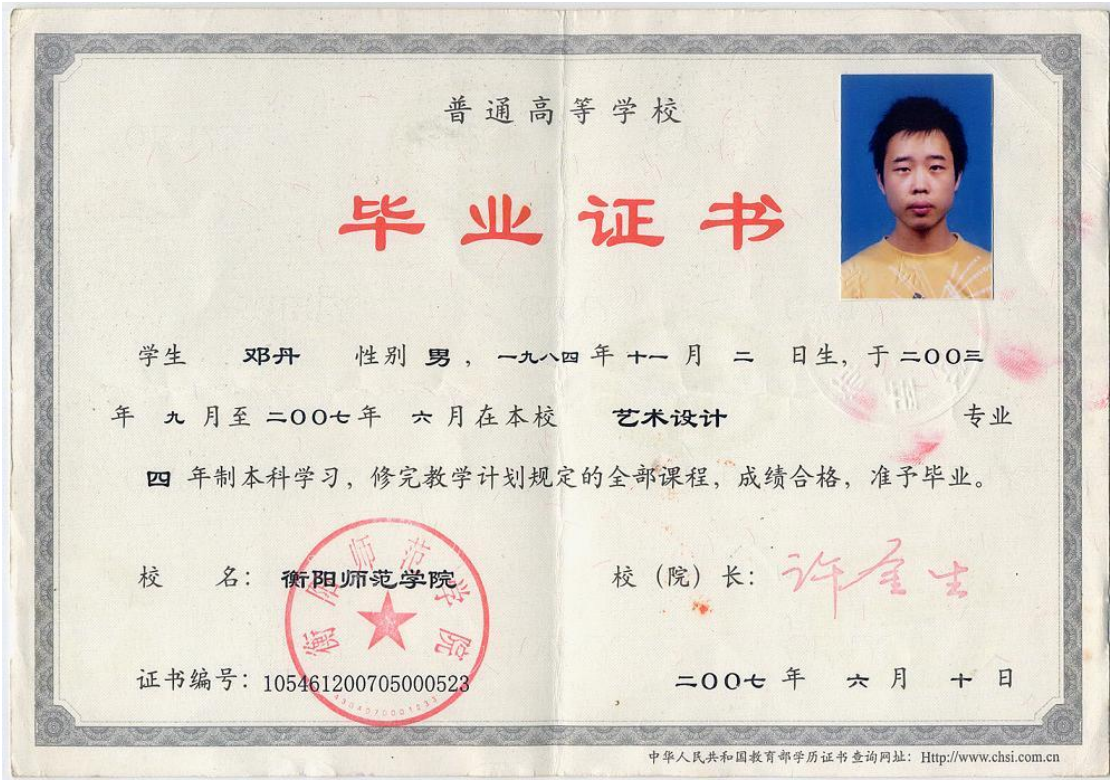

（3）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邓丹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11

专　　业　环境艺术设计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7）1105531

（4）资格证

证书编码：0432010194315013339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邓丹

身份证号：430122198411024518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25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4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长沙建筑工程学校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查询地址：http://www.hnjsrcw.com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邓丹	建账时间	200708	身份证号码	430122198411024518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30 15:25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636	1861.76	930.88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636	197.81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636	81.45	34.91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636	1861.76	930.8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邓丹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1353454

202602	工伤保险	11636	197.81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636	81.45	34.91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636	1861.76	930.88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636	197.81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636	81.45	34.91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邓丹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353454

202506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531	2004.96	1002.48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531	213.03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531	87.72	37.59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邓丹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353454

11.BIM 工程师-刘宇丰

（1）身份证

（2）毕业证

（3）职称证

姓　　名 Name　刘宇丰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年10月

专　　业 Specialty　艺术设计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1050255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4 年 05 月 20 日

（4）岗位资格证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刘宇丰 参加 2019 年 06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建筑设计专业) ，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30124199010014631
证书编号：1901001023045403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Ⅱ

ID Number: 430124199010014631
Certificate Number: 1901001023045403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200009529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刘宇丰	建账时间	201308	身份证号码	430124199010014631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30 15:34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894	2703.04	1351.52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894	287.2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894	118.26	50.68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894	2703.04	1351.52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宇丰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9926700

202602	工伤保险	16894	287.2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894	118.26	50.6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6894	2703.04	1351.52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6894	287.2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6894	118.26	50.68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251	2760.16	1380.0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251	293.27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251	120.76	51.75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251	2760.16	1380.08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251	293.27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251	120.76	51.75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251	2760.16	1380.08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251	293.27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251	120.76	51.75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251	2760.16	1380.08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251	293.27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251	120.76	51.75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251	2760.16	1380.08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251	293.27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251	120.76	51.75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251	2760.16	1380.08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251	293.27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251	120.76	51.75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251	2760.16	1380.08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202506	工伤保险	17251	293.27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251	120.76	51.75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251	2760.16	1380.08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251	293.27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251	120.76	51.75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251	2760.16	1380.08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251	293.27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251	120.76	51.75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251	2760.16	1380.08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7251	293.27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7251	120.76	51.75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宇丰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9926700

12.安全员-汤香虎

（1）身份证

（2）毕业证

（3）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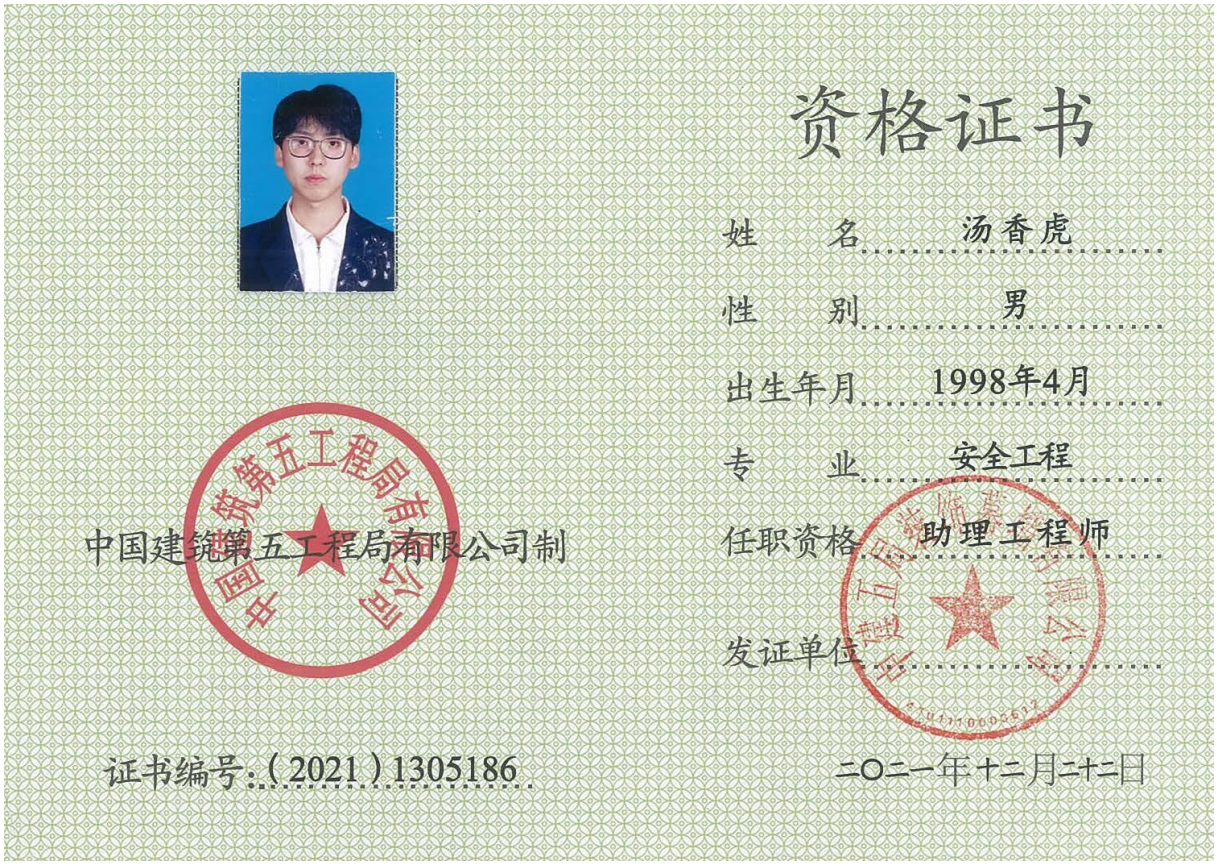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汤香虎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8年4月

专　　业　安全工程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1）1305186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4）资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湘建安C3（2020）0007225

姓　　名：汤香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8年04月22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2月23日

有 效 期：2020年12月23日　至 2026年12月22日

发 证 机 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0年12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汤香虎	建账时间	202007	身份证号码	342626199804226417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30 15:26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5	1020	51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5	108.38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5	44.63	19.13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5	1020	51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汤香虎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8058808

202602	工伤保险	6375	108.38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5	44.63	19.13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5	1020	51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5	108.38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5	44.63	19.13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202506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377	1020.32	510.16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6377	108.41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6377	44.64	19.13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13. 安全员-闫天甜

（1）身份证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闫天甜 性别 男 ,一九九四 年 二 月 十五 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本校 环境设计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矿业大学 校 长：葛世荣

证书编号：102901201805005489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闫天甜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2-1
专　业 环境艺术设计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发证单位
二0一九 年八 月一 日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制
（2019）1305072
证书编号:

（4）资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湘建安C3（2020）0503311

姓　　名：闫天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年02月15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7月06日

有 效 期：2020年07月06日　至 2026年07月03日

发 证 机 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0年07月06日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闫天甜　　社保电脑号：818757068　　身份证号码：4111211994021555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深圳公司　　单位编号：31650873　　计数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31650873	8067.0	1290.72	645.36	1	8067	484.02	161.34	1	8067	40.34	8067	72.6	8067	64.54	16.13
2026	02	31650873	8067.0	1290.72	645.36	1	8067	484.02	161.34	1	8067	40.34	8067	72.6	8067	64.54	16.13
2026	03	31650873	8067.0	*1290.72	*645.36	1	8067	484.02	161.34	1	8067	40.34	8067	72.6	8067	*64.54	*16.13
合计				3872.16	1936.08			1452.06	484.02			121.02		217.8		193.62	48.39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19945837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1650873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深圳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日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闫天甜	建账时间	201707	身份证号码	411121199402155511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06 12:27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打印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12
		工伤保险	202501-202512
		失业保险	202501-20251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闫天甜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126888899

202512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闫天甜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12688899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8097	1295.52	647.76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8097	137.65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8097	56.68	24.29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44	119.04	59.52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353	1176.48	588.24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353	125	0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44	12.65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353	51.47	22.06	正常	20250226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44	5.21	2.23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353	1176.48	588.24	正常	202501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744	119.04	59.52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353	125	0	正常	202501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744	12.65	0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353	51.47	22.06	正常	202501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744	5.21	2.23	正常	20250328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闫天甜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12688899

14. 质量员-杨克勤

（1）身份证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克勤 性别 男，一九九二 年 九 月二十二 日生，于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大学 校（院）长：张卫国

证书编号：106351201405000266 二〇一四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杨克勤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09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　年　十一　月　二十七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9)1205467

（4）资格证

证书编码：04320106943160114 7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杨克勤

身份证号：431228199209221410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25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4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长沙建筑工程学校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查询地址：http://www.hnjsrcw.com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杨克勤	建账时间	201407	身份证号码	431228199209221410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30 15:26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549	1527.84	763.92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549	162.33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549	66.84	28.65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549	1527.84	763.92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杨克勤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4853867

202602	工伤保险	9549	162.33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549	66.84	28.65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549	1527.84	763.92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549	162.33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549	66.84	28.65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675	1708	854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675	181.48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675	74.73	32.03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675	1708	854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675	181.48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675	74.73	32.03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675	1708	854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675	181.48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675	74.73	32.03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675	1708	854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675	181.48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675	74.73	32.03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675	1708	854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675	181.48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675	74.73	32.03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675	1708	854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675	181.48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675	74.73	32.03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675	1708	854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202506	工伤保险	10675	181.48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675	74.73	32.03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675	1708	854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675	181.48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675	74.73	32.03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675	1708	854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675	181.48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675	74.73	32.03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675	1708	854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675	181.48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675	74.73	32.03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杨克勤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4853867

15.材料员-郭鹏

（1）身份证

（2）毕业证

（3）职称证

姓　名 Name　郭鹏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年12月

专　业 Specialty　材料科学与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105026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4 年 05 月 20 日

（4）资格证

证书编码：04320111943170106 8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郭鹏

身份证号：211282199012100612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25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4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长沙建筑工程学校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查询地址：http://www.hnjsrcw.com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郭鹏	建账时间	201308	身份证号码	211282199012100612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30 15:36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457	1833.12	916.56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457	194.77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457	80.2	34.37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457	1833.12	916.56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郭鹏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03474031

202602	工伤保险	11457	194.77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457	80.2	34.37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457	1833.12	916.56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457	194.77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457	80.2	34.37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433	1669.28	834.64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433	177.36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433	73.03	31.3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433	1669.28	834.64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433	177.36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433	73.03	31.3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433	1669.28	834.64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433	177.36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433	73.03	31.3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433	1669.28	834.64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433	177.36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433	73.03	31.3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433	1669.28	834.64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433	177.36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433	73.03	31.3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433	1669.28	834.64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433	177.36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433	73.03	31.3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433	1669.28	834.64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202506	工伤保险	10433	177.36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433	73.03	31.3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433	1669.28	834.64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433	177.36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433	73.03	31.3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433	1669.28	834.64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433	177.36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433	73.03	31.3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433	1669.28	834.64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0433	177.36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0433	73.03	31.3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郭鹏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3474031

16.资料员-易姗姗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姓名	易姗姗	性　别	女	年龄	33 岁
职务	资料员	职　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15-06-27		从事工作年限		10 年
简述拟派驻本项目人员基本情况	2019.8.5-2020.7.29，在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岳阳中建·嘉和城(金秋家园)项目装饰装修工程项目任资料员；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1）身份证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易姗姗 性别 女，一九九二 年 四 月二十九 日生，于

二〇一一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五 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城市学院 校（院）长：李建奇

证书编号：115271201505001548

二〇一五 年 六 月 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姓 名 Name 易姗姗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 年 04 月

专 业 Specialty 工程管理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 12050960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1 年 3 月 2 日

4）资格证

证书编码：04320114943180021 5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易姗姗

身份证号：430111199204292128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25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4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长沙建筑工程学校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查询地址：http://www.hnjsrcw.com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易姗姗	建账时间	201507	身份证号码	430111199204292128
性别	女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30 15:34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311	1489.76	744.88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311	158.29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311	65.18	27.93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311	1489.76	744.88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易姗姗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6373517

202602	工伤保险	9311	158.29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311	65.18	27.93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311	1489.76	744.88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311	158.29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311	65.18	27.93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11	1585.76	792.88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11	168.49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11	69.38	29.73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11	1585.76	792.88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11	168.49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11	69.38	29.73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11	1585.76	792.88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11	168.49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11	69.38	29.73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11	1585.76	792.88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11	168.49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11	69.38	29.73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11	1585.76	792.88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11	168.49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11	69.38	29.73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11	1585.76	792.88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11	168.49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11	69.38	29.73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11	1585.76	792.88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202506	工伤保险	9911	168.49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11	69.38	29.73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11	1585.76	792.88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11	168.49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11	69.38	29.73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11	1585.76	792.88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11	168.49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11	69.38	29.73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9911	1585.76	792.88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9911	168.49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9911	69.38	29.73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易姗姗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6373517

16.1 资料员业绩证明材料-岳阳中建·嘉和城(金秋家园)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合同及竣工报告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岳阳中建·嘉和城(金秋家园)项目
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版本号：2019080190
合同编号：

中建

2019 年 08 月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双方就中建五局岳阳中建·嘉和城工程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专业承包人资质情况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183854075D

发证机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年08月16日

二、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岳阳中建·嘉和城(金秋家园)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湖南省岳阳市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350000平方米，规划总户数1952户。施工内容为岳阳中建·嘉和城(金秋家园)项目的装饰装修工程等。

三、承包范围：

按业主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中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的住宅楼、及其配套设施的装饰装修工程等，包括材料采购、制作、运输、安装、场内多次转运倒运、深化设计建模、第三方检测、资料、竣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整工作内容，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调整。

四、工期

开工日期：2019 年 08 月 05 日（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完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30 日（暂定）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天（含节假日）

竣工日期见下：

工期根据实际情况定，但必须满足甲方施工进度计划要求（因不可抗力原因，如疫情等原因，工期由双方另行协商）；

具体开工日期根据甲方施工进度计划调整。

五、工程质量安全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安全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一次性验收通过，同时接受甲方实施符合GB/T19001-2008、GB/T24001-2004、GB/T28001-2001标准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六、分包合同价款

金额（暂定人民币）含税：

暂定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捌佰万元

（小写）：148000000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 135779816.51 元；

增值税税率：9 %，增值税金额 12220183.49 元

七、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 本合同通用条款；

4. 本合同补充条款；

5.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6. 除主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主合同文件；

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与终止

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08月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湖南省长沙市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价款结清后终止。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甲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年　月　日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通 用 条 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下列词语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应具有本条款所赋予的定义：

1. **通用条款：**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建设工程施工的需要订立，通用于分包工程施工的条款。

2. **专用条款：**是甲方与乙方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条款，是对通用条款的具体化、补充或修改。

3. **发包人：**指在主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4. **承包人：**指在主合同中约定，被发包人接受的具有工程施工承包主体资格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5. **专业分包人：**指在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被承包人接受的具有分包该工程资格的当事人。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46. 补充条款

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工程实施，经协商一致后，可对本合同通用条款内容具体化或对未明确的事项予以补充，本合同通用条款未明确的事项可在本合同专用条款内约定，专用条款与通用条款冲突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1.

48.其他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的约定： 按甲方的有关制度执行。

第三部分 专 用 条 款

一、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甲方项目经理

姓名：邹丰蒙 职务：项目经理 电话：/

2.乙方现场代表

姓名：沈革伟 职务：项目经理 电话：/

乙方现场代表应常驻项目，确保每月不少于 25 天。如乙方需更换现场代表，应至少提前 7 天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甲方认为不称职的现场代表。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 乙方除现场代表外必须配备的项目管理人员 9 人，分别为：

姓名：陈 辉 职务：技术负责人 电话：/

姓名：苏玉芳 职务：商务经理 电话：/

姓名：肖腾胶 职务：生产经理 电话：/

姓名：申价华 职务：深化设计师 电话：/

姓名：尹文彪 职务：施工员 电话：/

姓名：邓 丹 职务：施工员 电话：/

姓名：李利春 职务：材料员 电话：/

姓名：余金鑫 职务：质量员 电话：/

姓名：易姗姗 职务：资料员 电话：/

乙方必须保证其人员的稳定，不能随意变动，如需变动或增减人员，必须提前三天向甲方提供变更人员名单。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人员与花名册及本合同进行查对，如发现乙方人员与花名册及本合同不符，则乙方向甲方支付 5000 元/人违约金。乙方管理人员不得擅自离开施工现场，在管理好自身的劳动班组之外应接受甲方管理人员的领导和安排，并顾全大局，与现场其他单位协调配合，不再计取配合费。

4. 甲方的工作

4.1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日期：暂定 / 年 / 月 / 日（以发包人提供为前提）；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套数： 一套电子版、具体施工以施工蓝图为准。

4.2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深化施工图设计的委托范围及费用承担：

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竣工验收证明

装饰装修（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04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岳阳中建·嘉和城（金秋家园）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子分部工程数量	197	分项工程数量	10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邹丰蒙	技术（质量）负责人	任东川
分包单位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沈革伟	分包内容	装饰装修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整体面层铺设	21	符合要求	合格
2	建筑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10	符合要求	合格
3	建筑地面	木、竹面层铺设	30	符合要求	合格
4	门窗	门窗玻璃安装	26	符合要求	合格
5	门窗	铝合金门窗安装	25	符合要求	合格
6	饰面板	石板安装	20	符合要求	合格
7	饰面板	木板安装	19	符合要求	合格
8	饰面板	陶瓷板安装	21	符合要求	合格
9	吊顶	整体面层吊顶	15	符合要求	合格
10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10	符合要求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合格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良好	良好
综合验收结论	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验收标准和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沈革伟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2020年7月29日	2020年7月29日	2020年7月29日	2020年7月29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17.劳务专员-刘晓东

（1）身份证

（2）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晓东 性别 男，一九九二 年 十 月 二十 日生，于 二〇一〇 年 十 月至 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装饰艺术设计)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美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7291201405441729 二0一四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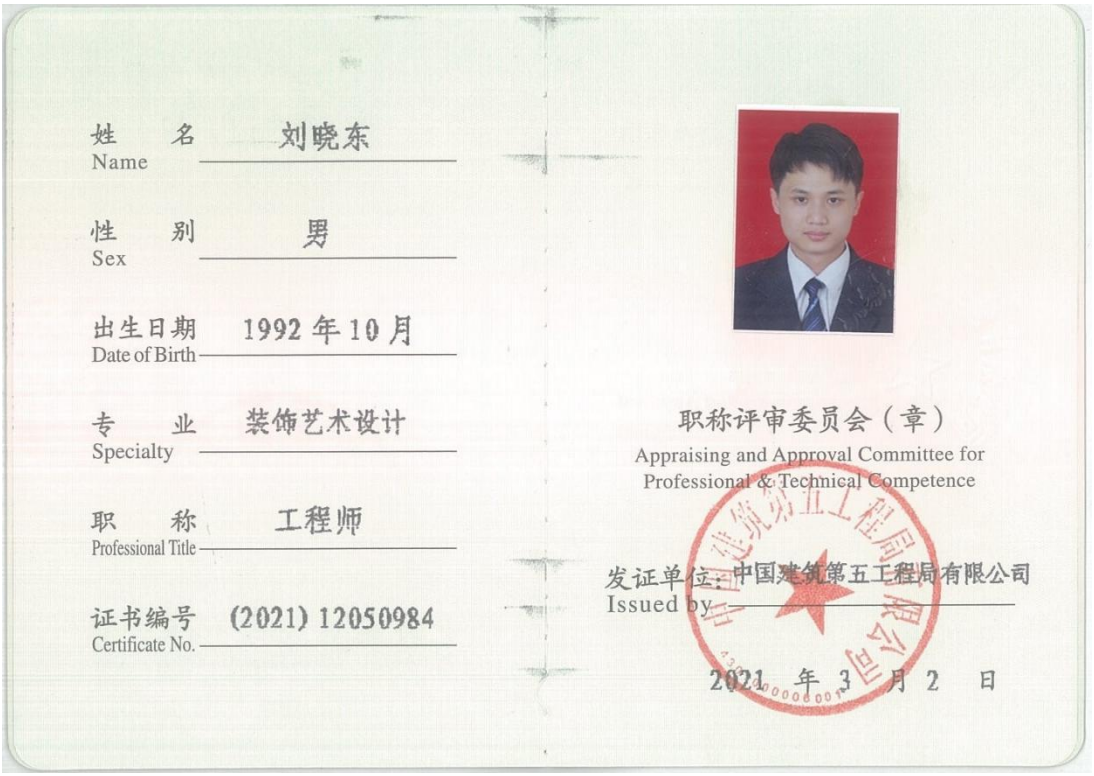

姓　　名 Name　刘晓东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 年 10 月

专　　业 Specialty　装饰艺术设计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 1205098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 日

（4）资格证

证书编码：04320113943160009l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刘晓东

身份证号：430525199210202352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25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4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长沙建筑工程学校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查询地址：http://www.hnjsrcw.com

（5）社保证明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00001741
姓名	刘晓东	建账时间	201407	身份证号码	430525199210202352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湖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6-30 15:34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100183854075D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603
		工伤保险	202503-202603
		失业保险	202503-202603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6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08	1793.28	896.64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08	190.54	0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208	78.46	33.62	正常	202603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08	1793.28	896.64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晓东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015962577

202602	工伤保险	11208	190.54	0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208	78.46	33.62	正常	2026021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6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208	1793.28	896.64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1208	190.54	0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1208	78.46	33.62	正常	20260123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12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11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1022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09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0825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0724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202506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06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0527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04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2102	1936.32	968.16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工伤保险	12102	205.73	0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失业保险	12102	84.71	36.31	正常	20250328	正常应缴	湖南省省本级

盖章处：

湖南省社会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刘晓东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15962577

（8）施工图审核意见

分部分项工程名称	图名	图号	图纸审核意见	建议解决方案
图纸完整性	招标文件	**图纸**	根据招标文件及附件只有专业装饰图及机电图缺少建筑图纸；	**建议增加**
	招标文件	**图纸**	缺少标识专业图纸	**建议增加**
	招标文件	**图纸**	七层南塔大会议室及十一层智能大会议室有提供有声光学设计说明	缺少详细报告资料；建议增加
	招标文件	**图纸**	缺少建筑结构图纸；	**建议增加**
	招标文件	**图纸**	缺少幕墙专业图纸	**建议增加**
图纸规范性与基础信息类	**施工设计说明**	**Sm-07**	设计说明中出现 SM-01、SM-02、5M-03、	统一图纸编号规则（如全项目采用 “SM-XX”

			50-06 等图纸编号，存在字母 / 数字混用、编号规则不统一问题；未标注图纸版本号及更新日期，易造成施工图纸混淆。	序列），补充所有图纸版本号（V1.0） 及正式出图 / 更新日期，编制《图纸版本管理台账》，明确各版本修改内容。
	施工设计说明	Sm-01	设计说明要求“不遮挡消防设施、消火栓箱门颜色与周边有明显区别”，但图纸中未明确消防喷淋、烟感、消火栓箱的装修避让尺寸，未标注发光标识位置。	所有图纸中消防设施周边标注明确避让尺寸（如喷淋头与吊顶饰面间距、烟感外露尺寸）；消火栓箱位置标注 “箱门周边装修材料颜色区分 + 表面发光标识”；防火卷帘、挡烟垂壁节点图标注

				与装修饰面的衔接工艺，确保消防功能不受影响。
图纸优化建议	施工设计说明	Sm-04	 设计说明规定了防水区域、材料及蓄水试验要求，但图纸中未体现阴阳角等基层处理（如地漏、卫生洁具根部等）	补充卫生间、茶水台等防水区域的节点大样，标注 “阴阳角做圆弧处理、地漏 / 洁具根部打胶密封”
	卫生间平面图	7F-WC1-02	吊顶材料：潮湿区域使用普通石膏板 现状问题：白皮书标注 “卫生间、茶水间吊顶采用普通轻钢	卫生间、茶水间吊顶替换为铝扣板吊顶，拆装方便，后期维护成本更低。办公区、走廊等干燥区域保留普通

			龙骨 +12mm 厚纸面石膏板”，纸面石膏板吸水率高（≥20%），潮湿环境下易受潮发霉、脱落，不适合水汽重的区域。	纸面石膏板，符合场景需求。
	立面图	7E-IE.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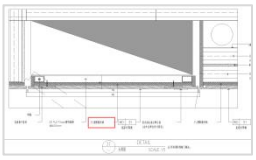 消防栓暗门：基层处理不符合规范要求 节点大样图纸中消防栓暗门使用 15mm 厚阻燃夹板基层，阻燃夹板防火等级为 B1 级；	建议调整为 A 级 12mm 不燃材料，符合规范要求；

	天花图	天花大样图 TH-01~08	白色铝扣板 2.0mm 厚太厚了不合理，建议 0.8-1.0mm 厚。项目铝扣板仅用于卫生间、茶水间吊顶，无承重需求（仅自身重量 + 少量灯具），2.0mm 厚远超实际使用需求 —— 行业内潮湿区域吊顶铝扣板常规厚度为 0.8-1.2mm，2.0mm 厚属于“过度设计”。	根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吊顶铝扣板厚度需满足 “平整度≤ 1.5mm/2m、边角无翘曲”，0.8-1.0mm 厚铝扣板（需选用国标 3003 或 5052 铝合金基材）完全符合该要求，潮湿环境下无变形、下垂风险。